

公司代码：600323

公司简称：瀚蓝环境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金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志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天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份数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00 元（含税）。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按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数为基数，本次预计派发现金分红 652,277,716.80 元。

加上 2025 年度中期已派发现金红利 203,836,786.50 元（含税），2025 年度公司累计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 856,114,503.30 元，累计每股分红 1.05 元，同比增长 31.25%，现金分红总额占 202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3.39%。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对未来的预测和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瀚蓝环境	指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前身“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南海国资局	指	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及前身“佛山市南海区公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南控集团公司	指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南海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供水集团	指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数字城发	指	广东南海数字城市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瀚蓝环保	指	佛山市南海瀚蓝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瀚蓝固废	指	佛山市南海瀚蓝固废处理投资有限公司
瀚蓝生物	指	瀚蓝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瀚蓝工业	指	广东瀚蓝工业服务有限公司
瀚蓝工程	指	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瀚蓝城服	指	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国源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瀚蓝绿电	指	瀚蓝绿电固废处理（佛山）有限公司
高质量基金	指	广东南海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瀚蓝香港	指	瀚蓝（香港）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瀚蓝环境在中国香港的间接控股子公司
瀚蓝佛山	指	瀚蓝（佛山）投资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持股 52.44%
粤丰环保	指	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瀚蓝厦门	指	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曾用名：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解释第 14 号	指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
解释第 16 号	指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BOT	指	建设-经营-移交，是指政府通过契约授予投资者或经营者以一定期限的特许专营权，许可其融资建设和经营特定的公用基础设施，并准许其通过向用户收取费用或出售产品以清偿贷款，回收投资并赚取利润；特许权期限届满时，该基础设施无偿移交给政府
TOT	指	移交—经营—移交，是指政府部门将建设好的项目的一定期限的产权和经营权，有偿转让给投资人，由其进行运营管理；投资人在一个约定的时间内通过经营收回全部投资和得到合理的回报，并在合约期满之后，再交回给政府部门或原单位
PPP	指	在公共服务领域，政府选择具有投资、运营管理能力的社会资本，双方按照平等协商原则订立合同，由社会资本提供公共服务，政府依据公共服务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资本支付对价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瀚蓝环境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金铎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汤玉云	汤玉云
联系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融和路23号瀚蓝广场12楼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融和路23号瀚蓝广场12楼
电话	0757-86280996	0757-86280996
传真	0757-86328565	0757-86328565
电子信箱	600323@grandblue.cn	600323@grandblue.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融和路23号瀚蓝广场12楼
公司办公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融和路23号瀚蓝广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200
公司网址	http://www.grandblue.cn
电子信箱	600323@grandblue.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瀚蓝环境	600323	南海发展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段守凤、麦启鹏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顾宇、卢宇轩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5年5月30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3,936,907,015.01	11,886,247,107.45	17.25	12,541,288,979.45
利润总额	2,919,122,489.23	2,096,759,911.51	39.22	1,830,503,902.89
净利润	2,294,320,909.00	1,684,092,595.19	36.23	1,469,648,85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3,065,482.52	1,663,901,901.49	18.58	1,429,639,83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18,687,161.51	1,625,364,374.33	18.05	1,407,048,073.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7,799,726.41	3,272,684,364.57	22.77	2,482,050,695.57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609,951,606.32	13,402,321,274.80	9.01	12,118,946,662.81
总资产	62,217,373,209.00	39,305,355,208.01	58.29	35,797,699,471.3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2	2.04	18.63	1.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42	2.04	18.63	1.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5	1.99	18.09	1.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7	13.05	1.02	12.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8	12.75	0.93	12.4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5年营业收入同比增加20.51亿元，增长17.25%，主要是粤丰并表增加收入约27.21亿元，剔除该影响，则同比下降6.7亿元。其中，PPP工程收入下降3.0亿元、公司主动优化南海区环卫业务降低规模导致收入下降3.8亿元、去年同期含济宁固废电费及美佳污水东南厂污水处理费等往期一次性收入1.7亿元，剔除上述影响，则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同比增加约1.8亿元，主要是垃圾焚烧业务增约9,000万元（其中固废一部供热业务同比增加约5,900万元）、排水业务增加收入约9,000万元。

2、2025年归母净利润同比增加3.1亿元，增长18.58%，其中，去年同期含济宁固废电费及美佳污水东南厂污水处理费等往期一次性收益1.7亿元，剔除上述影响，则归母净利润同比增约4.8亿元，主要是：粤丰环保6-12月贡献归母净利润贡献约2.7亿元（考虑了并购贷款利息和无

形资产摊销的影响)；原固废业务增加约 8,000 万元，主要是供热规模扩大、部分项目炉渣调价等；能源业务上半年新增确认属下子公司江西瀚蓝能源有限公司业绩补偿收入 4,564 万元；公司持续落实降本增效举措取得良好成效，保持较高运营效率。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约 7.45 亿元，增幅为 22.77%，主要是本期新增粤丰环保并表贡献。

4. 总资产规模较年初增加约 229.12 亿元，增幅为 58.29%，主要是 2025 年 6 月起新增粤丰环保并表贡献等。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600,616,022.88	3,162,323,827.86	3,973,883,586.17	4,200,083,57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0,064,646.72	546,799,477.15	638,019,847.40	368,181,51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7,851,225.29	494,389,846.60	623,268,389.46	383,177,70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428,174.12	624,716,178.86	1,440,656,676.26	1,355,998,697.1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35,222.60	详见附注七、53、57、58 及 59	3,069,893.67	-5,332,785.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	36,626,021.09	详见附注七、	30,958,303.71	34,180,585.71

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2 及 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7,721,505.89	详见附注七、54	196,132.84	720,706.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3,328.98		14,205,299.4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804,222.72	详见附注七、5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350,706.45	详见附注七、4	1,295,018.98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36,308,900.17	详见附注七、54	-10,840,643.23	783,39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44,067.31	详见附注七、58 及 59	7,668,582.11	10,673,439.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614,574.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9,423,983.44		3,570,196.97	7,041,421.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203,425.22		4,444,863.38	3,777,575.71
合计	54,378,321.01		38,537,527.16	22,591,765.2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桂城水厂迁移补偿	34,225,017.1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美佳污水东南污水厂改拆迁补偿	8,884,202.2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十一、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2,745,970.20	2,839,103.77	93,133.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279,654.62		-139,279,654.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142,326.39	42,482,177.89	6,339,851.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84,510.98	2,423,888.66	1,339,377.68	1,922,505.09
合计	179,252,462.19	47,745,170.32	-131,507,291.87	1,922,505.09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模式、主要业绩驱动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主要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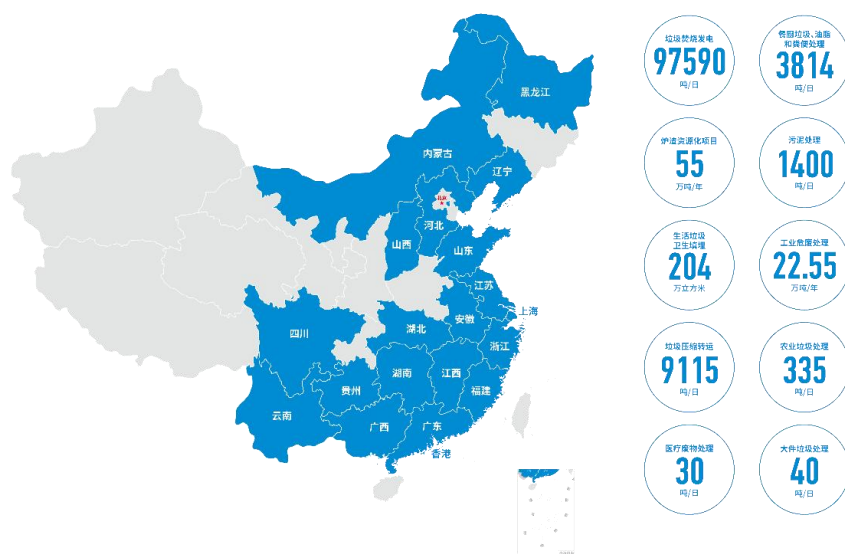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固废处理业务、能源业务、供水业务以及排水业务。

1、固废处理业务：拥有固废处理纵横一体化产业链，具备对标“无废城市”建设、提供固废处理全产业链综合服务能力。

纵向一体化：已形成前端环卫一体化、中端转运及后端处理的纵向全链条发展模式。

横向一体化：对标“无废城市”理念，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为核心，横向一体化协同处理餐厨垃圾、污泥、工业废弃物、农业废弃物、医疗废物、大件垃圾、园林垃圾等污染源，形成无害化处理、资源循环、系统发展的产业新模式。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瀚蓝已为全国20个省区市（含香港）、53个地级市、78个县区及泰国曼谷提供了优质固废处理服务。固废处理业务规模如下（含参股项目）：



- 2、能源业务：包括管道天然气、LNG 贸易、液化石油气、氢能等多能供应业务。
- 3、供水业务：拥有供水服务全产业链，包括取水、制水、输水到终端客户服务。
- 4、排水业务：拥有水质净化厂运营、雨水和污水管网维护、排水户管理、泵站管理、入河排口管理等排水服务全产业链。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固废处理业务和排水业务的生活垃圾处理、餐厨、污泥和生活污水处理，均主要采用特许经营的模式，通过与当地政府或市政管理部门签订 BOT、BOO、TOT 或 PPP 特许经营协议，在特许经营的范围内提供相应服务。固废处理业务中工业危废处理和供热业务，以及排水业务中的工业废水处理采用市场化的经营模式，由公司和工业客户签订处理服务协议。

能源业务，通过持有燃气经营许可证或与政府签订燃气特许经营协议开展相关业务。

供水业务，通过在佛山市南海区当地建设自来水厂及铺设自来水管并提供相应供水服务。

(三) 公司旗下供水、排水和燃气业务在南海区占有相对优势地位；固废处理业务方面，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规模为国内行业前三、A 股上市公司首位，为固废处理行业十大影响力企业之一。公司与粤丰环保固废业务布局有 9 个省级行政区重合，并购完成后，公司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总产能中有超过 50% 位于广东省和福建省，是当地最大的固废处理企业，整体业务布局较多在区位优势的经济发达城市。报告期内，业绩情况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从事的业务为环境服务业，为城市发展和人们生活所必需，总体经营稳定。行业情况的具体分析见本节“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旗下供水、排水和能源板块的燃气业务目前处于行业发展的成熟期；固废处理业务处于从规模扩张转向绿色、创新驱动的高质量发展阶段；能源业务板块的氢气业务属于行业培育期。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国内外宏观形势复杂多变，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较大，环保行业面临竞争态势加剧、技术迭代提速、环保监管持续收紧、应收账款结算周期延长等多重挑战，但在生态文明建设总体目标以及“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深入推进的背景下，环保行业刚需属性不变。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行业是城镇环境基础设施的关键构成部分，是实现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的重要保障，也是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的重要力量，全面践行高质量发展要求。

2025 年是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收官之年，在全球地缘政治变局、经济复苏分化与行业整体承压的复杂环境下，公司积极应对挑战，保持战略定力，坚持“固废处理为拓展核心、水务能源协同发展”的“一体两翼”业务发展模式，持续聚焦主业发展，巩固降本增效成效，推进重点工程建设，内外兼修提高运营水平，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积极拓展，主动作为，落地重大并购，加速并购整合，提高发展质量，用自身发展的确定性抵御外部形势的不确定性，保持可持续良性增长，实现“十四五”期间“再造一个瀚蓝”战略目标，为“十五五”发展赢得战略主动性。

2025 年，公司获中国固废处理行业十大影响力企业、中国水业最具社会责任投资运营企业、中国环卫行业最具社会责任企业，上榜中国环境企业营收前 50 强、中国上市公司最具价值榜（环保行业唯一）、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公司治理特别贡献奖，公司行业影响力和美誉度持续提升。

1. 重大并购落地，规模与效益同步提升

2025 年 6 月，公司完成并购粤丰环保重大资产重组，并自 6 月 1 日起实现并表，公司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规模达到 97,590 吨/日（含参股项目），增长 52,540 吨/日（含参股项目），位居国内行业前三、A 股上市公司首位，公司综合实力和竞争力大幅提升，有利于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粤丰环保并表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财务指标	瀚蓝合并报表金额 (亿元)	粤丰并表贡献金额 (亿元)	粤丰并表贡献金额占瀚蓝合并 报表金额比例 (%)
营业收入	139.37	27.21	19.52
净利润	22.94	5.41	23.58
归母净利润	19.73	2.74	13.89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高质量基金 100%财产份额的方式进而获得瀚蓝佛山

43.48%的股权，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臻达发展持有的粤丰环保 7.22%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若本次交易能成功实施，公司将实现对粤丰环保 100%并表，有效提高业务协同整合效应，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抗风险能力以及释放后续发展潜力，公司总体经营规模、盈利能力预计将进一步提高，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进一步增加，并增厚每股收益，提升股东回报能力，为公司全体股东创造更多价值。

2. 全面融合有序推进，协同效应逐步释放

“十四五”期间，公司前瞻布局，系统提升集团化统筹监管和专业赋能的组织能力和精益化管理能力，持续构建并购整合能力，全面升级战略管理、财务、信息、供应链、人力资源、工程预结算、风险控制、可持续发展等管理体系，为并购落地带来的管理规模扩大做好了能力的建设。针对并购后的融合，公司制定分阶段的管控模式与权责管理标准，形成平稳过渡期、管理融合期、价值深化期差异化的业务管控方式，既实现集团精准管控，也保证业务活力。

公司在 2025 年内基本完成财务、人力资源、供应链、信息化、品牌、合规等职能条线的融合及生产运营有序开展，实现平稳过渡和管理初步融合，释放“1+1>2”的协同效应。截至目前，相关情况进展如下：

(1) 有序融入管理体系，释放管理潜能

为适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后的管理需求，公司进行了平稳过渡期的组织架构调整，原固废事业部调整为固废事业一部（以下简称“固废一部”），新成立固废事业二部（以下简称“固废二部”），原粤丰环保垃圾焚烧相关业务列入固废二部，原粤丰环保环卫业务列入公司城服事业部，固废二部职能按集团职能设置进行对齐调整。通过管理协同，便于总部的监管和赋能，有利于发挥协同优势，支持业务发展，并降低管理费用。

在人力资源方面，系统推动组织重塑、岗位落定、团队融合，加速瀚蓝集团化管控的纵深落地，推动集团矩阵式管理机制在新并购业务的落地，在资源协同、风险管控、管理挖潜、信息化赋能方面发挥集团优势。进一步夯实文化根基，锻造价值观高度契合的职业化团队。并购后的管理团队与员工队伍保持稳定，顺利完成组织、机制和人员融合。

风险管理方面，公司近年持续将法务、合规、内控以及风控进行系统结合及统筹管理，已基本构建起“四位一体”的风险管理体系框架。公司完善并购融合阶段的风险管理，决策效率与管理效能同步提升。

随着对粤丰环保的整合进入管理融合期，公司于 2026 年 4 月成立固废事业群，搭建区域管理体系，对垃圾焚烧发电业务实行区域管理模式，集中资源，深耕核心区域，打造区域标杆示范效应，并以此为支点，推动固废业务板块内部高效联动，深化固废业务的战略布局，促进战略并购后固废项目的深度融合，充分释放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实现资源高效配置与价值增长，并带动其他业务的横向协同拓展。

(2) 加强资金管理，财务协同初见成效

公司近年来持续打造共享财务、业务财务和战略财务为一体的财务管理模式，持续优化财务共享系统的排款及资金调拨机制，提升资金管理效率。把握利率下行机遇，持续推进通过贷款置换等方式降低财务费用，2025年公司发债成本达到省内同业AAA评级企业利率水平。2025年8月，公司信用主体评级升级为AAA级。

并购完成后，通过加强对固废二部的资金统筹调拨、贷款置换和降息等方式，降低财务费用。截至报告披露日，粤丰环保总贷款降低约23亿元，负债率从交割日的61.68%降至期末的56.39%，人民币融资利率从并购前的2.75%-4.75%降低至2.00%-3.785%，港币融资利率从并购前的HIBOR+2.05%-HIBOR+2.17%降低到HIBOR+0.7%-HIBOR+1.55%。

(3) 加强供应链管理体系建设，助力降本增效

公司近年来致力于打造“阳光、透明、高效、绿色”的供应链管理体系。通过建设并实施供应链管理平台，实现了供应链全业务流程端到端的信息化管理，有效提升了采购效率。总部全面统筹集团供应链业务，强化对重点项目和共性需求的集中采购力度；完善供应商管理机制，整合并扩大集团优质供应商资源，促进优质供应商良性竞争，推动质量提升与成本降低；通过覆盖各环节的信息风险防控举措，保障业务的合规高效运行，为并购后降本增效奠定基础。

并购完成后，固废二部全面适配公司供应链管理体系，快速完成供应链组织融合。目前，固废二部供应链数智化信息底座已基本构建，基础数据已全面合并，公司供应链管理平台近期已在固废二部落地应用，后续将继续重点落实固废二部供应链业务全面数智化上线。通过推动集中采购与资源共享，降本成效明显，预计2026年降本潜力进一步释放。

(4) 推行工程预结算全过程精细管控，助力工程规范高效管理

公司将各项工程业务纳入工程全过程成本管理体系，聚焦建设过程工程成本管理，打造“数据透明、管理高效、成本可控、资料合规”的工程成本管理平台，实现平台重点事项全留痕、实施投资动态风险预警的精细化管理。

并购完成后，固废二部新设工程预结算部门，强化对在建工程和日常维保技改的工程预结算管理，逐步进行固废一部、二部工程管理和成本管理的双向调优。

(5) 加强数智化应用，助力精益化运营

并购完成后，总部统一职能管理数字化系统，在固废二部持续覆盖，信息应用进一步支撑固废业务整体运营与管理一体化，并为固废业务模式优化提供数字化基础。围绕经营管理与生产运营，公司在集团层面启动智能化转型工作，将打造瀚蓝基座大模型，构建服务公司业务与管理的智能大脑，促进各业务的智能化、数字化转型。尤其在固废处理领域，围绕焚烧电厂上下游全链条各业务环节，通过人工智能技术运用在高价值生产业务场景，以智能驱动的方式提升垃圾焚烧各环节的效益。

(6) 业务拓展潜力蓄势待发，持续挖掘盈利增长点

粤丰环保项目所在位置优质，其中过半项目位于广东省内。公司拥有丰富的垃圾拓展、供热业务拓展的经验和多源固废协同处理“瀚蓝模式”优势。并购完成后，公司充实原粤丰环保拓展团队力量和完善协同机制，系统梳理粤丰环保项目所在优势区位业务拓展潜力，已初步形成垃圾拓展、供热、AIDC（人工智能数据中心）等项目拓展方向，后续将逐步推进项目落地，拓展盈利增长点。

3. 多措并举提升精益管理水平

持续巩固降本增效成效，提升全员成本意识和经营意识，加强内部挖潜。例如：1）固废处理业务通过加快低效能、高耗能设备更新改造，以及通过自动化、智能化技术提升设备效率，深挖降本增效潜力；2）能源业务持续开展管输差管理，输差率连续四年下降；3）供水业务通过直购电及生产泵机组搭配管控等方式进一步节省电费，通过产销差控制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4）排水业务通过自主改造维修、生产工艺优化、自控系统改造、药剂调配及精确投药等措施节约费用。

4. 加强应收账款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回收工作，由集团统筹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和商业模式创新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存量应收账款回款超 20 亿元（不含粤丰环保）。

5. 加强技术研发，提升数智化能力，以新质生产力助推高质量发展

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和数智化能力提升，面向未来打造核心技术竞争力。公司持续深化“瀚蓝研究院-事业部-板块公司”三级四阶研发体系，打造行业领先的集“技术研发、检测分析、产业孵化”于一体的开放式科技研发平台，已获得 64 项专利授权，报告期内有效专利数 561 项，推动技术创新成果应用转化，部分成果已实现良好应用，有效助力企业降本增效和运营优化。

公司打造国内领先的环保领域专业孵化平台，累计孵化数十家创新能力强、成长性高、具有核心技术的科技型企业，涵盖绿色低碳、资源循环、新能源、人工智能等战略性新兴领域，通过“垂直孵化+产业协同”模式，提升环保服务竞争力。

在数智化建设方面，公司主动拥抱数字化、信息化，打造数据管理体系及信息化服务能力。积极推动智能化课题研究，让 AI 技术真正对生产运营赋能。报告期内，完成生产数字化平台（SIS）一期部署，实现 24 个焚烧项目全面应用；推进工业大脑、AI 安全监管平台的迭代应用，完成环保综合管理平台、综合智能中枢管理平台一期的上线运行；通过优化管网结构、智能监测系统部署，实现供水管网爆管率降至 0.12 次/（年·公里）的行业领先水平等。

2025 年 7 月，公司成立了“瀚蓝环境人工智能联合研究院”，将率先打造国内首个专注生态环境治理领域的“行业超脑”与“企业超脑”，以行业领先的人工智能技术赋能生态环境治理，为推动我国环保产业实现数智融合转型树立全新标杆，致力成为环保行业人工智能领跑者。

6. 关注“绿电直供”市场机遇，落地 AIDC 战略合作

公司已成立售电公司，积极探索与算力等产业的协同发展模式，把握“绿电直供”市场机遇。

报告期内，公司已与合作伙伴签署算力中心相关战略合作协议，拟充分发挥公司在绿色电力资源优势及合作方在 AIDC 领域的专业技术能力、行业优势、园区及城市智慧化建设和运营经验、客户积累等优势，推动智算项目落地，目前相关项目在审核中。如项目成功落地，将有利于进一步发挥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潜力，提升盈利能力。

7. 品牌焕新，以创新驱动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品牌全面焕新，提炼了“更进一步，永不止步”的品牌精神，发布了公司新品牌愿景“成为绿色创新的赋能者，让可持续未来触手可及”，以及全新品牌主张“创新，让绿色更可达”，展现了公司以创新驱动发展、进一步实现高质量发展的信心。

公司已连续三年获得恒生 ESG-A 评级，以及在中诚信绿金国际有限公司 2025 年 ESG 评级中，获评“AA-”等级（环保行业最高评级）；荣获大湾区 ESG 年度荣誉成就大奖（2025 年度唯一企业）、最佳 ESG 双碳践行奖、亚洲企业社会责任奖循环经济领导奖、卓越 ESG 示范型企业、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最佳实践、绿色低碳典型案例等权威奖项，充分展现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管理工作的成效。

8. 响应国家“双碳”战略，确定“双碳”目标

当前，我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已进入共建深化阶段，环保产业作为绿色转型的核心载体，正成为支撑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力量。

报告期内，公司确定“双碳”目标规划：“2030 年实现碳达峰，能源事业部、供水事业部等具备条件的业务板块争取提前达峰；2060 年实现碳中和，能源事业部和固废事业部有机质业务等具备条件的业务板块争取率先实现碳中和。”。公司将依托固废处理、能源、供水及排水等全业务布局，深挖碳减排潜力，探索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模式，推动自身低碳转型；以资源循环利用为核心，科学规划实践方向，培育壮大绿色低碳发展新动能，为全球气候治理、我国实现双碳目标贡献企业力量。

公司紧跟政策动态，抓住绿证市场机遇，率先实现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绿证全覆盖，2025 年公司绿证销售总量超 1,317 万张，有效促进碳减排约 700 万吨。截至目前，有效期内可交易绿证数量超 348 万张。

9. 积极回报股东，兑现分红承诺

公司积极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积极履行资本市场责任，首次实施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公司 2025 年度累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5 元（含税）（含 2025 年中期已派发现金红利），累计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 8.56 亿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3.39%，同比增长 31.25%，兑现了《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承诺，获得股东的高度认可。

根据《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公司 2026 年度每股派发的现金股利将较上一

年同比增长不低于 10%，即 2026 年度（含中期分红）每股现金分红不低于 1.155 元。若 2026 年度公司总股本增加，公司也将维持上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规划不变，体现了公司回报股东的决心和能力。

10. 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发行工作

公司持续推动以排水业务相关资产作为底层资产发行基础设施公募 REITs，规模预计为 10-30 亿元，目前已完成函件出具和合规性证照补办等事项，相关工作正加快推进。通过发行基础设施公募 REITs，能盘活存量基础设施资产，拓宽融资渠道和公司轻资产运作的途径，促进公司投资的良性循环。

11. 制定“十五五”战略规划

公司梳理发展基因，对行业发展作出全面的思考和洞察，高质量制定了“十五五”战略规划。公司“十五五”将以“成为绿色创新的赋能者”为愿景，采取“稳中求新”的战略发展节奏，以精益管理为基础，驱动基础业务（公司现有的固废业务、能源业务、水务业务）与绿色创新业务双轮发展。

匹配“十五五战略”发展需要，公司调整组织架构，包括：

（1）优化瀚蓝研究院组织架构和职能设置，构建集成技术研发（ITD）体系，统筹推进科技创新规划、技术攻关与成果转化，建立全流程闭环管理机制，推动自主研发及外部技术合作协同发力，优化资源配置，以系统化、集成化的科技创新管理，继续推动技术创新成果应用转化，助力降本增效和运营优化，并对前瞻性、前沿性技术和领域进行探索，提升公司技术核心竞争力。

（2）成立战略发展部，加强对绿色创新业务的研究，搭建系统高效的绿色创新业务投资体系，提升战略投资能力，培养具有跨行业视野和能力的投资团队。

（3）成立固废事业群，深化并购融合。详见上述“2.全面融合有序推进，协同效应逐步释放”。

（二）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9.37 亿元（其中粤丰环保并表增加 27.21 亿元），同比增加 20.51 亿元，增长 17.25%，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35.41 亿元（其中粤丰环保并表增加 26.87 亿元），同比增加 20.56 亿元，增长 17.90%，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为 97.16%；净利润 22.94 亿元，同比增加 6.10 亿元，增长 36.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3 亿元（其中粤丰环保并表增加约 2.7 亿元），同比增加 3.09 亿元，增长 18.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19 亿元，同比增加 2.93 亿元，增长 18.05%；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BITDA）54.35 亿元，EBITDA 利润率为 39.00%。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总资产 622.17 亿元，比 2024 年末增加 229.12 亿元，增长 58.29%，主要为粤丰环保并表所致；资产负债率为 70.15%，比 2024 年末上升 8.87 个百分点，主要是粤丰环保并表及重大资产重组新增并购贷款约 61 亿元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0.18 亿元,同比增加 7.45 亿元,增幅为 22.77%,主要是新增粤丰环保并表贡献及可再生能源补贴回收较去年同期有所改善。

2025 年公司剔除解释第 14 号影响后的固定资产类资本性支出约为 15.45 亿元(其中粤丰环保并表增加 2.98 亿元),同比减少约 1.63 亿元;剔除粤丰环保并表影响,固定资产类资本性支出约为 12.47 亿元,同比减少 4.61 亿元。

1、固废处理业务

(1) 基本情况

固废处理业务 2025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1.15 亿元(其中粤丰环保并表增加 26.87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59.93%,同比增加 21.07 亿元,增幅为 35.07%;实现净利润为 16.02 亿元(其中粤丰环保并表增加 4.98 亿元),同比增加 5.77 亿元,同比增长 56.28%。其中,工程与装备业务实现收入为 7.33 亿元(其中粤丰环保并表增加 4.18 亿元),同比增加 2.03 亿元,同比增长 38.23%。剔除粤丰环保并表影响,则工程与装备业务实现收入 3.15 亿元,同比减少 2.15 亿元,同比下降 40.58%,主要是在手工程订单陆续完工,工程业务收入规模下降。剔除工程与装备业务影响,运营类业务实现收入 73.82 亿元(其中粤丰环保并表增加 22.69 亿元),同比增加 19.04 亿元,同比增长 34.76%;实现净利润 16.13 亿元(其中粤丰环保并表增加 4.98 亿元),同比增加 6.09 亿元,同比增长 60.69%。

生活垃圾焚烧业务(不含工程与装备)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56.04 亿元(其中粤丰环保并表增加 20.83 亿元),同比增加 20.66 亿元,同比增长 58.41%,其中供热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13 亿元,同比增加约 1 亿元,同比增长 47.76%。生活垃圾焚烧业务(不含工程与装备)实现净利润为 13.93 亿元(其中粤丰环保并表增加 4.71 亿元),同比增加约 4.60 亿元,同比增长 49.38%。

在工程类业务收入大幅下降的背景下,固废处理运营类业务收入保持稳定增长并维持较高的盈利水平,运营相关收入占固废处理业务比例保持在 90%以上,体现公司良好的业务结构和较强的经营潜力。

(2) 业务拓展情况

公司积极探索固废处理业务资源化、能源化方向,提升盈利能力和拓展增长空间。

在供热方面,公司积极利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热源和区位优势,开拓管道供热和移动供热业务,提升经营效益,改善现金流。2025 年公司实现对外供热 205.76 万吨,同比增加 57.53 万吨,同比增长 38.81%,对外供热收入约 3.13 亿元,同比增加约 1 亿元,同比增长约 47.76%。其中,固废一部报告期内实现对外供热 183.25 万吨,对外供热收入 2.71 亿元,分别同比增加 23.63%、27.87%;固废二部 6-12 月实现对外供热 22.51 万吨,对外供热收入约 0.42 亿元。

截至目前,2025 年新增 7 个项目签订对外供热协议(固废一部 2 个,二部 5 个),公司累计已有 31 个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签订对外供热业务协议(固废一部 19 个、二部 12 个),其中 24 个项目已实现对外供热(固废一部 16 个、二部 8 个。其中,2025 年新增固废一部 4 个,二部 2 个)。

从供热合同签署和投产进度可见，公司供热业务增长储备充足。公司供热业务 2026 年预计将延续增长趋势。

在农业垃圾处理领域，公司积极提升农业废弃物无害化处理服务质量与覆盖范围，扩大了收运量，提升了资源化水平，项目盈利能力提升。报告期成功将业务范围从单一县域扩展至韶关全市，成为行业内首个实现地级市全域布局的运营主体；实现肉骨粉产量、油脂产量同比增长超过 50%。

环卫业务方面，公司全面优化运营策略，推进环卫业务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转型，创新落地“人机协同”作业模式，实现服务升级、效能倍增。同时，积极探索再生资源多元化收运和回收体系。

海外业务方面，公司在做好风险控制的前提下开启国际化发展探索。公司参股的泰国曼谷农垦二期项目（1400 吨/日）和安努项目（1400 吨/日）已于 2024 年 2 月开工，其中安努项目已在 2026 年 3 月进入运营准备阶段。

（3）运营管理方面

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所处区域发展良好，公司运营管理团队积极拓展、精益管理，报告期内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产能利用率约为 115%，锅炉有效运行小时数超过 8200 小时；在对外供热量增长 38.81%的情况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吨垃圾发电量、吨垃圾上网电量同比分别增长 0.99%和 1.70%，达 380.11 度和 331.19 度，主要是优化调整进场垃圾结构，以及通过实施技术创新改造及运行优化调整，持续推动垃圾焚烧热效率提升及自用电率降低。积极推进焚烧数字“工业大脑”多地复制，目前已覆盖 10 个焚烧项目 19 台炉，综合自动投运率达 97%以上，运行稳定性提升 23%以上。报告期内新增 5 座垃圾焚烧发电厂获评最高运营水平 AAA 级，AAA 级垃圾焚烧发电厂增至 19 座。

（4）可再生能源补贴回收情况

报告期内共收回可再生能源补贴约 3.26 亿元，同比去年有较大改善，补贴资金的加速收回有利于改善企业现金流。公司将与相关部门保持沟通，持续跟进政策动向和可再生能源补贴的发放情况。

2、能源业务

能源业务 2025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7.53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27.71%，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上游优质气源供应多元化和结构多样化，结合短中长气源规划打造稳健的气源保障体系，取得积极进展，有效提升公司应对市场资源波动时的抗风险能力；加强与供应商、客户及政府的沟通，积极开拓新客户，并拓展燃气工程业务、非燃业务等，提升整体盈利水平。如延续目前态势，预计能源业务 2026 年度将保持正常盈利水平。

3、供水业务

供水业务 2025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67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7.14%，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公司积极提升智慧水务水平，迭代供水管网数字孪生系统，在线水力模型 II 期、漏损管理系统成功上线，进一步提升水损治理、人均效能等核心指标，持续在南海区内新增拓展直饮水项目，全面提高供水服务水平，获 5A 级供水服务认证（全国仅 4 家）。报告期内，产销率控制在 6.41%，同比降低 0.43 个百分点，处于行业领先水平，荣获“产销差率领跑公司”荣誉，体现公司优秀的运营管理能力。

4、排水业务

排水业务 2025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06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5.21%，同比减少约 4000 万元，减少 5.36%，主要是零毛利工程收入下降较多及去年同期含美佳东南厂往期一次性收入确认。剔除零毛利工程及一次性收入确认的影响后，排水业务增长 9000 万元，主要是管网及泵站等轻资产运营收入增加。

（三）重大工程建设及投产情况

1、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及投产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在手订单合计规模 97,590 吨/日（含参股项目，控股口径为 79,240 吨/日），其中已投产项目规模为 66,940 吨/日（2025 年新增大连项目投产 650 吨/日、2026 年一季度新增惠东三期项目 750 吨/日），在建项目规模 1,450 吨/日。

（1）新增完工并确认收入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1	大连项目一期扩建	650 吨/日
2	南海区污泥处置厂提标扩能项目	市政污泥 250 吨/日
3	惠东县生活垃圾综合处理三期暨餐厨垃圾协同处理项目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750 吨/日，餐厨垃圾 150 吨/日
合计		

（2）在建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预计确认收入时间
1	南海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提标扩能工程（二期）及配套炉渣综合利用项目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750 吨/日；炉渣综合利用项目 55 万吨/年	2026 年下半年
2	百色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700 吨/日	2026 年下半年

2、固废其他项目建设及投产情况

（1）新增完工并确认收入项目

序号	业务	项目名称	规模（吨/日）
----	----	------	---------

1	农业垃圾处理	乐昌市农业资源循环利用处理中心综合提升技改项目	40
2	农业垃圾处理	桂平农业资源循环利用处理中心项目	20
3	生活垃圾转运站	惠安县生活垃圾中转站 PPP 项目（黄塘站）	150
4	餐厨垃圾处理	哈尔滨餐厨项目二期	200

(2) 在建项目

序号	业务	项目名称	规模（吨/日）	预计确认收入时间
1	有机垃圾处理	南海区生物质资源综合利用中心项目	400	2026年下半年
2	农业垃圾处理	遂溪县畜牧业资源循环利用处理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40	2026年上半年
3	农业垃圾处理	茂名市电白区生物再生资源项目	40	2027年上半年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一) 具有完整的生态环境服务绿色循环产业链，“一体两翼”业务格局具有较强抗风险能力

公司已成功打造出一条可复制、可推广的绿色循环产业链，涵盖固废、清洁能源、水务领域，拥有丰富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经验，具备为城市提供可持续发展的环境服务规划、投资、建设、运营等全方位服务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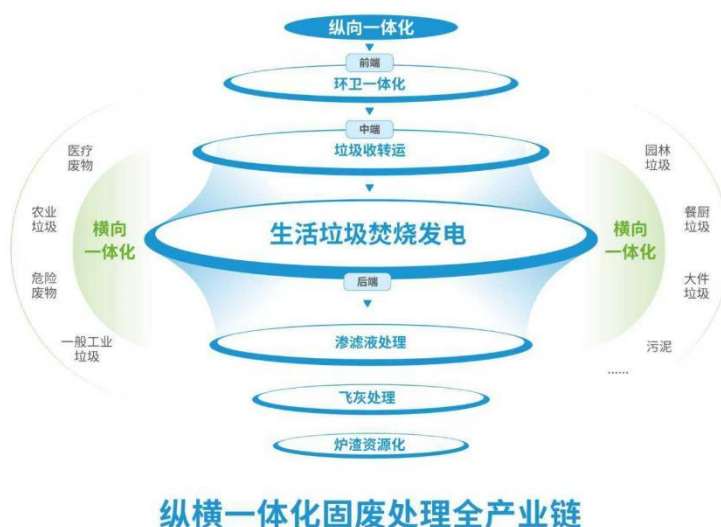
公司形成“固废处理为拓展核心、水务能源协同发展”的“一体两翼”业务格局。各业务板块之间资源共享、协同效应显著，整体抗风险能力较强。



(二) 与“无废城市”建设要求高度契合的“大固废”业务布局，实现社会综合成本最小化的固废处理“瀚蓝模式”已成行业标杆

“无废城市”建设是我国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改革举措，为固废处理行业带来发展机遇。公司固废纵横一体化的业务布局与“无废城市”建设的要求高度契合。

公司在固废处理领域，已形成集前端环卫一体化、中端转运及后端处理的纵向全链条发展模式，也形成了生活垃圾、餐厨垃圾、污泥、工业废弃物、农业废弃物、医疗废物、大件垃圾、园林垃圾等多种污染源治理及协同资源化的横向一体化业务布局，具备对标“无废城市”建设、提供固废处理全产业链综合服务能力。



公司建成的南海固废处理环保产业园，是国内率先建成并成功运营的具有完整固废处理产业链的环保产业园，建设与运营水平处于全国前列，形成了固废处理的竞争优势。产业园模式具有纵横一体化及多源协同，资源化和能源化等业务布局，各种固体废弃物之间协同处置、能源互换和资源循环利用，在降低运营成本、降低污染物与碳排放、降低政府环评和稳评难度、降低政府监管难度、降低土地占用、提升固废资源化和能源化利用水平等方面的特点十分突出，具有社会综合成本最小化的显著优势，被称为破解垃圾围城的“瀚蓝模式”，助力城市实现固体废物产生量最少、资源利用充分、处置安全的“无废城市”建设目标。“瀚蓝模式”获得业内和各地政府的高度认可，并已实现了在南平、开平、饶平、晋江、安溪、惠安、孝感、廊坊、乌兰察布、桂平等项目的园区化模式输出。

（三）领先的垃圾焚烧运营规模，稳居固废处理行业第一梯队，规模效应和协同价值潜力大

通过战略性并购，公司固废处理业务规模得到显著扩张，有效完善了在粤港澳大湾区等优势区域及全国范围内的业务布局，共为全国 20 个省区市（含香港）、53 个地级市、78 个县区提供了优质固废处理服务，服务人口超过 1.1 亿，是广东省和福建省最大的垃圾焚烧发电企业。公司垃圾焚烧发电规模达到 97,590 吨/日（含参股项目），位于国内前三、A 股上市公司首位，稳居固废处理行业第一梯队，市场影响力和综合实力得到大幅提高。

公司将积极利用自身资源禀赋赋能收购标的，充分挖掘规模效应和协同价值，提升经营效率，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及回报能力。

（四）领先的数智化建设能力，打造全国首个“无废城市数字大脑”覆盖固废治理全链条，打造环保行业首个“企业超脑”和“行业超脑”

人工智能正在全方位、多层次地推动各行各业高质量发展，瀚蓝也在 AI 结合技术创新、管理提升等方面进行了大量的探索，已形成“无废城市数字大脑”“智慧城市管家平台”“排水智慧管理平台”“AI 安全智能监控平台”以及自来水供应和天然气供应的智慧化信息管理平台等，以新质生产力实现城市综合环境服务提质增效。

公司在固废处理领域打造全国首个“无废城市数字大脑”，利用数字化手段对固废处理各个环节进行统计分析和监控，实现全产业链的数据互通、全过程监控管理及固体废物的溯源，在降本增效的同时，提升城市固废管理的科技含量和监管效率。

公司在行业内率先成立人工智能联合研究院，打造国内环保行业首个“企业超脑”和“行业超脑”，驱动环保行业底座智能化、数据价值化、业务模型化、应用智慧化，加速垂直领域场景应用裂变，构建行业智能新体系。

（五）加快技术研发与合作布局，强化创新赋能

公司设立研究院，形成“研究院-事业部-板块公司”三级四阶研发体系，依托核心技术攻关，持续优化运营工艺、提升效能，推动原有业务提质增效、降本减耗，夯实现有业务发展基础；同时积极探索和研究前瞻性技术，为公司长远发展筑牢技术根基。

技术合作方面，公司秉持开放共赢理念，深化产学研用协同与产业链上下游联动，推动内部自主研发与外部合作互补赋能，构建了多元化、多层次的技术创新生态，全面提升公司技术创新活力与市场竞争力。

（六）以“三好五心瀚蓝人”为行为准则的社会责任竞争力

公司把社会责任管理实现融入战略、融入经营、融入文化，将社会责任融入企业战略，助力公司寻找最有价值的业务突破点，助推战略达成，实现高质量发展；社会责任与经营管理高度融合，确保经营合规合法，通过分析和回应利益相关方诉求，挖掘客户未被满足需求点，从而发现新的商业机会；社会责任融入文化，具体落实到“三好五心瀚蓝人”的行为准则上。“三好”即打造城市好管家、行业好典范、社区好邻居的“三好企业”，“五心”即敬畏心、责任心、利他心、进取心、正直心。瀚蓝人坚守“共建人与自然和谐生活”的使命，以“三好五心”促进环境可持续发展，并与股东、客户、政府、员工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等与善共生，获得相关方的信任，为公司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内外部环境。

（七）沉淀并购能力，释放整合价值

公司在并购整合方面形成丰富的经验。一是坚持战略引领，确保并购“选得准”。紧密围绕战略精选标的，实现战略引领并购、并购服务战略的良好局面。二是坚持专业运作，确保并购“行得通”。通过全面尽调、精设方案、严控风险，确保并购项目在操作层面有据可依、有章可循、

有力可控，切实提升并购的科学性、可行性与成功率。三是坚持融合赋能，确保并购“接得住”。通过统筹布局、资源互用、设施共享、组织能力升级等，推动管理、业务、技术、文化等方面的融合，实现“1+1>2”的协同发展效应。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的生产情况如下：

1、固废处理业务（不含参股项目）：

固废处理业务	2025年	其中：固废一部（原固废业务） 2025年	固废二部（粤丰环保） 2025年6月-12月	2024年	变动比例(%)
垃圾焚烧量（万吨）	2,149.22	1,293.03	856.19	1,278.67	68.08
发电量（万千瓦时）	816,941.29	500,840.64	316,100.65	481,270.84	69.75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711,805.11	437,142.10	274,663.01	416,415.32	70.94
吨垃圾发电电量（千瓦时）	380.11	387.34	369.19	376.38	0.99
吨垃圾上网电量（千瓦时）	331.19	338.08	320.80	325.66	1.70
垃圾转运量（万吨）	312.28	279.92	32.36	262.92	18.77
污泥处理量（万吨）	60.16	37.95	22.21	31.45	91.29
飞灰处理量（万吨）	8.39	5.26	3.13	6.37	31.71
餐厨垃圾处理量（万吨）	53.39	50.32	3.07	46.36	15.16
餐厨垃圾发电量（万千瓦时）	496.82	496.82		572.98	-13.29
工业危废处理量（万吨）	7.85	7.85		9.89	-20.63
农业垃圾处理量（万头）	139.87	139.87		111.59	25.34
供热量（万吨）	205.76	183.25	22.51	148.23	38.81

说明：上述指标同比超30%，主要是粤丰环保并表影响。

2、能源业务：

能源业务	2025年	2024年	变动比例(%)
天然气（万立方米）	97,055.86	98,335.83	-1.30
液化气（万吨）	3.67	3.22	13.98

3、供水业务、排水业务的生产情况：

分行业		生产情况			销售情况		
		2025年	2024年	变动比例 (%)	2025年	2024年	变动比例 (%)
供水业务	供水量(万吨), 含外购水	49,211.09	49,596.27	-0.78	46,058.38	46,202.51	-0.31
排水业务	污水处理量(万吨)	28,900.37	26,892.20	7.47	33,002.16	37,718.45	-12.50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93,690.70	1,188,624.71	17.25
营业成本	930,791.92	844,707.58	10.19
销售费用	12,276.39	11,572.82	6.08
管理费用	89,030.69	72,638.19	22.57
财务费用	79,383.10	49,925.74	59.00
研发费用	9,249.15	7,366.91	25.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779.97	327,268.44	22.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689.90	-183,665.2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740.82	130,789.24	161.2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详见第二节“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新增粤丰环保并表影响 16.8 亿元，剔除该影响，则同比下降 8.2 亿元，主要是固废工程业务、南海环卫业务优化等收入下降，相应成本下降、水资源费改税从营业成本列报至税金及附加影响等。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能源业务拓展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粤丰环保并表影响。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新增并购贷利息及粤丰环保并表影响。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粤丰环保并表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详见第二节“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新增支付粤丰环保并购对价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新增并购贷影响。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固废业务	811,504.52	492,242.83	39.34	35.07	29.12	增加 2.79 个百分点
能源业务	375,266.61	320,578.52	14.57	-0.15	-4.22	增加 3.63 个百分点
供水业务	96,726.20	61,925.97	35.98	-0.53	-17.15	增加 12.85 个百分点
排水业务	70,580.13	34,495.37	51.13	-5.36	9.50	减少 6.6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广东省内	954,780.02	646,609.38	32.28	19.81	7.84	增加 7.52 个百分点
广东省外	399,297.45	262,633.31	34.23	13.57	18.00	减少 2.46 个百分点

(2). 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固废业务	折旧及摊销	128,160.74	26.04	73,173.13	19.19	75.15
	运营成本及其他	364,082.09	73.96	308,060.70	80.81	18.19
能源业务	采购成本	299,123.59	93.31	318,044.10	95.02	-5.95
	制造费用	21,454.93	6.69	16,661.78	4.98	28.77
供水业务	折旧及摊销	18,342.49	29.62	17,226.33	23.05	6.48
	运营成本及其他	43,583.48	70.38	57,519.11	76.95	-24.23
排水业务	折旧及摊销	2,189.40	6.35	-2,242.42	-7.12	不适用
	运营成本及其他	32,305.97	93.65	33,745.40	107.12	-4.27

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① 固废折旧及摊销增长 75.15%，主要是粤丰并表影响。

② 排水去年同期折旧及摊销为负数，主要是东南厂、金沙厂扩建项目在 2024 年签订 BOT 保底协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规定，从无形资产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冲销前期已确认折旧及摊销金额。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具体信息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10,237.19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5.0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309,220.76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9.9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2,276.39	11,572.82	6.08
管理费用	89,030.69	72,638.19	22.57
财务费用	79,383.10	49,925.74	59.00

说明：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59%，主要是新增并购贷款利息及粤丰环保并表影响。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9,249.1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9,251.13
研发投入合计	18,500.2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33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1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3.8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29
本科	207
专科	121
高中及以下	56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8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6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94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35
60岁及以上	1

说明：公司总人数为不含环卫一线员工人数。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779.97	327,268.44	22.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689.90	-183,665.2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740.82	130,789.24	161.29

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61.29%，主要是新增并购贷款影响。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73,018.42	4.39	425,825.44	10.83	-35.88	支付粤丰环保并购对价减少货币资金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27.97	0.35	-100.00	锁汇合约已交割，所购汇资金已用于支付粤丰环保私有化对价，相关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转出
应收账款	833,679.90	13.40	425,175.81	10.82	96.08	粤丰环保并表影响，此外，政府类应收账款未有明显改善
其他应收款	25,846.85	0.42	12,108.16	0.31	113.47	粤丰环保并表影响
长期股权投资	298,306.39	4.79	134,419.33	3.42	121.92	粤丰环保并表影响
无形资产	2,623,753.98	42.17	1,212,138.05	30.84	116.46	粤丰环保并表影响
商誉	139,255.11	2.24	41,310.41	1.05	237.09	粤丰环保并表影响
长期待摊费用	12,764.75	0.21	9,816.05	0.25	30.04	粤丰环保并表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712.00	0.65	28,754.14	0.73	41.59	粤丰环保并表影响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3,018.77	16.92	789,907.51	20.10	33.31	粤丰环保并表影响
应付职工薪酬	46,358.87	0.75	32,848.71	0.84	41.13	粤丰环保并表影响
应交税费	53,493.89	0.86	30,408.79	0.77	75.92	粤丰环保并表影响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3,953.51	7.14	225,748.96	5.74	96.66	粤丰环保并表影响、及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增加较多
长期借款	2,382,233.79	38.29	996,355.25	25.35	139.09	粤丰环保并表影响、及新增并购贷影响
应付债券	202,426.57	3.25	152,978.45	3.89	32.32	债券融资规模较年初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050.20	2.73	61,174.91	1.56	177.97	主要是粤丰并表影响
其他综合收益	5,077.25	0.08	1,789.68	0.05	183.70	粤丰环保境外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外币报表折算波动
专项储备	13,459.80	0.22	6,041.70	0.15	122.78	主要是粤丰并表影响
少数股东权益	396,400.93	6.37	181,854.76	4.63	117.98	属下子公司佛山投资公司收到高质量发展基金注资8亿元及粤丰环保并表影响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003,715,481.20（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61%。

说明：境外资产主要为存放在境外的存款、公司所持境外参股公司长投股权价值。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7,554,788.89	117,554,788.89	冻结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冻结资金等
应收账款	4,409,890,124.86	4,064,854,013.77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合同资产	435,010,992.46	393,814,480.78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1,408,644,328.19	657,189,516.48	质押	项目公司抵押借款、房产冻结等
无形资产	26,649,610,955.49	20,778,491,850.67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64,715,949.93	6,864,715,949.93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合计	39,885,427,139.82	32,876,620,600.52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母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总额为 96.32 亿元，较年初略增 576.64 万元，增长 0.06%；公司合并对外股权投资 30.28 亿元，较年初增加 16.47 亿元，主要是新增粤丰环保并表影响。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衍生工具	13,927.97						-13,927.97	
其他	3,888.83	633.99	1,016.69				9.31	4,532.13
私募基金	108.45	192.25					-58.31	242.39
合计	17,925.25	826.24	1,016.69				-13,976.97	4,774.52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11月，公司与其他公司共同设立北京易二零壹号环境创业投资股权基金（有限合伙）【原北京易二零壹号环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易二零基金”】，该基金原注册资本8,000万元（后变更为6,500万元，公司实际出资812.5万元，占比12.5%），成立目的主要是进行环保相关产业投资，基金存续期至2026年8月6日。报告期内，经易二零基金合伙人大会会议决议，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对易二零基金进行解散清算并注销。目前相关解散清算工作正在推进中，预计至清算完毕，累计实现投资收益约310万元。

2022年6月，我司与其他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佛山市南海区桂瀚环保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注册资本为5001万元，其中我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2500万元（实际出资500万元）。2025年8月，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广东高成长企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出《关于注销南海桂瀚环保科创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的说明》，拟解散该基金。截至目前，该基金已注销完毕。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交割完成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出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外汇合约	65 亿港元	13,927.97	-4,483.16		44 亿港元	9,444.81	109 亿港元		
合计	65 亿港元	13,927.97	-4,483.16		44 亿港元	9,444.81	109 亿港元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等。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公司联合投资人广东南海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私有化港股上市公司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私有化总出资最终需以港币计价支付，而本公司自有资金及并购贷资金均为人民币。本公司签订远期外汇合同以锁定交易对价，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并将所持有的远期外汇合约指定为套期工具。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39,279,654.62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并购交易已完成，相关远期外汇合同已完成交割。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确保交易对价折合人民币总金额可控。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23 日披露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34）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衍生品公允价值来源为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手方银行出具的估值报告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7 月 22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8 月 8 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 2025 年内基本完成财务、人力资源、供应链、信息化、品牌、合规等职能条线的融合及生产运营有序开展，实现平稳过渡和管理初步融合，释放“1+1>2”的协同效应。相关具体进展情况详见本节“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注2}	营业利润 ^{注2}	净利润 ^{注2}
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	垃圾焚烧发电、智慧城市环境卫生及相关服务	5,000 ^{注1}	2,287,975.45	997,872.04	272,075.03	82,701.28	68,604.78
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垃圾处理及余热发电、污泥处理	205,862.069115	768,809.13	366,142.47	154,939.95	51,114.17	38,989.89
瀚蓝绿电固废处理（佛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垃圾处理及余热发电、污泥处理	58,348	540,807.38	278,488.42	119,033.67	29,939.72	24,979.69

注 1：港元

注 2：粤丰环保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数据为 2025 年 6-12 月数据。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	----------------	---------------

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并购	粤丰环保并表贡献归母净利润约2.7亿元（2025年6-12月）
------------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在“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指引下，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已进入加快绿色化、低碳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为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中央和地方全面部署并稳步推进各项环保产业规划和政策，覆盖固废、污水、大气、土壤、资源循环、绿色低碳等各方面，对生态环境基础设施供给质量和运行效率不断提出更高要求。既要深入推进污染防治，也要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过去大力投入建设污染治理设施的时代将一去不返，环保行业进入以精益运营、科技创新为主的新阶段。

2026年3月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其中包括美丽中国建设取得新的重大进展，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十五五”规划纲要还要求：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美丽中国。持续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和生态系统优化，强化减污降碳协同、多污染物控制协同、区域治理协同，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加快落实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实施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积极推进源头减量、过程管控、末端利用和全链条无害化管理，提升固体废物处置规范管控水平，深入推进新污染物治理。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当前阶段，我国生态环境保护结构性、根源性、趋势性压力尚未根本缓解，生态文明建设仍处于压力叠加、负重前行的关键期，环保行业正在进入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的高质量发展阶段，现有存量基础设施项目在纵横一体化运营领域存在较大的挖潜空间，而在固废及污水资源化、绿色低碳、循环经济、新污染物治理等领域还存在新增市场机会。

1. 固废行业发展态势

1.1 垃圾焚烧发电进入成熟期，聚焦运营提质增效，步入并购整合发展阶段，海外市场引起关注

经过十多年快速发展，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建设高峰期已过，进入成熟期，行业不再追求盲目扩张，而是对项目质量和盈利能力有一定的要求。行业内企业开始更加聚焦于运营效率与质量的提升，发电效率等项目运营指标将普遍得到提升，发电效率的提升以及绿色供热业务的拓展使得垃圾发电项目成为城市固废能源化中心，可再生能源属性日益强化，此外垃圾发电设施与其他废弃物处理处置领域的协同价值还会持续被挖掘。

降本增效与科技创新重要性凸显。随着补贴逐步退出，财政压力增大，行业内不再比拼规模和速度，技术工艺、投资及运营能力、风控能力成为行业重点。针对这一情况，行业内公司纷纷寻求新的垃圾来源（一般工业固废、污泥等）、全链智慧化运营降本增效、绿色低碳化科技创新、

人工智能等手段来提升项目运营质量与效率，行业内运营效率高、规模效应明显、区位优势好且积极践行社会责任的公司在未来会愈发具有持续竞争优势。垃圾焚烧企业同时还积极寻找增长点，一方面加快从G端转向B端，挖掘资源化循环发展机会，包括绿色供热业务、炉渣及飞灰资源化循环利用等，另一方面积极挖掘轻资产业务输出机遇，利用自身技术、运营管理、数智化、碳管理等能力，为境内及海外业主方提供技术、设备、运营、碳管理等各类轻资产服务或固废综合解决方案。

行业进入存量市场后，运营能力强的企业可通过并购整合实现并购协同以及规模效应，进一步巩固竞争优势。2025年内出现多起同行业并购事件，推动市场集中度提高，预计未来集中度仍将继续提升。

海外市场方面，以垃圾发电为核心的城市生活垃圾综合解决方案逐渐受到海外市场的认可，“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市场尚具有较大发展潜力，近年来以东南亚及中亚为代表的市场有多个项目落地，海外垃圾发电项目关注度提升。与国内成熟项目相比，海外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面临政治、法律、用工、经济环境等不确定风险，对出海企业的海外经营、风险管理、本土化融合能力提出较高要求。

1.2 绿电直供带来新机遇

在电力市场化改革背景下，电力未来将转型为市场化交易为主，绿电直供和微电网有望逐步放开。欧盟2026年开始对钢铁、铝、电力等6大门类多种商品起征碳关税，届时对绿电有更严格的要求，针对欧美出口的集聚的东部沿海地区，对绿电和绿证的需求将提升，这也为绿电直供和微电网带来外部发展机遇。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凭借提升绿色电力消费占比、提高电力本地化消纳比例、供应稳定性、优化电力输送和消纳成本等优势，在绿电直供领域存在商业机遇。

2025年5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有序推动绿电直连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通知》首次对“绿电直连”概念进行了明确界定，指风电、太阳能、生物质能等新能源发电项目通过专用线路直接向单一终端用户供电，实现物理直供与电量溯源的模式。通过市场化机制和政策的设计，垃圾焚烧发电企业获得新的直连消纳渠道并体现垃圾发电的绿色价值，促进垃圾焚烧发电企业从G端走向B端，从“垃圾处置”转向“能源服务商”。目前我国算力出海趋势逐步形成，且我国正在提升数据中心的绿电占比。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凭借清洁、稳定、经济及区位优势，有望通过“垃圾焚烧发电+AI数据中心+算力出海”优化商业模式，提升垃圾发电项目的绿电价值。

2025年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开展零碳园区建设的通知》。《通知》要求加快园区用能结构转型，支持园区与周边非化石能源发电资源匹配对接，因地制宜发展绿电直连、新能源就近接入增量配电网等绿色电力直接供应模式，鼓励参与绿证绿电交易。推动园区积极利用生物质能、核能、光热、地热、工业余热等热能资源，实现供热系统清洁低碳化。《2026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也明确深入推进零碳园区和工厂建设。垃圾焚烧发

电企业有望凭借绿色低碳、稳定、低成本及临近园区等优势，从单一发电转向绿色电、热、冷、蒸汽综合能源服务商，同时为园区提供固废协同处置及资源化利用服务。

1.3 有机固废减碳效果明显，面临新的发展机遇

有机固废主要包括餐厨、厨余、园林垃圾、农作物秸秆、畜禽粪污及病死畜禽等生物质资源，“双碳”目标、循环经济发展等成为引领未来有机固废领域绿色发展的重要动力，深入推进“垃圾分类”和“无废城市”建设，也给有机固废处理行业带来新机遇。

垃圾分类促进餐厨垃圾处理设施补短板，“垃圾分类”、“无废城市”引领着固废治理走向精细化、专业化，从垃圾分类的成效来看，“干湿分开”目前最易实现，已成为多地推进垃圾分类的共识，未来厨余垃圾将有一定的增长空间。面对终端处理设施不足的情况，各地在加速补足终端处理设施短板，并且越来越多地区按照园区化模式积极推动项目布局，依托垃圾发电项目扩展餐厨（厨余）设施，实现横向协同和资源综合利用。餐厨垃圾深度资源化是行业发展的必由之路，其中：生物柴油受益于欧盟碳减排政策及国内试点推广需求大幅增长，沼气、肥料、绿色甲醇等产品也是国内餐厨处理企业正在发展的资源化产品。

我国畜禽基数庞大，随着我国环保政策要求趋严以及人们健康意识提升，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行业快速发展。2022年7月，农业农村部《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无害化处理管理办法》强调无害化处理应遵循“集中处理为主，自行处理为补充”的原则，确保处理过程符合环保要求，防止环境污染。明确“财政补助与保险联动相结合”的原则，无害化处理费用由财政进行补助或者由委托方承担，推动建立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和保险联动机制，将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作为保险理赔的前提条件。2024年11月，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强化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的通知》要求进一步强化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严格落实无害化处理责任，健全处理体系，加强监督管理，落实补助政策，严控无害化处理产物流程。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项目近年来市场发展较快，运营规范且具有后端资源化能力的企业具有更强的竞争优势。

1.4 固废资源化成为新的潜在增长点及市场关注热点

国家支持加快发展资源循环产业。2025年10月，《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完善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提高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水平，促进循环经济发展。落实促进绿色低碳发展的财税、金融、投资、价格、科技、环保政策。健全绿色消费激励机制，推广绿色低碳生活方式。2025年12月，国务院印发《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计划》的通知，要求到2030年重点领域固体废物专项整治取得明显成效，固体废物历史堆存量得到有效管控，非法倾倒处置高发态势得到遏制，大宗固体废弃物年综合利用量达到45亿吨，主要再生资源年循环利用量达到5.1亿吨，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规范城镇固体废物回收转运体系，提高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水平，深化生活垃圾分类网点与废旧物资回收网点“两网融合”，发展“互联网+回收”模式。加强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提升再生资源循环利用水平，加强再生材料应用推广。

一系列政策的出台为固废企业资源化探索提供了明确的指导和支持，垃圾焚烧企业积极寻找新的增长点，挖掘资源化循环发展业务机会，包括垃圾焚烧前分选废塑料、纸皮、金属等资源，对后端绿色供热、炉渣、飞灰进行深度资源化循环利用等。

1.5 环卫服务市场进入结构性增长期

环卫服务行业是创建“美丽中国”不可或缺的一环，行业正经历从传统人工向机械化、进而向新能源化、智能化、无人化的跨越式转型。在城市精细化管理背景及“放管服”改革持续推进下，城市治理公共服务市场不断开放，城市服务市场空间不断释放，环卫服务市场保持增长态势，未来行业将进入结构性增长期，其中垃圾分类服务、再生资源回收、新能源环卫装备、智慧环卫等新兴细分领域将贡献较多增量。环卫行业的垃圾回收业务正经历从“被动清运”向“资源循环”的战略转型，政策驱动、技术赋能和商业模式创新将共同推动各类可回收物再生利用业务向高效化、智能化与产业化方向发展。

目前环卫行业市场集中度偏低，传统环卫服务年限短周期趋势促进竞争进一步加剧，盲目扩展业务、扩大收入规模并不一定能带来正收益，现阶段环卫市场业绩的潜在增量已逐步由企业外部市场转向企业内部管控，降本增效、加速回款并改善现金流将成为环卫公司在新背景下的共同目标。

1.6 危废市场竞争加剧，主动提质求变才能开创新局

危废行业主要是服务于工业领域，不同于污水处理和垃圾焚烧等市政项目，危废行业具有明显的商业属性，价格受供需关系影响较大，一方面是处置能力的不断释放，另一方面是双碳战略、“无废城市”建设等推进落实，倒逼工业企业升级改造，从而带来产废量的下降。

2025年，危废处置行业仍处于产能严重供过于求的下行阶段，市场竞争激烈，处置价格持续下降，虽然已进入产能淘汰阶段，但落后产能仍有待进一步出清。危废处置行业商业模式正经历深刻变革，未来必将回归其工业服务的本质，通过提供专业的综合环境服务获取合理利润。危废运营企业将战略重点放在安全合规运营已有项目上，通过积极拓展废物来源以价换量来应对市场挑战，开展降本增效提升经营效率，并积极通过科技创新挖掘各类废物的资源化潜力。

2. 清洁能源发展态势

天然气作为最清洁的化石能源，在我国能源结构转型中起到桥梁和支撑作用。受城镇化、煤改气等因素推动，过去十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保持稳定增长，随着国家能源结构调整和环保政策的持续推动，天然气终端市场规模将持续扩大。2017年7月《加快推进天然气利用的意见》提出，逐步将天然气培育成为中国现代清洁能源体系的主体能源之一，2030年力争将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占比提高到15%左右。根据国家能源局《“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及相关机构预测，预计我国天然气消费量到2030年可达6,000亿方左右，其后仍可稳步增长，天然气依然是我国能源消费结构中的主力军。

城市燃气市场方面，近年来，俄乌战争、中东冲突等国际地缘政治事件导致国际天然气市场价格剧烈波动，天然气采购成本波动存在不确定性。顺价机制的深化改革及管道设施的开放，为

地方城燃公司提供了更加公平的市场环境，有助于地方城燃公司及时传导采购成本压力并增加购销差。城燃公司也在通过优化气源结构及通过积累的用户资源深化增值服务，加快数字化、智慧化转型，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新能源领域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氢能正开启高速成长的产业周期。氢能是一种清洁、高效、安全、可持续、来源广泛的二次能源，一直被视为全球能源向可持续发展转型的主要路径之一，氢能的利用符合我国碳减排大战略，同时有利于解决我国能源安全问题。2025年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将氢能正式纳入国家能源范畴，确定了氢能的能源属性，解决了长期以来氢能按危险化学品管理的制度下障碍。中国氢能产业正处在迈过经济性拐点、转向规模化发展的关键时期。

3. 水务行业发展态势

近年来国内水务企业供排水一体化经营的效果逐渐显现。目前水务行业集中度依然不高，具有企业数量众多、规模化不足、区域分散等特点。水务行业区域壁垒较强，异地业务扩张难度较大。随着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及移动互联网等新技术不断融入传统行业的各个环节，新兴技术和智能工业的不断融合，智慧水务行业发展具有明显的前景。

供水行业存在供水安全保障、水质标准提升、节水技术引导、水价机制市场化等趋势。供水行业正从“基础保障”向“绿色智能”系统升级，面对水资源短缺、管网老化及气候变化等挑战，管道直饮水、城乡供水一体化、智慧水务及数据驱动运营、供水安全、水资源循环与应急韧性提升等领域存在发展机遇。

污水处理行业目前处于成熟期，市场化程度高，竞争激烈，进入“提质增效”阶段。乡镇污水、河道治理及管网、再生水运营、工业废水循环利用成为新的市场增长点。国内工业废水处理行业在政策和技术双重驱动下，市场规模持续扩大，但工业废水成分复杂，对技术要求更高。

价格成本倒挂导致供水企业经营承压，污水处理费结算依赖财政拨款也成为拖欠重灾区，需要水价调整机制方能从根本上化解。2024年1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完善价格治理机制的意见》，要求健全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公用事业价格机制，优化居民阶梯水价、电价、气价制度。推进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垃圾处理计量收费，优化污水处理收费政策。2024年起，水价调整已在广东、江苏、重庆、陕西等省市陆续展开，部分城市2025年内陆续开始执行新水价。

4. REITs 市场步入规范化、常态化发展阶段，促进基础设施投融资良性循环

2024年7月，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全面推动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项目常态化发行的通知》，明确强调推动基础设施REITs常态化发行已具备良好条件，要依法依规推动基础设施REITs更好实现常态化发行。中国REITs市场呈现政策红利延续、一级市场发行提速、二级市场估值修复与分化的三大特征，整体发展势头良好，预期未来REITs一二级市场建设有望持续推进，市场规模和活跃度将进一步提升。

REITs 项目覆盖污水处理、垃圾发电、城镇供水等市政环保基础设施，发行 REITs 可改善环保企业财务状况，为环保企业开辟资产上市途径，促进公司提升运营能力，做大做强主业，由此形成资产的“投资—培育—REITs—再投资”的良性循环。

5. 通过绿色环境权益开发获得碳减排和绿证交易收益

在国家双碳战略目标之下，绿色环境权益将成为驱动产业绿色升级、推动能源结构低碳化转型的重要抓手之一，绿色环境权益开发有助于提升企业收益，成为节能环保行业重要的发展议题。围绕碳的绿色权益主要包括碳配额、CCER（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绿证等。2025年3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五部门印发《关于促进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市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明确要依法稳步推进绿证强制消费，逐步提升绿色电力消费比例并使用绿证核算，加快提升重点用能单位和行业的绿色电力消费比例。2025年5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加强全国碳市场建设的意见》提出，到2030年，基本建成以配额总量控制为基础、免费和有偿分配相结合的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成诚信透明、方法统一、参与广泛、与国际接轨的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形成减排效果明显、规则体系健全、价格水平合理的碳定价机制。2025年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2025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及有关事项的通知》，在电解铝基础上，对钢铁、水泥、多晶硅和国家枢纽节点新建数据中心明确绿色电力消费比例要求，并使用绿证进行核算。

随着绿证制度体系持续完善，我国绿证市场呈现量价齐升的良好态势。据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绿证交易市场呈爆发式增长态势，2025年交易绿证9.3亿个，同比增长109%，全年交易量超过历年总和。全国参与绿证交易的消费主体达到了11.1万个，同比增长87.5%。其中，高耗能、外向型、高新技术企业成为绿证消费主力。在政策支持和推动下，越来越多用能企业通过购买绿证实现绿色电力消费，绿证交易市场活跃度显著提升，核发、交易规模和交易主体数量有望持续增长。

6. 技术创新将重构社会价值链，与“双碳”政策共同推动绿色产业快速发展

当前，以AI为核心的人工智能以及新能源技术发展如火如荼，新一轮科技革命蓄势待发，属于数字化和智能化的时代即将到来。利用AI技术智能化赋能传统产业，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已成为重要的行业发展趋势。AI技术已经在垃圾发电、供水、排水、清洁能源等行业开始应用，未来随着AI应用场景的开拓，赋能新质生产力，有望为环保行业带来价值提升、降本增效以及商业模式重塑等诸多红利。此外，智能化产业未来涉及大量电力能源消耗，能源必须要走绿色化、低碳化的发展道路，未来智能化和绿色低碳化将融合发展，共同驱动全球绿色产业发展和进步。

技术创新已成为培育绿色新质生产力、引领全面绿色转型的绝对核心驱动力和有力赋能手段。在2026年3月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顶层设计中，环保产业已从被动的末端成本中心，跃迁为锚定绿色技术创新、深度嵌入国家新型能源体系与制造业全链条升级的底层基座。“十五五”规划纲要还明确指出，要以突破新一代能源、清洁

生产、节能减排、绿色材料等领域的通用型绿色技术和“卡脖子”软硬件为绿色创新的着力点。这种技术维度的拓展，将使我国环保产业获得更新的生命力和更强的核心竞争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十五五”将以“成为绿色创新的赋能者”为愿景，采取“稳中求新”的战略发展节奏，以精益管理为基础，驱动基础业务与绿色创新业务双轮发展，稳步提升股东回报。

公司“十五五”战略总体思路为：一个方向、双轮驱动、三大升级、四化策略、五力保障。

“一个方向”：聚焦价值创造，以“创新”赋能发展。

“双轮驱动”：基础业务（公司现有的固废业务、能源业务、水务业务）作为基本盘实行精益化管理，以基础业务支持绿色创新业务培育，绿色创新业务赋能基础业务创新，形成基础业务和绿色创新业务协同和增长的双轮驱动模式。

“三大升级”：从 toG 到 toG+toB 的升级，从公用环保向绿色创新产业升级，从规模驱动向创新驱动升级。

“四化策略”：业务策略上，推动实现精益化、产品化、数智化及平台化。

“五力保障”：进一步强化战略洞察力、技术创新能力、组织赋能力、资本运作力和文化融合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2025 年经营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 2025 年经营业绩情况详见“第二节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数据”，其中，营业收入 139 亿元，超额完成 2025 年经营计划目标 131 亿元，总资产规模 622 亿元，低于经营目标 640 亿元，主要是主动偿还粤丰环保存量债务 23 亿元。2025 年度固定资产类的资本性支出约 15.4 亿元。

2、2026 年度的经营计划

财务目标：营业收入规模 157 亿元，总资产规模 640 亿元。

3、拟采取的策略和行动

(1) 持续强化集团总部在人力资源、财务管理、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建设、品牌管理等方面的统筹规划与集中管控能力，全面增强并购后企业在管理、文化、业务等方面的深度整合能力，推动整合效能持续提升；

(2) 以组织架构优化、内部协同机制完善、生产环节自动化与智能化改造升级、节能降耗及绿色低碳运营为重要抓手，推动运营效率与经济效益同步提升，实现高质量降本增效；

(3) 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加大研发投入与技术攻关力度，推动关键技术、核心工艺与数字化应用落地，以先进技术支撑精益管理走深走实，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强劲动力。

4、资金需求

公司日常运营及部分在建项目仍存在相应资金需求，对外新投资项目资金将根据项目获取及实施进度统筹安排投入。

公司将持续强化资金统筹规划，优化内部资金集中调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与效益；外部融资方面，在银行贷款基础上，灵活运用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股权融资及多元化资本运作渠道，有效保障公司日常运营及发展的资金需求。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1、政策风险

作为典型的政策驱动型行业，公司受政策影响大。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政策调整对公司的固废业务发展造成一定的影响，政策的延续性和后续变化有待进一步观察和确认。

对策：加强对产业政策和监管政策的研究，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巩固公司传统优势行业，探索发展符合国家政策的绿色创新产业。同时，进一步内部挖潜增效、加强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加强成本管控，着力打造运营核心竞争力；拓展收入来源，提升项目效益；加强与供应商、客户及政府的沟通，积极应对宏观政策和行业政策的变化。

2、环保风险

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和民众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对环保的要求将更加严格，执法力度亦更加严厉，如果公司未能严格满足环保法规要求乃至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将面临环保违法处罚的风险。同时，随着有关环保标准的不断提高，公司的环保投入也随之增加，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对策：严格恪守企业社会责任治理要求，继续以“城市好管家、行业好典范、社区好邻居”的经营理念引领公司项目运营和项目建设，并层层分解落实安全环保稳定运行责任，通过常态化的检查、监测技术和手段提升运行管理水平，实现长期、稳定、安全、合规运行。

3、产品质量风险

自来水的质量与人民生活 and 身体健康息息相关，不符合卫生标准的饮用水会给人身健康带来危害。公司历来重视产品质量，采用国际国内较先进的生产技术，工艺合理，设备先进，自动化程度较高，生产的自来水质量指标优于国家卫生标准。但如果水源保护不当，原水水质污染严重，将影响到自来水的品质，从而有可能对公司的供水业务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加强生产管理和质量控制，采用先进的技术、设备和生产工艺，对公司所属水厂从取水到送水的全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定时定点抽样检验，同时加强与环保、水利等部门的联系和沟通，建立原水水质实时监测和预警系统，研究和建立原水水质突发性污染应急处理系统，确保自来水水质符合国家标准。

4、安全生产管理风险

鉴于公司所从事的固废、能源等行业特性，对安全管理要求高。如安全生产管理不当，公司将面临安全生产事故、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等风险。

对策：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加强风险防范和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与整改落实工作，重视安全生产意识培养，从源头上防范和控制安全生产风险。

5、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多个板块的运营与拓展深度融入市场化竞争，尤其是面向工业用户的能源服务、工业服务、供热业务、绿电直供、轻资产运营服务以及在垃圾焚烧发电领域的垃圾拓展等，可能存在需求波动、价格传导不畅、竞争加剧等风险。

对策：进一步整合、理顺内部资源，提升运营管理能力、成本控制能力、市场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构建多维市场拓展机制，加强对客户需求的研究，完善产业链，提升服务能力，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加强市场拓展及项目的可行性论证和风险控制，审慎评估并规避高风险项目。

6、财务风险

公司长期以来经营稳健、财务结构稳定、无不良信用记录，同时也非常注重负债期限结构管理和销售现金管理。目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位水平，如果未来外部融资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引发综合融资利率水平上涨（包括境外贷款的汇率风险），将给公司带来融资成本上升的风险；同时，宏观经济下行压力较大，政府支付结算周期较长，尚未得到明显改善，将直接对公司经营净现金流入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对策：公司将全面系统规划公司资金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发挥资金统一调配作用，满足资金需求，节约资金整体成本；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加强应收账款回收；探索股权融资和债券融资等多样化融资方式，同时与银行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最大程度支持和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并有效控制财务成本。

7、管理风险

并购粤丰环保后，公司合并管理范围进一步扩大，整体经营管理体量相应增加，截至目前，公司全资及控股各级子公司数量已超二百家，组织体系层级较多、主体布局广泛，对统筹管控、协同运营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将结合整体经营格局，持续优化组织架构、完善集团化管控模式，统筹推进内部治理与资源协同整合。但若后续在内部融合、管理协同、制度落地等方面推进节奏不及预期，内部控制及约束机制未能有效贯通落实，可能对公司经营管理效能造成一定影响，进而带来相应管理管控风险。

对策：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战略管控能力，健全重大决策机制，最大限度地降低经营决策风险和公司治理风险。有序推进粤丰环保在治理机制、运营管理、内部协同等方面的深度融合，稳步实现管理体系贯通统一。持续优化公司组织架构、管理流程与内控体系，完善财

务共享中心建设和强化供应链管理等，加强对业务的赋能和监管；加强人才培养和职业化团队打造，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

8、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地缘政治冲突、关税纷争等问题，可能对全球经济和商品贸易市场造成影响。公司主要从事环保行业为社会刚需，直接受影响较小，但如地缘政治冲突、关税纷争造成经济下行，可能对工业客户业务和政府财政造成一定负面影响，或造成原材料价格波动，经营不确定性可能增加。

对策：公司将坚守环保主业，进一步提高自身抗风险能力，通过降本增效和风险管控，提升核心业务竞争力并积极拓展潜力业务，争取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加强战略及市场洞察，把握行业趋势与宏观经济走向，积极应对市场变化。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上市以来，始终秉承依法依规、诚信经营原则，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颁布的各项规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会、董事会与公司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做好日常生产经营工作，更好地维护了公司权益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 2024-2025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获上海证券交易所最高等级的 A 级评价。

报告期内，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 35 项制度，并取消了监事会设置，顺利完成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能的工作，顺应新《公司法》对上市公司治理的改革方向，不断夯实公司治理基础，为公司可持续发展保驾护航。董事会荣获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公司治理特别贡献奖。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张厚祥	董事长	男	55	2024-06-28	2026-06-29					94.22	否
金铎	副董事长、 总裁	女	59	2023-06-30	2026-06-29	96,723	96,723			158.81	否
李志斌	董事	男	55	2023-06-30	2026-06-29						是
周少杰	董事	男	54	2023-06-30	2026-06-29						是
马文晋	董事	女	44	2025-05-07	2026-06-29						是
陈逸华	董事	男	48	2023-06-30	2026-06-29						是
张军	独立董事	男	57	2023-06-30	2026-06-29					10.00	否
梁锦棋	独立董事	男	53	2023-06-30	2026-06-29					10.00	否
李侃童	独立董事	女	35	2023-06-30	2026-06-29					10.00	否
雷鸣	副总裁	男	50	2023-06-30	2026-06-29	3,240	3,240			103.60	否
刘泳全	副总裁	男	59	2023-06-30	2026-06-29					103.60	否
吴志勇	副总裁、财 务负责人	男	45	2023-06-30	2026-06-29					106.53	否
高海鸣	副总裁	男	51	2023-06-30	2026-06-29					103.66	否
蒋元杰	副总裁	男	49	2023-06-30	2026-06-29					103.68	否
汤玉云	副总裁、董 事会秘书	女	44	2023-06-30	2026-06-29					106.14	否
曾飞	副总裁	男	45	2023-06-30	2026-06-29					105.93	否
王伟荣	原董事	男	48	2023-06-30	2025-04-11						是
合计	/	/	/	/	/	99,963	99,963	0	/	1,016.1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厚祥	历任南海市共青团平洲区委副书记，南海市（区）平洲街道党委委员，南海区桂城街道办事处副主任、党工委委员，广东金融高新区管委会三山新城建设局局长，桂城街道三山新城社会管理处党委书记，南海区三山新城建设局局长，南海区九江镇党委副书记、镇长，西樵山风景名胜区（文化旅游区）管委会副主任，南海区九江镇人民政府党委副书记、镇长、一级主任科员、四级调研员，南海区委统战部副部长，南海区工商联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四级调研员，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南海区人大常委会委员。2024年6月起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金铎	2004年3月至今均在公司工作，历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裁、副董事长、公司第五届-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2005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2011年6月起任公司总经理，2014年6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
李志斌	2014年1月至2017年8月任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8月至2024年1月任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
周少杰	2015年9月至2023年9月任佛山市南海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联晟土地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9月至2022年9月任佛山市南海区南三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9月至2025年1月任佛山市南海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3年9月至2026年4月历任广东南海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9月至2026年3月任广东南海数字城市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6年4月起任广东南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2022年12月起任公司董事。
马文晋	2006年至今在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法律事务部副经理、经理，法律合规部经理。现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法律风控部经理、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
陈逸华	2011年8月至2021年4月，历任佛山市南海金智投资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3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
张军	2007年-2019年任上海联合纵横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北大纵横管理咨询集团上海运营中心）集团副总裁；2019年至今任上海联合纵横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事业部首席专家。2020年6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梁锦棋	曾任本公司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历任南海市审计师事务所职员、副部长、部长、副所长。现任佛山市南海骏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佛山市华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经理。2023年6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侃童	2014年9月-2015年5月任亚太美争端调解中心（洛杉矶）调解专员；2015年5月-2018年2月任广东南天明律师事务所律师；2018年2月至今任广东南天明（顺德）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2020年6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雷鸣	2005年至今均在本公司工作，历任投资发展部副部长、部长。2014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刘泳全	2009年3月至2014年6月在燃气发展工作，历任副总经理、副书记、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裁，2020年9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
吴志勇	2005年7月至今均在本公司工作，历任企业管理部副部长、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总监。2017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2020

	年9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
高海鸣	2015年1月至今均在本公司工作，历任公司固废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20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裁，2020年9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
蒋元杰	2011年6月至2020年6月均在燃气发展工作，历任管网管理部经理、工程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党总支书记、董事长。2020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裁，2020年9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
汤玉云	2003年7月至今均在公司工作，历任公司证券事务助理、投资发展部部长助理、证券事务代表、社会责任部总经理。2020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3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曾飞	2012年12月至今均在公司工作，历任瀚蓝绿电综合管理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瀚蓝厦门总经理助理，固废事业群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20年9月起任公司纪委委员，2023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说明：1、税前薪酬总额包括2025年度的基础薪酬和2024年度的绩效薪酬。2、独立董事仅领取董事固定津贴。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志斌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8月	
陈逸华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2年6月	
陈伟伟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2年8月	
周少杰	广东南海数字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2年9月	2026年3月
马文晋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与法律风控部经理	2024年11月	
王伟荣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发展部经理	2024年11月	2025年12月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逸华	佛山市南海金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月	
	广东天盈都市型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7月	
	佛山市光明之城新光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7月	
	佛山市南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7月	
	黔东南州金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5月	
	南海国际货柜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3月	
	广东南控园创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11月	
周少杰	佛山市南海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2年9月	2025年1月
	佛山市南海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2年9月	2025年1月
	佛山市南海怡胜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年10月	
	广东怡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22年10月	
	佛山市南海区新基建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3年5月	2025年1月
	广东南海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年9月	2026年3月
副董事长		2023年10月	2026年4月	
马文晋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5月	
梁锦棋	佛山市华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2008年8月	
张军	埃复投资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10月	
	埃聚数据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8月	
王伟荣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5月	2025年4月
	国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年3月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董事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决定。董事的薪酬方案按公司股东会通过的薪酬方案执行。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及绩效考核方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方案、考核结果、薪酬发放安排等进行了审议，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薪酬管理制度，各委员对相关事项无异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2016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2021年）》《高级管理人员2024-2026年绩效考核方案》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期全额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016.17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相关薪酬管理制度，制定年度绩效考核方案，并对照年度绩效考核方案和经营结果等指标，完成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绩效考核工作。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绩效薪酬在年报披露后，根据考核结果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涉及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马文晋	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王伟荣	原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张厚祥	否	11	11	4	0	0	否	3
金铎	否	11	11	4	0	0	否	3
李志斌	否	11	11	4	0	0	否	3

周少杰	否	11	11	4	0	0	否	3
马文晋	否	6	6	2	0	0	否	2
陈逸华	否	11	11	4	0	0	否	3
张军	是	11	11	4	0	0	否	3
梁锦棋	是	11	11	4	0	0	否	3
李佩童	是	11	10	4	1	0	否	3
王伟荣	否	3	3	1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张厚祥、张军、梁锦棋、李佩童
提名委员会	张厚祥、金铎、张军、梁锦棋、李佩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军、梁锦棋、李佩童
战略委员会	张厚祥、金铎、李志斌、梁锦棋、张军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四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5年4月2日	公司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会计师履职情况评估、续聘会计师、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等议案。	全部同意议案
2025年4月25日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全部同意议案
2025年8月20日	2025年半年度报告。	全部同意议案
2025年10月27日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全部同意议案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5年4月12日	关于推荐马文晋为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全部同意议案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两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5年2月9日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全部同意议案

2025年11月25日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安排等议案。	全部同意议案
-------------	--------------------	--------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两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5年10月28日	公司“十五五”战略规划启动沟通。	全部同意议案
2025年11月6日	公司“十五五”战略规划初步沟通。	全部同意议案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0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94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3,44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4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9,129
销售人员	334
技术人员	2,312
财务人员	398
行政人员	1,270
合计	23,44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3
研究生	211
本科	3,621
大专	4,235
中专	1,287
高中以下	3,837
学历空白	10,249
合计	23,443

说明：在职员工的数量包括环卫一线员工数量。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薪酬管理延续“以岗定薪，以能调薪，以绩变薪”的管理理念，薪酬政策结合市场发展，匹配业务，强化价值创造为导向的薪酬绩效体系。拓宽了薪酬档次，以更好地适应不同岗位、不

同能力水平的员工需求，为员工提供了更多的发展空间和晋升机会，持续优化岗位的任职标准和配置标准，带动整体人效提升。精细化技术岗位任职资格，开展任职资格评定，牵引关键技术能力提升。重塑绩效评价体系，推动管理效能，深化绩效评价结果为依据的员工奖金分配及薪酬调整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人才培养体系以公司战略规划与业务目标为根本牵引，通过系统化、前瞻性的人才培养与发展实践，锻造支撑公司当下与未来发展所需的核心人才与关键能力，持续驱动组织能力的进化与人才供应链的稳定、优质供给。

2025年，公司持续深化人才培养与发展体系，夯实人才培养工作根基，通过加强读书会活动运营，紧贴年度读书规划与业务部门需求，形成“阅读—分享—转化”的共读闭环，营造良好学习氛围；优化完善数字化平台，搭建具有瀚蓝特色的云学习平台，建立在线学习、测练考评、效果追踪、数据交付等一体化、全流程学习机制，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和时效性。同时，围绕组织需求与盘点差距，激活人才发展动能，打造覆盖员工全成长周期的差异化人才培养项目：面向各级管理人员开展“蓝海计划”领导力精进项目，在双线导师辅导下，以“理论学习+案例研讨+实践内化”的行动学习法，持续提升领导力及推动实际业务难题解决；技术骨干通过人工智能技术深化应用，在产学研中加强对新技术的研修；一线团队在经验沉淀萃取、标杆学习中，强化实战能力与标准化作业水平。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现金分红政策如下：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确因特殊情况，现金分配比例低于百分之三十的，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在《公司章程》明确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具体内容、利润分配的形式、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条件、最低分

红比例或金额、发放股利的条件，以及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监管机制等，并已制定专门的《分红管理制度》以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分红管理工作。

为与股东分享发展成果，体现公司对未来发展的信心和积极回报股东的决心，公司于2024年制定了《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明确了2024-2026年度现金分红持续提升的机制，即公司2024-2026年度，每股派发的现金股利，较上一年度同比增长不低于10%。若2024-2026年度公司总股本增加，公司将维持每股现金分红金额同比增长不低于10%的规划不变。

2、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自上市以来，每年均进行现金分红，且实际分红比例均超过《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要求。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司首次实施中期分红，以实施中期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2.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03,836,786.50元（含税），获得股东的高度认可。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份数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00元（含税），按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股份数为基数，预计派发现金分红652,277,716.80元。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股东会审议批准。

综上，2025年度公司累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05元（含税）（含2025年中期已派发现金红利），累计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856,114,503.30元，同比增长31.25%，现金分红总额占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3.39%。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856,114,503.3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3,065,482.52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3.39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856,114,503.3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3.39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89,975.8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189,975.8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68,886.9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12.4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306.5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287,387.75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按《职业经理人管理办法》进行管理。为配合公司实施职业经理人制度而建立的薪酬和绩效管理和分配机制，有利于更有效地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管理团队与公司利益、股东利益相一致的长效机制，持续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对职业经理人的考评和激励，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2021年）》和《高级管理人员2024-2026年绩效考核方案》执行。

公司完成2024年度业绩指标，根据《高级管理人员2024-2026年绩效考核方案》，达到增值奖励授予条件。公司于2025年向高级管理人员授予2024年度增值奖励虚拟份额数量合计3,302,149，其中解锁的虚拟份额数量为1,320,858，已兑现虚拟份额数量为1,320,858。高级管理人员已解锁的虚拟份额增值奖励均已兑现。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新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结合行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满足内部控制的目标。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6月，公司并购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完成。在并购完成后，公司持续整合资源，实现多维度融合，实现“1+1>2”并购协同效应。详细内容见第三节“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存在。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瀚蓝绿电固废处理（佛山）有限公司	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entName=%E7%80%9A%E8%93%9D%E7%BB%BF%E7%94%B5%E5%9B%BA%E5%BA%9F%E5%A4%84%E7%90%86%EF%BC%88%E4%BD%9B%E5%B1%B1%EF%BC%89%E6%9C%89%E9%99%90%E5%85%AC%E5%8F%B8&reportType=year&areaCode=&entType=&reportDateStartStr=&reportDateEndStr=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主要子公司中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为瀚蓝绿电。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下属各重点排污单位已经按要求于地方政府网站完成相关环境信息披露。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总投入（万元）	591.26
其中：资金（万元）	477.59
物资折款（万元）	113.67
惠及人数（人）	88,300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扎实推进乡村振兴与公益帮扶工作，联合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凤池社区，面向高州市高科村开展“村企共建、村村结对”帮扶；持续向贵州黔东南州麻江县、从江县实施对口支援，并捐赠支援惠州仲恺潼湖镇、泉州惠安县山霞镇垵固村、开平百合镇开展乡村助助学、乡村社区发展等乡村振兴行动。此外，公司还为“11·26 香港大埔火灾”等突发事件提供爱心捐助，各类公益捐赠合计 591.26 万元，以实际行动传递企业温暖，履行社会责任。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总投入（万元）	516.67
其中：资金（万元）	403
物资折款（万元）	113.67
惠及人数（人）	82,000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建设号召，捐赠帮扶专项资金助力茂名根子镇高科村山茶油产业发展，支持相关基础设施建设，加速当地山茶油产业规模化发展，推动形成农业产业发展示范效应，为乡村振兴注入企业动能。同时，公司定点帮扶贵州黔东南州麻江县小堡村、从江县（高武村、高吊、五一、平友）6 条村，捐赠专项帮扶资金；投入开平百合镇乡村振兴建设资金、惠州仲恺潼湖乡村振兴资金，以购代帮采购黔东南州五县（市）农特产品、西藏墨脱县、新疆伽师县农副产品，以实际行动助力乡村产业发展与人居环境提升，夯实乡村振兴发展根基。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要求，公司董事会对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2、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并出具了相关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司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相关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以及《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数字城发	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在中国大陆从事与瀚蓝环境（包括瀚蓝环境的下属公司，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瀚蓝环境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企业不在中国大陆从事或参与与瀚蓝环境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	2013年12月23日	是	本承诺函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直至对瀚蓝环境不再有重大影响为止。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数字城发	将善意履行作为瀚蓝环境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瀚蓝环境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瀚蓝环境独立经营、自主决策。保证本人/本公司以及本人/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今后原则上不与瀚蓝环境（包括瀚蓝环境的下属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013年12月23日	是	本承诺函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直至对瀚蓝环境不再有重大影响为止。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供水集团	供水集团及其子公司今后不从事与本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2000年12月20日起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南海控股公司	南海控股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开展与本公司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011年9月21日起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段守凤、麦启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2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费用较 2024 年增加了 32.25%，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5 年并购粤丰环保后合并范围增加及公司业务量增长，年报审计工作量增加。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简阳市绿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简阳粤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33,550	2024/6/14	2024/6/14	2035/6/20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无	无	否	
粤丰科维环保投资(广东)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东莞市新东清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3,234	2020/5/22	2020/5/22	2032/5/21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无	无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1,395.79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1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44,999.8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876,395.6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7.1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23,978.64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23,978.64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详见以下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两项对外担保事项主要是粤丰环保原存量担保新并表影响。

担保事项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和12月10日披露的《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的“第四节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五、主要资产权属、主要负债情况”内容。具体如下：

（1）粤丰环保全资子公司粤丰科维环保投资（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丰科维”）持有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东元”）49%股权并以联营企业入账，而新东元持有东莞市新东清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东清”）30%股权，即粤丰科维间接持有新东清14.70%股权。粤丰科维为新东清的2.2亿元银行贷款提供总额不超过3,234万元的担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有关贷款余额为人民币6,867.45万元。新东清以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公用工程项目园区物业管理费、园区租赁费为上述贷款提供了质押担保。综上，该项担保风险低。

（2）粤丰环保全资子公司简阳市绿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简阳绿保”）持有简阳粤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简阳粤丰”）50%股权，根据和银行的协议，由简阳绿保的直接股东粤丰科维提供担保，担保责任限于债务余额的50%。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有关贷款余额为人民币5.63亿元，粤丰科维为简阳粤丰银行贷款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82亿元。简阳粤丰负责运营简阳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厂技改扩能项目，项目规模1,500吨/日，2025年产能利用率达127.61%，生产经营情况良好且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稳定，粤丰科维为其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风险可控。

2、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为61亿元，为瀚蓝佛山向境内银行申请不超过61亿元并购贷款用于支付私有化粤丰环保的对价。本次融资事项由公司提供担保。

3、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具体如下：

（1）公司为瀚蓝佛山并购贷款担保余额605,805.75万元；

(2) 对下属全资子公司瀚蓝（大连）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余额6,029.26万元；

(3) 新增粤丰环保并表，粤丰环保原存量担保余额233,164.80万元，为粤丰环保及其控股子公司间的担保，为公司完成收购前存续的，完成粤丰环保并购后，粤丰环保无新增担保事项，整体风险可控。报告期内，公司统筹管理集团融资担保条件，通过友好协商和提前置换等方式逐步取消存量贷款的保证担保。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余额为706,027.59万元，占公司2025年末归母净资产的48.33%。

4、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情况如下：

除上述为东莞新东清、简阳粤丰提供的担保外，其余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均是粤丰环保下属控股子公司，其目的是为了满足不同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可以对其经营做出决策并及时掌握其财务和资信状况，整体风险可控。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顺利推进私有化粤丰环保的交易，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瀚蓝固废，与高质量基金以非公开协议增资的方式，共同向瀚蓝佛山合计增资人民币 40.2 亿元。瀚蓝佛山增资完成后，瀚蓝佛山注册资本由 5.8 亿元增加至 46 亿元。在本次私有化交易交割前，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不影响私有化交易、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瀚蓝佛山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已全部到期赎回，累计实现含税收益金额为 2,032.91 万元。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2、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公司债	2025-11-4	1.9	500,000,00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公司债券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情况，详见“第七节债券相关情况”。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3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585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139,810,227	17.15		无		国有法人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7,328,492	15.62		无		国有法人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6,014,523	8.10		无		国有法人
广东南海数字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40,427,878	4.96		质押	9,578,400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14,258,259	1.75		无		其他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八组合	279,500	12,019,585	1.47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18,208	11,422,394	1.40		无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63,320	9,671,521	1.19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4,700,000	8,500,000	1.04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881,100	8,006,900	0.98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139,810,227		人民币普通股	139,810,227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7,328,492		人民币普通股	127,328,492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6,014,523		人民币普通股	66,014,523			
广东南海数字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40,427,878		人民币普通股	40,427,87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14,258,259		人民币普通股	14,258,259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八组合	12,019,585		人民币普通股	12,019,58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422,394		人民币普通股	11,422,39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71,521		人民币普通股	9,671,521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8,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8,006,9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6,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为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2、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南海数字城市发展有限公司同属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控制，为一致行动人。 3、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林泽禧
成立日期	1998年8月10日
主要经营业务	供水；供水工程设计、安装及技术咨询；销售供水设备及相关物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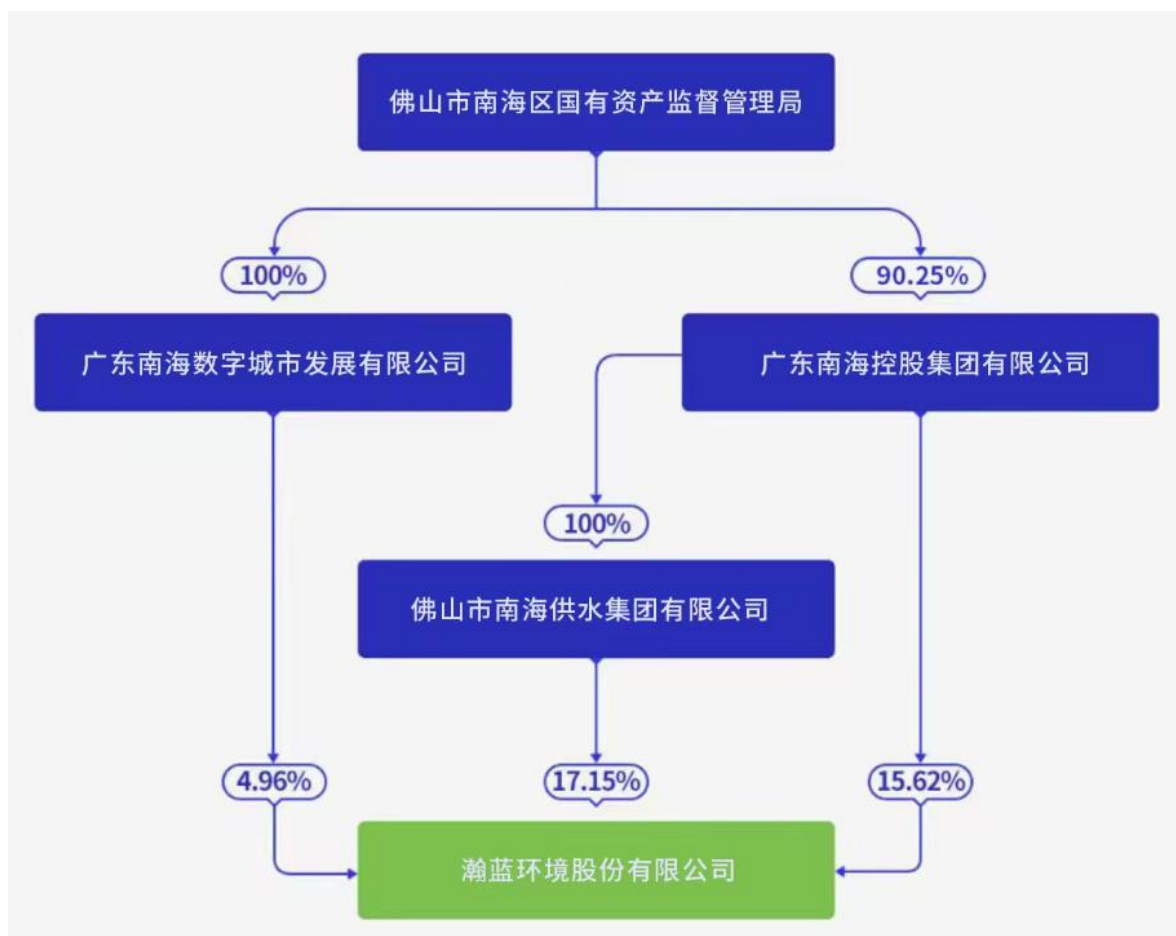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南控集团公司	李志斌	2011年1月1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5682391881	248,300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土地使用权

					租赁。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供电业务。
--	--	--	--	--	----------------------------------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2026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所	主承销商	受托管理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挂牌的风险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5 瀚蓝01	244045	2025/11/4	2025/11/5		2028/11/5	5	1.9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机构投资者	竞价和系统固定收益交易平台	否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6 瀚蓝K1	244640	2026/1/30	2026/2/2		2029/2/2	5	1.79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机构投资者	竞价和系统固定收益交易平台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或挂牌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如适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230 号 万菱国际中心 28 层	段守凤、麦启鹏	段守凤、麦启鹏	020-83277106
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6 号 周大福金融中心 42 层		郑海珠、廖立敏	020-8560881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		焦希波、李谦、彭索醒	010-56051918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 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陈阳、吴昕、马骏驰、吴嘉悦、 左志成	0755-81688000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受评对象	评级机构名称	评级调整时间	评级级别变化	评级展望变化	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瀚蓝环境	中证鹏元	2025/8/21	从 AA+上调为 AAA	稳定	公司固废处理业务具备全产业链综合服务能力，项目布局广泛且运行效率高，产能规模居

					行业前列。公司在流动性方面获得股东的支持。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变更、变化和执行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1、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44045	25 瀚蓝 01	否		5		
244640	26 瀚蓝 K1	是	科技创新债券	5		

2、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及金额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涉及金额	其他用途金额
244045	25 瀚蓝 01	5	5					
244640	26 瀚蓝 K1	5	5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偿还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244045	25 瀚蓝 01		用于偿还 23 瀚蓝 MTN001
244640	26 瀚蓝 K1		用于偿还 24 瀚蓝 MTN002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 适用 √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适用 不适用

(6). 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规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244045	25 瀚蓝 01	偿还公司到期有息债务	偿还公司到期有息债务	是	是	是
244640	26 瀚蓝 K1	偿还公司到期有息债务	偿还公司到期有息债务	是	是	是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本次债券所适用的发行人主体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科创企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科创升级类 <input type="checkbox"/> 科创投资类 <input type="checkbox"/> 科创孵化类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机构
债券代码	244640
债券简称	26 瀚蓝 K1
债券余额	5
科创项目或金融机构募集资金投向科技创新领域进展情况	不适用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不适用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不涉及

2、 负债情况

(1).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1 公司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非公司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62.08亿元和73.38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8.19%。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16.00	20.00	36.00	49.06
银行贷款		13.84	22.70	36.54	49.7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84	0.84	1.15
其他有息债务					
合计		29.84	43.55	73.38	100.00

报告期末公司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36亿元，企业债券余额5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31亿元。

1.2 公司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66.51亿元和337.53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02.71%。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16.00	20.00	36.00	10.67
银行贷款		61.70	232.50	294.21	87.1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1.84	5.48	7.32	2.17
其他有息债务					
合计		79.54	257.98	337.53	100.00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36亿元，企业债券余额5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31亿元。

(2). 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变更内容	根据《公司法》《章程指引》等相关要求，《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删除了监事/监事会相关内容。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后的主要内容	未发生实质变更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不涉及

(五)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	24 瀚蓝 MTN003 (绿色)	102481691	2024/4/19	2024/4/22	2029/4/22	5	2.58	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询价交易	否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5 瀚蓝 MTN001	102580169	2025/1/9	2025/1/10	2030/1/10	5	1.90	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询价交易	否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5 瀚蓝 MTN002	102581632	2025/4/15	2025/4/17	2030/4/17	5	1.92	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询价交易	否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6 瀚蓝 MTN001	102680048	2026/1/6	2026/1/7	2029/1/7	5	1.86	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询价交易	否
瀚蓝环境股份	26 瀚蓝	012680144	2026/1/15	2026/1/16	2026/9/28	3.5	1.72	到期还本	银行间	全国银行	询价	否

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超 短期融资券	SCP001							付息	债券市 场	间债券市 场机构投 资者	交易	
------------------------------	--------	--	--	--	--	--	--	----	----------	--------------------	----	--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4 瀚蓝 SCP001	2025 年 1 月 17 日按期兑付本息
24 瀚蓝 MTN002	2025 年 3 月 15 日按期兑付利息
24 瀚蓝 MTN003（绿色）	2025 年 4 月 22 日按期兑付利息
25 瀚蓝 SCP001	2025 年 9 月 26 日按期兑付本息
23 瀚蓝 MTN001	2025 年 11 月 10 日按期兑付本息
25 瀚蓝 MTN001	2026 年 1 月 10 日按期兑付利息
24 瀚蓝 MTN001	2026 年 1 月 12 日按期兑付本息
25 瀚蓝 SCP002	2026 年 1 月 23 日按期兑付本息
24 瀚蓝 MTN002	2026 年 3 月 15 日按期兑付本息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如适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230 号	段守凤、麦启鹏	段守凤	0591-87852574

通合伙)	万菱国际中心 28 层			
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6 号 周大福金融中心 42 楼、65 楼		郑海珠	020-85608818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深湾二路 82 号 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东塔 42 楼		王清洋	0755-8287289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98 号兴业银行大厦		张昊、陈璐	010-89926615、020-3816015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曹翔、黄帅	010-63639308、020-3873137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6 号招商银行大厦 22 楼		王烨、香晓琪	0755-88026212 、 0757- 8199967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中华路 26 号		江易	025-5858744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余意	020-3890912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余雅卓	010-8523789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谢谦	0574-87077731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新 城区拥翠路 2 号		余卓亭	0757-2238734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舒畅	010-56366525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黄埔区保利鱼珠港 G5 栋		岑仲豪	020-8585670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张舜	010-6659548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周鹏	010-6759647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95 号合利天德广场 1 号楼 9 楼		万媛媛、何世伟	020-3225810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		陈洁怡、李曼佳、王昊杨、刘	020-66335451

	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瑞洁、宋宜佳、刘俊琳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鸿宁路1788号		陈杰	020-89299634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	5	5		正常	无	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5	5		无	无	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5	5		无	无	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5	5		无	无	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3.5	3.5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受评对象	评级机构名称	评级调整时间	评级级别变化	评级展望变化	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瀚蓝环境	中证鹏元	2025/8/21	从 AA+上调为 AAA	稳定	公司固废处理业务具备全产业链综合服务能力，项目布局广泛且运行效率高，产能规模居行业前列。公司在流动性方面获得股东的支持。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18,687,161.51	1,625,364,374.33	18.05	
流动比率	0.93	1.05	-11.43	
速动比率	0.91	1.03	-11.65	
资产负债率 (%)	70.15	61.28	8.8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6	0.23	-30.43	EBITDA 中粤丰环保仅并表 6-12 月数据
利息保障倍数	4.49	4.87	-7.8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6.62	8.52	-22.3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52	7.02	-7.12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华兴审字[2026]25012220137号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蓝环境”）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瀚蓝环境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瀚蓝环境，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

1、事项描述

瀚蓝环境按照有关程序与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合同授予方）订立PPP项目合同，主要以BOT等方式参与项目的建设运营，通过设立项目公司或购买项目公司股权方式对垃圾焚烧发电厂、污水处理厂及其他市政基础设施进行建设施工，并作为回报取得垃圾焚烧发电厂、污水处理厂及其他市政基础设施的经营权。政府方控制或管制瀚蓝环境使用PPP项目资产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PPP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PPP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PPP项目合同的会计政策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二十九）“收入”及（三十四）“PPP项目合同”，截至2025年12月31日，PPP项目合同的财务报表金额参见附注五、（九）“合同资产”、（十九）“无形资产”、（二十三）“其他非流动资产”及（四十六）“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PP项目合同涉及报表金额对瀚蓝环境总体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故将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在评估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的要求时，瀚蓝环境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在年末检查各项PPP项目合同预计给瀚蓝环境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时，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

2、审计应对

（1）了解、评估和测试管理层对于PPP项目合同日常管理和会计处理方面的内部控制；

(2) 查阅PPP项目合同，评估管理层对有关业务的判断，复核关键参数如：特许经营期限、保底垃圾量、实际利率及PPP项目金融资产与无形资产的拆分；

(3) 获取项目立项和建设过程中的内外部评审资料，确保工程建设活动符合PPP项目合同、批复及公司工程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

(4) 检查金额重大的采购合同及对应采购付款记录、发票，检查工程结算证书，向供应商函证，以核实PPP项目工程成本核算的准确性、完整性；

(5) 对于重要的PPP建设项目执行现场察看程序，获取监理报告，与现场施工人员和管理层的讨论以评估各主要建设合同的完工进度；

(6) 检查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准确性；

(7) 现场观察项目公司日常经营情况，获取项目运营报表、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收入结算资料，评估PPP项目是否正常运行；

(8) 复核无形资产之特许经营权全年摊销费用；

(9) 访谈管理层了解未来的经营计划，获取财务预算，将2025年实际财务数据与经营预算进行比较，评估经营预算编制的合理性；评价包括PPP项目特许经营权在内的相关资产组财务盈利预测的合理性，将盈利预测与历史经营数据、经营计划、发展趋势进行分析对比，在管理层盈利预测的基础上判断无形资产之特许经营权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特许经营权，访谈评价管理层关于特许经营权减值的判断依据。

(二) 商誉的减值测试

1、事项描述

参见附注五、(二十)“商誉”所述，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之商誉金额为13.93亿元，占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2.24%，由于商誉的减值测试需要评估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故将商誉的减值测试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 了解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认定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关键假设和方法，并与公司管理层讨论，评价相关的假设和方法的合理性和一致性，复核相关假设是否与总体经济环境、行业状况及发展趋势、运营情况、历史业绩、经营计划等相符；

(3) 复核管理层编制的商誉所属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表，将测算表所包含的财务数据与实际经营数据和未来经营计划、经管理层批准的预算对比，评价测算表数据的合理性；

(4) 利用管理层聘请的独立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4月22日出具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6]第1433号）、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2026年4月20日出具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6）第3-0094

号)及2026年4月22日出具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6)第3-0098号),评价估值专家的工作结果或结论的相关性和合理性,工作结果或结论与其他审计证据的一致性,估值专家的工作涉及使用重要的假设和方法,这些假设和方法在具体情况下的相关性和合理性,分析利用专家工作进行减值测试的合理性;

(5)重新计算商誉减值测试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与包括商誉在内的可辨认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核实商誉减值准备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6)检查与商誉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瀚蓝环境2025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瀚蓝环境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瀚蓝环境、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瀚蓝环境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

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瀚蓝环境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瀚蓝环境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瀚蓝环境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段守凤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麦启鹏

中国福州市

2026年4月22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730,184,249.85	4,258,254,435.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39,279,654.6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3	5,131,674.47	4,628,346.13
应收账款	七、4	8,336,799,038.28	4,251,758,104.94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2,839,103.77	2,745,970.20
预付款项	七、7	221,309,324.35	181,191,907.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58,468,490.19	121,081,614.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92,265,067.71	225,553,851.6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5	817,741,986.72	1,039,249,011.1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0	832,480,947.50	719,356,020.56
流动资产合计		13,497,219,882.84	10,943,098,916.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1	99,007,937.32	94,864,578.98
长期股权投资	七、12	2,983,063,905.44	1,344,193,276.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3	42,482,177.89	36,142,326.3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4	2,423,888.66	1,084,510.98
投资性房地产	七、15	69,431,466.20	70,893,332.68
固定资产	七、16	6,384,511,262.65	5,615,908,393.03
在建工程	七、17	341,567,435.52	274,090,961.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18	102,619,207.62	105,817,255.46
无形资产	七、19	26,237,539,826.25	12,121,380,527.0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0	1,392,551,053.20	413,104,076.20
长期待摊费用	七、21	127,647,466.82	98,160,507.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2	407,120,012.09	287,541,417.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3	10,530,187,686.50	7,899,075,127.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720,153,326.16	28,362,256,291.19
资产总计		62,217,373,209.00	39,305,355,208.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5	3,013,772,769.05	2,516,778,858.9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26	3,967,541,194.11	3,139,408,228.5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27	431,057,347.53	369,999,057.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28	463,588,652.77	328,487,137.49
应交税费	七、29	534,938,903.87	304,087,856.42
其他应付款	七、30	994,066,719.21	781,618,230.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1	4,439,535,142.40	2,257,489,585.69
其他流动负债	七、32	660,230,164.12	698,719,747.20
流动负债合计		14,504,730,893.06	10,396,588,702.5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33	23,822,337,881.84	9,963,552,464.94
应付债券	七、34	2,024,265,675.46	1,529,784,523.2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35	54,716,143.59	71,106,111.56
长期应付款	七、36	89,218,428.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21,919,965.93	18,447,685.34
预计负债	七、38	44,195,028.02	42,731,008.38
递延收益	七、39	1,381,526,260.20	1,450,526,737.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2	1,700,502,013.01	611,749,104.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138,681,396.79	13,687,897,636.27
负债合计		43,643,412,289.85	24,084,486,338.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40	815,347,146.00	815,347,1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41	2,434,408,250.18	2,450,785,597.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42	50,772,540.59	17,896,798.16
专项储备	七、43	134,598,000.77	60,417,043.22
盈余公积	七、44	498,999,996.88	498,999,996.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45	10,675,825,671.90	9,558,874,692.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609,951,606.32	13,402,321,274.80
少数股东权益		3,964,009,312.83	1,818,547,594.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573,960,919.15	15,220,868,869.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2,217,373,209.00	39,305,355,208.01

公司负责人：金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天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8,513,233.12	1,111,936,322.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28,378,615.55	52,722,002.4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801,895.02	13,469,513.85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5,409,828,580.54	5,608,607,837.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9,800,000.00	715,600,000.00
存货		32,066,237.76	28,953,646.4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807.95	5,394,647.80
流动资产合计		6,343,689,369.94	6,821,083,970.1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9,591,953,633.10	9,593,866,505.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372,177.89	31,032,326.3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23,888.66	1,084,510.9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26,959,038.56	2,108,815,653.76
在建工程		64,957,534.26	75,171,508.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7,715,752.01	29,916,688.84
无形资产		74,526,165.04	69,945,608.5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343,846.63	10,254,196.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378,358.52	144,543,788.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327,928.85	11,378,758.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91,958,323.52	12,076,009,545.75
资产总计		18,435,647,693.46	18,897,093,515.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79,444.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0,195,550.52	252,377,986.9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2,330,842.41	32,382,399.82
应付职工薪酬		75,102,868.55	77,983,156.00
应交税费		18,753,593.08	14,999,161.33
其他应付款		2,137,155,046.25	4,060,401,784.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46,311,516.27	1,287,599,360.81
其他流动负债		605,592,542.84	507,259,013.57
流动负债合计		5,535,441,959.92	6,333,082,307.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56,917,816.89	3,006,429,641.38
应付债券		2,024,265,675.46	1,529,784,523.2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3,076,549.26	5,245,022.09
长期应付款		45,838,428.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111,069.75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03,970,937.41	1,143,464,282.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22,368.07	1,489,797.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93,902,845.58	5,686,413,266.68
负债合计		11,129,344,805.50	12,019,495,574.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15,347,146.00	815,347,1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09,397,124.57	3,109,397,124.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625,166.54	2,870,277.9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0,055,954.09	500,055,954.09
未分配利润		2,873,877,496.76	2,449,927,439.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06,302,887.96	6,877,597,941.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435,647,693.46	18,897,093,515.86

公司负责人：金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天华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936,907,015.01	11,886,247,107.45
其中：营业收入	七、46	13,936,907,015.01	11,886,247,107.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443,967,155.21	9,970,569,300.15
其中：营业成本	七、46	9,307,919,186.64	8,447,075,767.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47	236,654,605.53	108,457,056.19
销售费用	七、48	122,763,949.74	115,728,153.57
管理费用	七、49	890,306,942.30	726,381,890.66
研发费用	七、50	92,491,465.70	73,669,074.96
财务费用	七、51	793,831,005.30	499,257,357.08
其中：利息费用		830,096,329.02	528,948,282.80
利息收入		39,231,260.39	37,799,886.17
加：其他收益	七、52	264,517,023.70	182,043,497.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3	252,167,543.68	127,463,731.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1,143,743.80	126,963,592.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4	11,412,605.72	-10,644,510.3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55	-103,787,753.70	-112,742,845.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56	-14,573,451.34	-20,323,224.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7	5,631,372.52	3,417,963.0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08,307,200.38	2,084,892,420.01
加：营业外收入	七、58	36,212,978.43	23,330,758.27
减：营业外支出	七、59	25,397,689.58	11,463,266.7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19,122,489.23	2,096,759,911.51
减：所得税费用	七、60	624,801,580.23	412,667,316.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94,320,909.00	1,684,092,595.1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94,320,909.00	1,684,092,595.1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3,065,482.52	1,663,901,901.4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21,255,426.48	20,190,693.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002,697.28	5,535,795.0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875,742.43	5,535,795.0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54,888.62	-3,981,740.9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54,888.62	-3,981,740.9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120,853.81	9,517,536.0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935,468.49	9,517,536.08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185,385.32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26,954.85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36,323,606.28	1,689,628,390.2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05,941,224.95	1,669,437,696.5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0,382,381.33	20,190,693.7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2	2.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42	2.04

公司负责人：金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天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674,452,977.55	634,440,910.58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326,492,112.24	417,185,134.06
税金及附加		81,083,792.97	11,601,184.2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63,835,634.73	157,538,111.15
研发费用		15,045,936.20	8,894,807.53
财务费用		76,935,688.24	106,019,849.88
其中：利息费用		189,357,569.56	190,849,029.60
利息收入		112,784,175.95	87,109,104.73
加：其他收益		43,197,627.08	44,550,431.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269,253,501.49	1,888,774,990.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23.37	-95,247.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386,395.08	-10,761,253.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48,897.80	-464,409.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92,573,444.46	1,855,301,582.96
加：营业外收入		2,234,052.06	1,224,762.50
减：营业外支出		1,302,772.62	2,787,891.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3,504,723.90	1,853,738,453.57
减：所得税费用		13,440,162.96	-10,008,582.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0,064,560.94	1,863,747,035.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0,064,560.94	1,863,747,035.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54,888.62	-3,981,740.9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54,888.62	-3,981,740.9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54,888.62	-3,981,740.9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84,819,449.56	1,859,765,294.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金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天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57,586,623.28	12,033,223,887.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3,060,120.74	88,955,722.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2	183,209,178.17	92,951,367.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23,855,922.19	12,215,130,977.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78,860,275.95	5,712,746,281.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01,803,484.30	2,102,975,996.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9,778,985.79	791,958,286.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2	455,613,449.74	334,766,049.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06,056,195.78	8,942,446,61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7,799,726.41	3,272,684,364.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76,171,991.12	7,748,043.9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4,602,088.05	31,479,301.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3,583,363.11	995,247.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2	436,496,724.98	37,792,464.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20,854,167.26	78,015,057.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4,625,063.75	1,665,203,883.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36,967,377.20	221,702,836.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154,131,781.23	27,761,182.0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2	62,028,964.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97,753,186.63	1,914,667,901.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6,899,019.37	-1,836,652,844.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4,670,280.00	1,218,557,441.3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14,670,280.00	1,218,557,441.3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359,886,427.48	8,503,908,234.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2	35,013,71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09,570,421.92	9,722,465,675.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92,040,244.86	7,430,883,826.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7,360,503.46	902,862,363.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18,895.00	13,142,866.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2	232,761,476.18	80,827,121.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92,162,224.50	8,414,573,310.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7,408,197.42	1,307,892,365.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28,401.83	-296,335.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4,562,693.71	2,743,627,549.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7,127,477.27	1,503,499,927.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2,564,783.56	4,247,127,477.27

公司负责人：金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天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7,480,692.96	626,241,176.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93,009.74	9,000,365.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5,073,702.70	635,241,541.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051,359.30	213,859,547.3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8,422,409.69	122,175,994.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722,212.43	44,943,559.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3,498,807.81	1,938,538,55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9,694,789.23	2,319,517,65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621,086.53	-1,684,276,110.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72,378.54	1,386,059.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44,277,122.78	1,172,900,139.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634.96	112,870.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70,098.3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6,987,015.27	1,607,456,494.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7,478,151.55	2,782,225,661.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632,755.47	84,628,228.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900,000.00	9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0,384,379.68	1,206,163,054.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3,917,135.15	1,385,791,282.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3,561,016.40	1,396,434,379.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82,624,722.22	5,118,575,499.8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394,059.69	1,31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7,018,781.91	6,436,575,499.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92,984,600.00	4,958,794,204.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4,856,432.71	539,117,019.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0,129,953.66	39,005,235.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27,970,986.37	5,536,916,459.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952,204.46	899,659,040.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2,012,274.59	611,817,309.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8,496,136.18	496,678,827.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483,861.59	1,108,496,136.18

公司负责人：金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天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5,347,146.00				2,450,785,597.86		17,896,798.16	60,417,043.22	498,999,996.88		9,558,874,692.68		13,402,321,274.80	1,818,547,594.42	15,220,868,869.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5,347,146.00				2,450,785,597.86		17,896,798.16	60,417,043.22	498,999,996.88		9,558,874,692.68		13,402,321,274.80	1,818,547,594.42	15,220,868,869.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377,347.68		32,875,742.43	74,180,957.55			1,116,950,979.22		1,207,630,331.52	2,145,461,718.41	3,353,092,049.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875,742.43				1,973,065,482.52		2,005,941,224.95	330,382,381.33	2,336,323,606.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4,670,280.00	814,670,28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14,670,280.00	814,670,28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56,114,503.30		-856,114,503.30	-24,375,895.00	-880,490,398.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56,114,503.30		-856,114,503.30	-24,375,895.00	-880,490,398.3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4,180,957.55				74,180,957.55			74,180,957.55
1. 本期提取						168,315,362.74				168,315,362.74			168,315,362.74
2. 本期使用						-94,134,405.19				-94,134,405.19			-94,134,405.19
(六) 其他						-16,377,347.68				-16,377,347.68	1,024,784,952.08		1,008,407,604.40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5,347,146.00				2,434,408,250.18	50,772,540.59	134,598,000.77	498,999,996.88		10,675,825,671.90	14,609,951,606.32	3,964,009,312.83	18,573,960,919.15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5,347,146.00				2,442,863,134.82		12,361,003.07	63,035,960.77	428,301,372.69		8,357,038,045.46		12,118,946,662.81	720,923,449.50	12,839,870,112.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5,347,146.00				2,442,863,134.82		12,361,003.07	63,035,960.77	428,301,372.69		8,357,038,045.46		12,118,946,662.81	720,923,449.50	12,839,870,112.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922,463.04		5,535,795.09	-2,618,917.55	70,698,624.19		1,201,836,647.22		1,283,374,611.99	1,097,624,144.92	2,380,998,756.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35,795.09				1,663,901,901.49		1,669,437,696.58	20,190,693.70	1,689,628,390.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32,772,561.65	1,232,772,561.6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34,772,561.65	1,234,772,561.6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00,000.00	-2,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70,698,624.19		-462,065,254.27		-391,366,630.08	-22,742,866.30	-414,109,496.38
1. 提取盈余公积									70,698,624.19		-70,698,624.1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1,366,630.08		-391,366,630.08	-22,742,866.30	-414,109,496.38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15,347,146.00			2,450,785,597.86		17,896,798.16	60,417,043.22	498,999,996.88		9,558,874,692.68		13,402,321,274.80	1,818,547,594.42	15,220,868,869.22

公司负责人：金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天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5,347,146.00				3,109,397,124.57		2,870,277.92		500,055,954.09	2,449,927,439.12	6,877,597,941.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5,347,146.00				3,109,397,124.57		2,870,277.92		500,055,954.09	2,449,927,439.12	6,877,597,941.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54,888.62			423,950,057.64	428,704,946.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54,888.62			1,280,064,560.94	1,284,819,449.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70,698,624.19	-70,698,624.1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1,366,630.08	-391,366,630.0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5,347,146.00				3,109,397,124.57		2,870,277.92		500,055,954.09	2,449,927,439.12	6,877,597,941.70

公司负责人：金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天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

总部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融和路23号瀚蓝广场。

主要业务：固废处理业务、能源业务、供水业务及排水业务。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2026年4月22日。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3000万元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3000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3000万元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资产余额的30%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3000万元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负债余额的30%以上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金额大于3000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6000万元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个类型的预计负债占预计负债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6000万元
重要的合同变更	变更/调整金额占原合同额的30%以上，且对本期收入影响金额占本期收入总额的1%以上
重要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6000万元
重要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5%以上，或子公司净利润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10%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5%以上，或单个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占集团净资产的1%以上且金额大于6000万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5%以上且金额大于6000万元，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10%以上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对当期报表影响大于净资产10%，或预计对未来现金流影响大于相对应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10%的活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3.企业合并中相关费用的处理：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本公司判断要素包括：

- (1)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2) 对被投资方享有可变回报；
- (3) 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下列情况，本公司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 持有被投资方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

(2) 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之间的协议能够控制半数以上表决权的。

对于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持有的表决权足以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本公司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1) 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2) 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3) 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4) 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本公司基于合同安排的实质而非回报的法律形式对回报的可变性进行评价。

本公司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或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其他方以本公司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的，表明本公司控制被投资方。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2. 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期末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2) 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4)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

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 转移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部分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1） 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 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此外，对合同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

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此外，对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其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

①应收票据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

②应收账款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基于客户类别、账龄等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政府客户组合	应收政府客户的应收款项
电网客户组合	应收电网的标杆电费
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应收电费可再生能源补贴款项
一般客户及其他客户组合	应收一般客户及其他客户的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政府客户组合、电网客户组合、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和一般客户及其他客户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本公司按照应收账款入账日期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账龄，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后，账龄连续计算。

③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11）项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处理。

④其他应收款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基于其他应收款交易对手关系、款项性质等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应收押金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4	应收往来及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其他应收款（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其他应收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按照合同约定到期日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账龄。

⑤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长期应收款包括长期代垫款。

对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考虑历史的违约情况与合理的前瞻性信息或各种外部实际与预期经济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长期代垫款	以业务类型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2) 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4)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5) 评估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应收政府客户款项；应收电网客户款项；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款项；应收一般客户及其他客户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6)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

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作为利润分配，减少所有者权益。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见“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见“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见“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见“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见“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见“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见“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见“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见“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见“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见“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见“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大类。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于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来确定材料的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合同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客户类别、业务性质、账龄等作为共同风险

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销售电力产生的合同资产	应收电费可再生能源补贴款项
提供环卫、污水处理、建造等业务产生的合同资产	尚未取得考核确认的相关应收款项
一年内到期的PPP合同应收款	PPP项目资产保底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提供环卫、污水处理、建造等业务产生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合同资产（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

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

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3.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

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21）项固定资产和第（24）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管道沟槽	直线法	20	0-5%	4.75%-5%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40	0-5%	2.38%-5%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直线法	10-20	0-5%	4.75%-1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20	0-5%	4.75%-1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8	0-5%	11.88%-20.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3-5	0-5%	19%-33.33%
钢管	直线法	40	0-5%	2.38%-2.5%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或生产工作已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全部完成；
- （2）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继续发生在购建或生产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所购建或生产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各类别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时点
燃气、供水等管道工程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各类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及确定依据、残值率：

类别	摊销方法	确定依据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法定年限/土地使用证登记年限	0.00
供水经营权	直线法	合同规定年限	0.00
特许经营权	直线法	合同规定年限	0.00

类别	摊销方法	确定依据	残值率(%)
污染物排放权	直线法	合同规定年限	0.00
软件使用权	直线法	受益期限	0.00
客户关系及合同权益	直线法	受益期限/合同规定年限	0.00
商标及专利	直线法	受益期限/合同规定年限	0.00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25)项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支出为企业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研发支出的归集和计算以相关资源实际投入研发活动为前提，研发支出包括费用化的研发费用与资本化的开发支出。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研究阶段支出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25、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6、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7、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8、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A和B项计入当期损益；第C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9、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0、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都应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处理如下：

（1）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3） 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公司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1、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准则和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发行方发行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32、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以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可明确区分商品：

- (1) 客户能够从该商品本身或从该商品与其他易于获得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
- (2) 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可单独区分。

下列情形通常表明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不可单独区分：

(1) 需提供重大的服务以将该商品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整合成合同约定的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2) 该商品将对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予以重大修改或定制；

(3) 该商品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具有高度关联性。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除了为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外，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应付客户对价超过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作为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在对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发生后续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在合同开始日所采用的基础将该后续变动金额分摊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对于因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不再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

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 (1) 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 (2) 企业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企业向客户提供服务；
- (3) 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本公司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这些事实和情况包括：

- (1) 企业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 (2) 企业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 (3) 企业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 (4)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固废处理业务中的售电收入在所属各项目公司垃圾焚烧产生的热能转为电力后，经传输到各地区或省级电网公司控制或所有的电网时即确认收入。

(2) 危险废物处置收入，公司及客户对危险废弃物的重量进行过磅测量并上报环保部门批准，公司按合同（协议）要求完成危险废弃物的处理后，根据处理重量按合同约定的单位服务价格进行收入确认。

(3) 环卫业务收入，在公司完成了约定的环卫作业服务后，政府部门以合同约定的服务费金

额为基础，根据服务质量考核结果和对应的服务费调整条款，确定结算金额。

(4) 公司燃气业务收入中的管道天然气收入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实际销售数量，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销售单价计算确认；液化石油气以送达至用户，与用户确认的送气量及约定的销售单价计算确认收入。

(5) 公司供水业务收入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实际销售数量，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销售单价计算确认。

(6) 公司排水业务收入和固废处理业务中的处置收入是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按照实际结算处理量确认。供水及燃气工程安装业务收入以达到通水、通气条件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7) PPP项目合同产生的建设收入将PPP项目合同建设服务作为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采用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建造服务收入的单独售价考虑市场类似行业情况以及与客户有关的信息等采用成本加成法估计单独售价。

(8) PPP项目合同产生的利息收入主要系政府对项目有保底垃圾量以保证项目能收回投资，公司按照运营年限将保底垃圾量对应的垃圾处理费进行现金流折现，将折现后的垃圾处理费作为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核算，项目投入运营后在公司拥有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将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PPP项目金融资产的实际利率反映公司与政府方进行单独融资交易所反映的利率主要系采用人民银行公布的5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确定。

33、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4、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 (2)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元）。

4.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

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5)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B.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C.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净额抵销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6、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对各类使用权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25）项长期资产减值。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11）项金融工具。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PPP项目合同

公司按照有关程序与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合同授予方）订立PPP项目合同，以BOT等方式参与项目的建设运营，通过设立项目公司或购买项目公司股权方式对垃圾焚烧发电厂、污水处理厂及其他市政基础设施进行建设施工，并作为回报取得垃圾焚烧发电厂、污水处理厂及其他市政基础设施的经营权。政府方控制或管制公司使用PPP项目资产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PPP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PPP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1）公司提供建造服务（含建设和改扩建，下同）或发包给其他方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定其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

（2）根据PPP项目合同约定，公司提供多项服务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3）在PPP项目资产的建造过程中发生的借款费用，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对于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借款费用满足资本化条件时，将其予以资本化，并在PPP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至无形资产。除上述情形以外的其他借款费用予以费用化。

（4）根据PPP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在PPP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PPP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根据PPP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公司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PPP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PPP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6）公司不将PPP项目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7）根据PPP项目合同，自政府方取得其他资产，该资产构成政府方应付合同对价的一部分的，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不作为政府补助。

（8）PPP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9）为使PPP项目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政府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公司根据PPP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服务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将预计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

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PPP项目合同具体会计处理：

以BOT特许经营权为例，公司判断项目公司为BOT项目的主要责任人。

建造阶段的处理：考虑市场类似行业情况以及与客户有关的信息等按成本加成法确定建造服务预计总收入，按实际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作为履约进度确认PPP项目建造收入计入“主营业务收入”。将建造收入对价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PPP项目合同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PPP项目合同金融资产，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建造过程中发生的借款费用按照PPP项目合同金融资产和无形资产的相对比例分摊分别计入“财务费用”和“无形资产”。

运营阶段的处理：项目投入运营后，按实际利率法确认PPP项目合同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入计入“主营业务收入”，随项目的运营在达到无条件收款权利时将“合同资产”转入“应收账款”。PPP项目合同无形资产按特许经营期限采用直线法摊销计入“主营业务成本”。运营阶段的各项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参见附注五、（32）收入。

2. 套期会计

（1）套期会计方法及套期工具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公司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相同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反映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方法。

套期工具是指公司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消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被套期项目是指公司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A.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B. 在套期开始时，公司已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

C. 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的要求，且符合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符合有效性要求：

（A）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且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B）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C）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

（2）套期会计确认和计量

套期会计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A. 公允价值套期具体会计处理：

(A)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B. 现金流量套期具体会计处理：

(A)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a.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b.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B)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下列规定对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进行后续处理：

a.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公司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b. 对于不属于上述a.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公司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公司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具体会计处理：

(A)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B)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套期关系作出再平衡的，在调整套期关系之前确定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更新在套期剩余期限内预期将影响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原因的分析，并相应更新套期关系的书面文件。

套期关系再平衡可能会导致企业增加或减少指定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企业增加了指定的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增加部分自指定增加之日起作为套期关系的一部分进行处理；公司减少了指定的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减少部分自指定减少之日起不再作为套期关系的一部分，作为套期关系终止处理。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39、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服务 6%，工程安装、运输收入、气体销售和送瓶费 9%，销售电力及原材料收入、维修收入 13%，垃圾处理收入和污泥处理收入、污水处理收入 6%	6%、9%、13%
增值税—进项税	材料、设备、工程、购买劳务等	3%-13%
增值税—简易征收	水费 3%，租金 5%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瀚蓝绿电固废处理（佛山）有限公司	15%
瀚蓝工业服务（赣州）有限公司	15%
赣州瀚蓝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15%
瀚蓝（赣州）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15%
瀚蓝（贵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15%
东莞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5%
东莞市科伟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5%
湛江市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5%
黔西南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5%
来宾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5%
北流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5%
信丰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5%
德宏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5%
祥云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5%
黔东南州黎平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增值税税收优惠

(1) 增值税即征即退、免税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40号）第三条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及第四条规定，从事《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年版)》2.15“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5.1“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5.2“污水处理劳务”项目，自2022年3月1日起可适用该公告“三”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个月内不得变更。公司下属公司根据情况自行选择优惠适用政策。《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40号）自2022年3月1日起执行。

(2) 农村生活用水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2019年第67号）规定，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公司下属水务公司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2021年第6号）规定，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到2023年12月31日。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58号），上述农村生活用水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2.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公司之子公司瀚蓝绿电固废处理（佛山）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2022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于2025年通过复审，取得编号为GR20254400233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瀚蓝绿电固废处理（佛山）有限公司2025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公司之子公司东莞市科伟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2024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244400237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东莞市科伟环保电力有限公司2025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公司之子公司东莞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2024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244401280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东莞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2025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公司之子公司湛江市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2023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234401459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湛江市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2025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年第23号文），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江西省赣州市可以比照西部地区的企业所得税政策执行。本集团附属公司瀚蓝工业服务（赣州）有限公司、赣州瀚蓝资源再生有限公司、瀚蓝（赣州）物流服务有限公司、瀚蓝（贵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黔西南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来宾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北流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信丰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德宏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祥云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及黔东南州黎平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适用15%的所得税税率。

(3) 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包括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各污水处理及固废处理项目公司按照上述政策享受所得税减免优惠。

(4)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8号），企业自2008年1月1日起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 and 安全生产专用设备，可以按专用设备投资额的10%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企业当年应纳税额不足抵免的，可以向以后年度结转，但结转期不得超过5个纳税年度。

(5) 境外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之附属公司瀚蓝（香港）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粤丰电力环保有限公司及其设立在境外的附属公司主要经营地为香港，适用香港税法条例规定的16.5%的所得税税率。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617,799,166.17	4,247,127,477.27
其他货币资金	112,320,406.28	11,126,957.76

存款应收利息	64,677.4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2,730,184,249.85	4,258,254,435.0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01,358,450.37	15,494,208.61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17,554,788.89	11,126,957.76

其他说明：

1.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主要为司法冻结资金及贷款保证金。

2.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所有权受限制的情况详见附注七、（24）。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9,279,654.62	/
其中：			
远期外汇合约		139,279,654.62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139,279,654.62	/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26,674.47	4,628,346.13
商业承兑票据	105,000.00	
合计	5,131,674.47	4,628,346.1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272,998.45
合计		4,272,998.45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938,133,667.18	2,773,421,483.07
1年以内	4,938,133,667.18	2,773,421,483.07
1至2年	2,451,778,005.95	1,137,025,575.51
2至3年	751,637,822.25	442,804,167.07
3至4年	422,156,694.73	154,946,855.66
4至5年	246,858,482.59	75,059,183.01
5年以上	248,160,847.32	60,809,719.36
合计	9,058,725,520.02	4,644,066,983.6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231,474.23	0.38	33,937,477.85	99.14	293,996.38	45,298,561.68	0.98	33,941,996.82	74.93	11,356,564.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24,494,045.79	99.62	687,989,003.89	7.62	8,336,505,041.90	4,598,768,422.00	99.02	358,366,881.92	7.79	4,240,401,540.08
其中：										
政府客户组合	6,160,658,268.62	68.00	466,514,084.20	7.57	5,694,144,184.42	3,106,696,909.55	66.90	245,993,892.49	7.92	2,860,703,017.06
电网客户组合	302,834,858.00	3.34	8,526,645.54	2.82	294,308,212.46	137,651,451.88	2.96	4,013,101.08	2.92	133,638,350.80
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2,197,220,532.30	24.26	185,622,145.74	8.45	2,011,598,386.56	1,117,063,739.75	24.05	84,468,914.24	7.56	1,032,594,825.51
一般客户及其他客户组合	363,780,386.87	4.02	27,326,128.41	7.51	336,454,258.46	237,356,320.82	5.11	23,890,974.11	10.07	213,465,346.71
合计	9,058,725,520.02	/	721,926,481.74	/	8,336,799,038.28	4,644,066,983.68	/	392,308,878.74	/	4,251,758,104.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中滔绿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97,384.34	3,097,384.3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青州市人民政府黄楼街道办事处	4,563,547.04	4,563,547.0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市时代天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49,352.54	4,049,352.5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青州市谭坊镇人民政府	2,620,982.72	2,620,982.7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江坤置业有限公司	4,288,533.73	4,288,533.7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青州市王坟镇人民政府	2,198,686.11	2,198,686.11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青州市弥河镇人民政府	1,850,333.56	1,850,333.5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凯枫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690,275.44	1,690,275.4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市南海区龙光骏辉房地产有限公司	1,180,865.96	1,180,865.9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市南海东屋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1,015,647.41	1,015,647.41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东莞市裕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82,600.00	786,080.00	80.00	诉讼
青州市东夏镇人民政府	727,077.64	727,077.6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市时代爱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38,969.61	2,938,969.61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广东碧海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06,027.81	706,027.81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市南海合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2,479.92	552,479.9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	433,476.01	433,476.01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涑水县农业农村局	190,263.00	190,263.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市三水区宏新五金厂(普通合伙)	156,225.00	124,980.00	80.00	诉讼
佛山市南海区万瑞投资有限公司	59,040.70	59,040.7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禾乐合众置业有限公司	392,591.74	392,591.7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市融兴房地产有限公司	205,957.05	205,957.05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广东鑫平城市综合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331,156.90	264,925.52	80.00	诉讼
合计	34,231,474.23	33,937,477.85	99.1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信用风险特征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政府客户组合	6,160,658,268.62	466,514,084.20	7.57
电网客户组合	302,834,858.00	8,526,645.54	2.82
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2,197,220,532.30	185,622,145.74	8.45
一般客户及其他客户组合	363,780,386.87	27,326,128.41	7.51
合计	9,024,494,045.79	687,989,003.89	7.62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8,366,881.92	99,548,137.83		69,923.50	230,143,907.64	687,989,003.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941,996.82	2,857,540.23	2,350,706.45	511,352.75		33,937,477.85
合计	392,308,878.74	102,405,678.06	2,350,706.45	581,276.25	230,143,907.64	721,926,481.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81,276.2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办事处	687,687,602.77	96,584,950.21	784,272,552.98	7.88	35,431,753.11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城建和水务办公室	724,381,499.06	17,936,514.91	742,318,013.97	7.46	44,059,419.36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莞供电局	587,282,214.51		587,282,214.51	5.90	54,804,453.28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人民政府	394,123,694.67		394,123,694.67	3.96	36,392,672.45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泉州供电公司	210,414,493.76	154,112,918.76	364,527,412.52	3.66	33,499,706.28
合计	2,603,889,504.77	268,634,383.88	2,872,523,888.65	28.87	204,188,004.48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销售电力产生的合同资产	160,817,030.43	19,989,556.89	140,827,473.54	162,562,677.98	19,019,833.33	143,542,844.65
提供环卫、污水处理、建造等业务产生的合同资产	397,485,112.08	53,997,133.44	343,487,978.64	714,262,442.89	51,365,458.65	662,896,984.24
一年内到期的PPP合同应收款	333,426,534.54		333,426,534.54	232,809,182.27		232,809,182.27
合计	891,728,677.05	73,986,690.33	817,741,986.72	1,109,634,303.14	70,385,291.98	1,039,249,011.16

本公司销售电力产生的合同资产为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下属项目公司与电网客户的供电合同中未纳入可再生能源补贴项目清单的可再生能源补助电费收入。上述合同资产在项目经过审核纳入可再生能源补贴项目清单后，项目公司取得无条件收取对价的权利时，合同资产将转为应收账款。

本公司提供环卫业务、污水处理和建造服务等业务产生的合同资产为公司下属项目公司提供相关业务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取得政府考核确认或验收的服务收入。上述合同资产在取得政府考核确认或验收文件后，项目公司取得无条件收取对价的权利时，合同资产将转为应收账款。

根据PPP会计处理实施问答，对于社会资本方将相关PPP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对于其他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应当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提供环卫、污水处理、建造等业务产生的合同资产	-319,409,005.60	本期提供环卫、污水处理、建造等业务产生的合同资产余额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本期环卫服务项目取得政府单位考核结算确认，项目公司的合同资产余额相应转至应收账款。
合计	-319,409,005.60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1,728,677.05	100.00	73,986,690.33	8.30	817,741,986.72	1,109,634,303.14	100.00	70,385,291.98	6.34	1,039,249,011.16
其中：										
销售电力产生的合同资产	160,817,030.43	18.03	19,989,556.89	12.43	140,827,473.54	162,562,677.98	14.65	19,019,833.33	11.70	143,542,844.65
提供环卫、污水处理、建造等业务产生的合同资产	397,485,112.08	44.57	53,997,133.44	13.58	343,487,978.64	714,262,442.89	64.37	51,365,458.65	7.19	662,896,984.24
一年内到期的PPP合同应收款	333,426,534.54	37.40			333,426,534.54	232,809,182.27	20.98			232,809,182.27
合计	891,728,677.05	/	73,986,690.33	/	817,741,986.72	1,109,634,303.14	/	70,385,291.98	/	1,039,249,011.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销售电力产生的合同资产	160,817,030.43	19,989,556.89	12.43
提供环卫、污水处理、建造等业务产生的合同资产	397,485,112.08	53,997,133.44	13.58
一年内到期的 PPP 合同应收款	333,426,534.54		
合计	891,728,677.05	73,986,690.33	8.30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销售电力产生的合同资产	19,019,833.33	969,723.56				19,989,556.89	坏账准备计提
提供环卫、污水处理、建造等业务产生的合同资产	51,365,458.65	1,238,178.03			1,393,496.76	53,997,133.44	坏账准备计提
合计	70,385,291.98	2,207,901.59			1,393,496.76	73,986,690.33	/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39,103.77	2,745,970.20
合计	2,839,103.77	2,745,970.2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72,853.09	
合计	4,272,853.09	

(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年末余额系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0,584,309.67	81.60	161,603,376.95	89.19
1至2年	30,729,510.24	13.89	11,347,632.87	6.26
2至3年	5,221,147.94	2.36	4,070,729.23	2.25
3年以上	4,774,356.50	2.15	4,170,168.61	2.30
合计	221,309,324.35	100.00	181,191,907.6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佛山市华瑞能能源有限公司	54,995,955.33	24.85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11,467,500.00	5.18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11,430,000.00	5.16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22,000.00	4.44
南通万达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9,485,782.66	4.29
合计	97,201,237.99	43.92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46,468,490.19	121,081,614.88
合计	258,468,490.19	121,081,614.8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2,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95,254,836.80	35,416,661.51
1年以内	195,254,836.80	35,416,661.51
1至2年	7,764,038.95	8,182,199.32
2至3年	6,710,117.65	68,077,064.18
3至4年	49,033,169.79	5,389,786.57
4至5年	3,397,384.77	9,401,158.72
5年以上	25,263,229.56	30,184,655.13
合计	287,422,777.52	156,651,525.43

(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1,336,384.73	28,786,922.39
备用金	1,244,808.50	1,082,217.79
往来及代垫费用	94,173,907.05	113,872,909.10
应收特许经营权转让费	125,017,194.62	
增值税退税款	18,815,628.72	
其他	16,834,853.90	12,909,476.15
合计	287,422,777.52	156,651,525.43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7,076,628.11		8,493,282.44	35,569,910.5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732,782.09			3,732,782.0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1,000.00	1,000.00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652,594.69			1,652,594.69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32,462,004.89		8,492,282.44	40,954,287.3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3,359,112.69	625,085.97				3,984,198.66
按组合计提	32,210,797.86	3,107,696.12		1,000.00	1,652,594.69	36,970,088.67
合计	35,569,910.55	3,732,782.09		1,000.00	1,652,594.69	40,954,287.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注1）	125,017,194.62	43.50	应收特许经营权转让费	1年以内	625,085.97
阳新县城市管理执法局（注2）	38,000,000.00	13.22	往来及代垫费用	3至4年	6,663,453.15
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7,721,937.66	2.69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1,616,201.55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市运维中心	6,898,745.99	2.40	往来及代垫费用	0-5年以上	1,720,786.09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城建和水务办公室	4,859,041.28	1.69	往来及代垫费用	0-3年	893,266.39
合计	182,496,919.55	63.49	/	/	11,518,793.15

注1：其他应收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125,017,194.62元可详见附注十八、（3）。

注2：其他应收阳新县城市管理执法局38,000,000.00元系公司下属子公司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

限公司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向政府垫资80,000,000.00元，截至本期末已收回42,000,000.00元。政府垫资款全额用于结清前期欠付的该项目环卫保洁应收账款80,000,000.00元。2024年，本集团与对方协议约定上述款项应于2027年12月31日前归还。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6,507,308.69		216,507,308.69	129,971,347.44		129,971,347.44
低值易耗品	2,116,659.10		2,116,659.10	2,227,615.49		2,227,615.49
库存商品	9,797,199.67		9,797,199.67	13,064,205.30		13,064,205.30
合同履约成本	63,843,900.25		63,843,900.25	80,290,683.41		80,290,683.41
合计	292,265,067.71		292,265,067.71	225,553,851.64		225,553,851.64

10、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及待抵扣增值税	818,167,824.13	713,376,423.75
预缴税金	14,313,123.37	5,979,596.81
合计	832,480,947.50	719,356,020.56

11、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代垫款	99,007,937.32		99,007,937.32	94,864,578.98		94,864,578.98	4.90%
合计	99,007,937.32		99,007,937.32	94,864,578.98		94,864,578.98	/

1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 值）	减 值 准 备 期 末 余 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简阳粤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2,180,762.01		528,196.40	15,000,000.00		275,000,000.00	272,708,958.41	
Canvest-PaulY Joint Venture				15,316,603.69	-480,140.03		5,871,195.01		17,444,509.18	26,409,777.83	
小计				27,497,365.70	-480,140.03	528,196.40	20,871,195.01		292,444,509.18	299,118,736.24	
二、联营企业											
广东顺控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620,885,886.40			91,585,120.65		457,911.54	87,900,420.35			625,028,498.24	
厦门新源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36,379,387.29	12,267,377.20		18,428,393.35	18,058,092.55					485,133,250.39	
森控生物环保（佛山三水）有限公司	164,070,151.19	14,700,000.00		14,722,190.66						193,492,341.85	
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77,389,480.42			12,384,609.51						89,774,089.93	
贵阳京环环保有限公司	18,892,347.33			-4,457,392.96						14,434,954.37	
佛山市三水区国瀚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15,380,361.09			12,425,217.24						27,805,578.33	
佛山霖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737,410.75			496,563.72						6,233,974.47	
佛山市南海区桂瀚环保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12,872.42		4,813,895.79	1,023.37							

大厂回族自治县鑫蓝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645,379.20			529,612.49						1,174,991.69
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5,604,915.43			49,000,000.00		412,580,000.00	389,184,915.43
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16,803,435.22			35,000,000.00		247,627,370.84	229,430,806.06
香港庄臣控股有限公司				-182,897.32	-3,553,752.45		1,225,492.44		256,130,910.82	251,168,768.61
上海实业环境长三角环保资源(香港)有限公司				7,427,504.01	-13,980.76				189,955,730.29	197,369,253.54
惠州市中洲环保资源有限公司				7,878,082.73					165,835,663.56	173,713,746.29
小计	1,344,193,276.09	26,967,377.20	4,813,895.79	203,646,378.10	14,490,359.34	457,911.54	173,125,912.79		1,272,129,675.51	2,683,945,169.20
合计	1,344,193,276.09	26,967,377.20	4,813,895.79	231,143,743.80	14,010,219.31	986,107.94	193,997,107.80		1,564,574,184.69	2,983,063,905.44

1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6,142,326.39			6,339,851.50			42,482,177.89	477,122.78	10,166,888.73		不以出售为目的
合计	36,142,326.39			6,339,851.50			42,482,177.89	477,122.78	10,166,888.73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易二零壹号环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23,888.66	1,084,510.98
合计	2,423,888.66	1,084,510.98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86,863.95	71,492,850.00	72,879,713.95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386,863.95	71,492,850.00	72,879,713.9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94,839.25	1,191,542.02	1,986,381.27
2.本期增加金额	32,009.36	1,429,857.12	1,461,866.48
(1) 计提或摊销	32,009.36	1,429,857.12	1,461,866.4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26,848.61	2,621,399.14	3,448,247.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60,015.34	68,871,450.86	69,431,466.20
2.期初账面价值	592,024.70	70,301,307.98	70,893,332.6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384,511,262.65	5,615,908,393.0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384,511,262.65	5,615,908,393.0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管道沟槽	房屋及建筑物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钢管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84,544,196.62	1,605,689,997.79	896,238,550.86	838,334,542.47	662,058,151.65	343,752,240.83	2,577,108,405.88	9,707,726,086.10
2.本期增加金额	117,425,809.36	825,982,553.75	25,008,056.29	1,106,528,414.24	211,429,568.46	161,365,067.24	22,359,825.17	2,470,099,294.51
（1）购置	1,292,256.92	1,964,032.07	-945,225.81	14,261,713.33	38,367,898.18	43,511,185.55	-1,099,631.30	97,352,228.94
（2）在建工程转入	112,799,717.57	15,530,490.96	11,935,883.07	24,311,209.63	69,592.92	6,372,154.51	23,459,456.47	194,478,505.13
（3）企业合并增加		803,399,169.98	13,285,391.78	1,030,083,009.79	170,970,768.15	111,339,307.27		2,129,077,646.97
（4）其他增加	3,333,834.87	5,088,860.74	732,007.25	37,872,481.49	2,021,309.21	142,419.91		49,190,913.47
3.本期减少金额	758,772.34		430,715.00	16,838,942.65	46,493,118.79	15,576,916.23		80,098,465.01
（1）处置或报废	76,917.84		430,715.00	16,835,670.08	36,787,358.96	15,492,845.43		69,623,507.31
（2）其他减少	681,854.50			3,272.57	9,705,759.83	84,070.80		10,474,957.70
4.外币折算变动		-243,267.18		142,268.40	-36,169.92	-19,227.88		-156,396.58
5.期末余额	2,901,211,233.64	2,431,429,284.36	920,815,892.15	1,928,166,282.46	826,958,431.40	489,521,163.96	2,599,468,231.05	12,097,570,519.0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91,758,291.78	384,434,859.23	492,758,090.29	347,514,182.18	382,149,071.16	255,646,743.05	796,632,541.29	4,050,893,778.98
2.本期增加金额	126,902,988.88	416,076,923.85	42,562,737.36	733,573,775.54	189,963,903.00	109,219,334.95	69,676,539.58	1,687,976,203.16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 计提	126,624,079.81	78,918,745.94	34,625,571.58	94,954,213.40	101,330,869.82	49,341,560.68	69,676,539.58	555,471,580.81
(2) 其他增加	278,909.07	463,984.43		3,601,064.35	1,316,792.03			5,660,749.88
(3) 企业合并增加		336,694,193.48	7,937,165.78	635,018,497.79	87,316,241.15	59,877,774.27		1,126,843,872.47
3. 本期减少金额	103,880.61		86,924.23	11,369,672.05	38,496,944.59	14,545,882.66		64,603,304.14
(1) 处置或报废	1,602.45		86,924.23	11,369,153.85	34,012,115.24	14,472,671.06		59,942,466.83
(2) 其他减少	102,278.16			518.20	4,484,829.35	73,211.60		4,660,837.31
4. 外币折算变动		-131,307.39		-32,478.06		-27,431.92		-191,217.37
5. 期末余额	1,518,557,400.05	800,380,475.69	535,233,903.42	1,069,685,807.61	533,616,029.57	350,292,763.42	866,309,080.87	5,674,075,460.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44,296.80	13,070,894.32	2,845,522.14	23,988,602.53	71,318.75	703,279.55		40,923,914.0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863,861.18	29,312.16	46,945.01		1,940,118.35
(1) 处置或报废				1,863,861.18	29,312.16	46,945.01		1,940,118.35
4. 期末余额	244,296.80	13,070,894.32	2,845,522.14	22,124,741.35	42,006.59	656,334.54		38,983,795.7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82,409,536.79	1,617,977,914.35	382,736,466.59	836,355,733.50	293,300,395.24	138,572,066.00	1,733,159,150.18	6,384,511,262.65
2. 期初账面价值	1,392,541,608.04	1,208,184,244.24	400,634,938.43	466,831,757.76	279,837,761.74	87,402,218.23	1,780,475,864.59	5,615,908,393.0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平洲水司办公楼营业厅	562,340.32	收购平洲自来水水厂产生，该土地为集体所有，暂无法办理房产证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40,676,428.42	272,693,257.08
工程物资	891,007.10	1,397,704.29
合计	341,567,435.52	274,090,961.3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固废工程	39,395,686.32		39,395,686.32	17,630,466.47		17,630,466.47
燃气工程	190,922,457.57		190,922,457.57	152,235,674.20		152,235,674.20
供水工程	85,083,755.47		85,083,755.47	96,517,790.32		96,517,790.32
新能源工程	23,301,717.59		23,301,717.59	6,309,326.09		6,309,326.09
环卫工程	1,535,752.21		1,535,752.21			
其他工程	437,059.26		437,059.26			
合计	340,676,428.42		340,676,428.42	272,693,257.08		272,693,257.0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891,007.10		891,007.10	1,397,704.29		1,397,704.29
合计	891,007.10		891,007.10	1,397,704.29		1,397,704.29

18、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管道沟槽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土地及场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386,488.74	48,905,639.86	21,294,386.94	132,015.45	115,661,989.60	223,380,520.59
2.本期增加金额	-497,302.63	20,982,445.93		52,271.88	16,493,216.97	37,030,632.15
(1) 经营租赁	-497,302.63	20,982,445.93		52,271.88	16,493,216.97	37,030,632.15
(2) 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3,063,782.88	5,428,166.39	13,390,419.04	184,287.33	27,256,715.49	79,323,371.13
(1) 处置	33,063,782.88	5,428,166.39	13,390,419.04	184,287.33	27,256,715.49	79,323,371.13
(2) 其他减少						
4.外币折算差异		-140,695.79				-140,695.79
5.期末余额	3,825,403.23	64,319,223.61	7,903,967.90		104,898,491.08	180,947,085.8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046,103.50	42,680,061.32	20,031,139.82	55,006.45	45,750,954.04	117,563,265.13
2.本期增加金额	-497,302.63	13,516,687.16	1,263,247.16	101,769.35	14,965,454.67	29,349,855.71
(1) 计提	-497,302.63	13,516,687.16	1,263,247.16	101,769.35	14,965,454.67	29,349,855.71
(2) 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723,397.64	28,762,685.17	13,390,419.08	156,775.80	21,535,687.50	68,568,965.19

4.外币折算差异		-16,277.45				-16,277.45
5.期末余额	3,825,403.23	27,417,785.86	7,903,967.90		39,180,721.21	78,327,878.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901,437.75			65,717,769.87	102,619,207.62
2.期初账面价值	28,340,385.24	6,225,578.54	1,263,247.12	77,009.00	69,911,035.56	105,817,255.4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供水经营权	特许经营权	污染物排放权	软件使用权	客户关系及合同权益	商标及专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52,532,200.01	37,000,000.00	14,771,965,097.76	28,533,704.39	79,458,661.54	71,002,727.62	28,069,144.47	15,768,561,535.79
2.本期增加金额	419,033,816.26		18,778,997,305.45	8,633,618.37	32,722,105.13	9,800,000.00	15,230,471.70	19,264,417,316.91
(1) 购置	26,366,468.79		752,588,657.65		5,879,642.50			784,834,768.94
(2) 在建工程转入	32,972.50		146,188.82		20,897,055.68			21,076,217.00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3) 企业合并增加	392,634,374.97		17,950,176,471.93	8,633,618.37	5,945,406.95	9,800,000.00	15,230,471.70	18,382,420,343.92
(4) 其他增加			76,085,987.05					76,085,987.05
3.本期减少金额			396,336,509.71	10,193,886.80	338,734.33			406,869,130.84
(1) 处置			344,003,456.34	10,193,886.80	269,785.77			354,467,128.91
(2) 其他减少			52,333,053.37		68,948.56			52,402,001.93
4.期末余额	1,171,566,016.27	37,000,000.00	33,154,625,893.50	26,973,435.96	111,842,032.34	80,802,727.62	43,299,616.17	34,626,109,721.8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1,689,200.58	25,333,333.79	3,194,502,672.70	24,620,663.87	44,083,723.96	55,097,005.11	14,498,773.02	3,459,825,373.03
2.本期增加金额	106,572,994.10	933,333.24	4,190,193,832.16	8,288,644.52	17,034,237.15	13,334,654.65	9,932,803.23	4,346,290,499.05
(1) 计提	27,104,869.51	933,333.24	1,004,854,669.31	3,438,915.36	15,495,513.02	3,534,654.65	3,400,109.31	1,058,762,064.40
(2) 企业合并增加	79,468,124.59		3,184,765,225.84	4,849,729.16	1,538,724.13	9,800,000.00	6,532,693.92	3,286,954,497.64
(3) 其他增加			573,937.01					573,937.01
3.本期减少金额			62,309,998.99	10,193,886.80	338,734.33			72,842,620.12
(1) 处置			57,892,481.41	10,193,886.80	269,785.77			68,356,153.98
(2) 其他减少			4,417,517.58		68,948.56			4,486,466.14
4.期末余额	208,262,194.68	26,266,667.03	7,322,386,505.87	22,715,421.59	60,779,226.78	68,431,659.76	24,431,576.25	7,733,273,251.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87,355,635.73					187,355,635.73
2.本期增加金额			486,564,256.55					486,564,256.55
(1) 计提			12,365,549.75					12,365,549.75

(2) 企业合并增加			474,198,706.80					474,198,706.80
3.本期减少金额			18,623,248.63					18,623,248.63
(1) 处置			18,623,248.63					18,623,248.63
4.期末余额			655,296,643.65					655,296,643.6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63,303,821.59	10,733,332.97	25,176,942,743.98	4,258,014.37	51,062,805.56	12,371,067.86	18,868,039.92	26,237,539,826.25
2.期初账面价值	650,842,999.43	11,666,666.21	11,390,106,789.33	3,913,040.52	35,374,937.58	15,905,722.51	13,570,371.45	12,121,380,527.03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瀚蓝宣城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土地	1,882,510.81	正在办理中
瀚蓝海阳焚烧发电项目土地	6,358,333.33	正在办理土地使用证更名手续。
乌兰察布瀚蓝焚烧发电项目土地	24,925,327.78	正在办理土地使用证更名手续。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大庆宇合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大庆餐厨项目	10,134.72	9,650.00	484.72	BOT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规定期限	营业收入按历史运营数据及变动趋势进行预测；税前折现率8.9%	不适用	不适用
瀚蓝工业服务（赣州）有限公司-赣州市信丰固体废物处置中心	26,951.83	26,200.00	751.83	填埋场预计使用年限	营业收入按历史运营数据及变动趋势进行预测；税前折现率11.37%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零；税前折现率为11.37%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零；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37,086.55	35,850.00	1,236.55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PPP是指政府采取竞争性方式择优选择具有投资、运营管理能力的社会资本方，双方按照平等协商原则订立合同，明确责权利关系，由社会资本方提供公共产品或服务，政府向社会资本方支付相应对价，社会资本方获得合理收益的合作模式。公司PPP项目一般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建设-拥有-运营（BOO）、TOT(移交-拥有-移交)等方式。

公司固废处理业务一般采用BOT、BOO方式，与地方政府或市政管理部门(合同授予方)签订固废处理项目相关的特许经营协议。特许经营权期一般在23至30年不等。特许经营权期满后，公司需将BOT项目资产无偿移交至各地方政府(或者项目资产的剩余权益不重大)。为确保公司收益水平，特许经营协议一般约定有保底供应量。垃圾处置费价格按照确保公司在特许经营期内收回投资成本并获得合理投资回报的原则由当地政府部门核定。同时，根据项目运营期间成本收益变化情况，通常会与当地政府部门约定处置价格调价机制。政府相关部门根据协议，定期（一般为按月）对项目运营服务进行绩效考核评价并进行处置费结算。

公司污水处理业务一般采用特许经营的模式，通过与地方政府或市政管理部门签订BOT、TOT特许经营协议，在特许经营的范围内提供相应服务并收取污水处理费。特许经营权期一般在20至30年不等。特许经营期期满，项目无偿移交给政府。期满后，如业主方（政府方）原项目以特许经营方式继续实施的，同等条件下，公司有优先授予权。为确保公司在特许经营期内收回投资成本并获得合理投资回报，BOT、TOT特许经营协议一般都有针对保底污水结算量及结算单价的约定，同时考虑到今后项目所在地的电价、物价综合指数、职工工资指数等因素波动，约定在项目的运营期内，当达到相应的调价条件时，可以申请调整污水处理费单价。公司一般按月与政府主管部门确认计费水量及结算金额。

20、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979,446,977.00				979,446,977.00

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327,125,219.17				327,125,219.17
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85,978,857.03				85,978,857.03
合计	413,104,076.20	979,446,977.00			1,392,551,053.20

(2). 商誉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详见本附注七、20、（5）	详见本附注七、20、（5）	不适用
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详见本附注七、20、（5）	详见本附注七、20、（5）	是
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详见本附注七、20、（5）	详见本附注七、20、（5）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920,435.02	2,065,329.00		BOT 项目按照特许经营权协议规定期限	营业收入按历史运营数据及变动趋势进行预测；税前折现率为 7.95%	按 BOT 特许协议约定单价及历史运营数据预测；税前折现率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CAPM 计算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零；税前折现率为 7.95%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零；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825,507.78	902,722.48		BOT 项目按照特许经营权协议规定期限	营业收入按历史运营数据及变动趋势进行预测；税前折现率为 8.25%	按 BOT 特许协议约定单价及历史运营数据预测；税前折现率按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计算	不适用	不适用
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89,383.07	208,775.91		5 年	营业收入考虑瀚蓝城服在手合同规模进行预测；税前折现率为 10.03%	营业收入考虑瀚蓝城服在手合同规模进行预测；税前折现率按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计算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零；税前折现率为 10.03%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零；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2,935,325.87	3,176,827.39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 商誉的形成

商誉979,446,977.00元为2025年购买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丰环保”）92.78%股权对价的公允价值与合并日其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差额。

资产组认定：粤丰环保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为核心，配套环卫垃圾收转运、飞灰处理等业务。本年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构成未发生变化。即以粤丰环保所拥有的BOT项目为核心资产，将无形资产等经营性资产认定为商誉资产组。

(2) 商誉减值测试情况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4月22日出具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6]第1433号），以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经测试，资产组期末预计可收回金额大于资产组期末价值和商誉之和，商誉不存在减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1) 商誉的形成

商誉327,125,219.17元为购买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蓝厦门”）100%股权对价的公允价值与合并日其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差额。

资产组认定：瀚蓝厦门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为核心，配套垃圾收转运、污泥干化处理、渗滤液处理、飞灰处理等业务。本年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构成未发生变化。即以瀚蓝厦门所拥有的BOT项目为核心资产，将无形资产等经营性资产认定为商誉资产组。

(2) 商誉减值测试情况

根据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2026年4月20日出具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6）第3-0094号），以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经测试，资产组期末预计可收回金额大于资产组期末价值和商誉之和，商誉不存在减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 商誉的形成

商誉85,978,857.03元为购买深圳市国源环境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蓝城服”）100%股权对价的公允价值与合并日其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差额。

资产组认定：瀚蓝城服以城乡环卫一体化及固废处理为核心，配套发展垃圾分类资源化利用、智慧环境系统业务。本年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构成未发生变化。即以瀚蓝城服所拥有的环卫项目为核心资产，将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等经营性资产认定为商誉资产组。

(2) 商誉减值测试情况

根据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2026年4月22日出具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6）第3-0098号），以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经测试，资产组期末预计可收回金额大于资产组期末价值和商誉之和，商誉不存在减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改良维护工程	87,166,624.03	72,645,164.41	39,590,824.28		120,220,964.16
钢瓶	2,127,147.25	804,424.77	1,120,043.21		1,811,528.81
融资服务费	1,968,284.94		380,520.84		1,587,764.10
环卫用品	6,898,451.61	2,991,791.98	6,037,359.11		3,852,884.48
其他		467,329.30	293,004.03		174,325.27
合计	98,160,507.83	76,908,710.46	47,421,751.47		127,647,466.82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22,956,162.11	208,327,608.45	460,870,826.85	91,199,138.57
工资发放与计提差异	40,085,725.41	10,021,431.35	38,281,808.73	9,570,452.18
可弥补亏损	92,178,373.75	20,368,214.36	98,725,352.41	24,536,642.97
政府补助引起的计税差异	551,392,500.00	137,618,390.25	557,451,937.70	139,362,984.43
抵消无形资产土地入账差异引起的计税差异	50,373,597.36	12,593,399.34	52,222,169.68	13,055,542.42
长期资产账面价值与税务价值计税差异	15,028,254.27	3,757,063.57	15,553,911.86	3,888,477.96

租赁负债	81,555,230.87	19,416,473.98	132,432,320.56	23,675,040.48
未到票支出	15,253,375.55	3,813,343.89	22,180,764.95	5,545,191.24
未实现利润引起的计税差异	39,801,009.70	9,950,252.44		
合计	1,908,624,229.02	425,866,177.63	1,377,719,092.74	310,833,470.2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671,160,062.20	593,157,224.20	167,992,746.00	41,998,186.50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年限差异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511,271,966.87	124,323,515.68	576,044,761.54	140,887,698.42
会计与税法确认收入的时间差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430,012,596.37	107,503,149.09	431,056,773.18	78,594,285.96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2,590,777.39	3,147,694.35	4,328,420.80	1,082,105.20
PPP项目合同金融资产和无形资产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809,590,228.67	834,082,860.47	1,395,153,172.21	348,788,293.06
使用权资产	82,171,156.25	19,624,253.44	132,366,754.36	23,690,588.33
分红预提所得税	748,189,626.40	37,409,481.32		
合计	8,264,986,414.15	1,719,248,178.55	2,706,942,628.09	635,041,157.4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46,165.54	407,120,012.09	23,292,052.56	287,541,417.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746,165.54	1,700,502,013.01	23,292,052.56	611,749,104.9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2,907,100.21	345,311,679.51
可抵扣亏损	895,473,211.36	465,884,300.09
合计	1,238,380,311.57	811,195,979.6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73,962,924.07	
2026年	50,145,675.19	65,110,277.48	
2027年	161,647,635.81	115,808,602.73	
2028年	205,576,992.76	100,413,515.39	
2029年	191,349,395.29	110,588,980.42	
2030年	286,753,512.31		
合计	895,473,211.36	465,884,300.09	/

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284,732,950.45		284,732,950.45	78,126,120.58		78,126,120.58
预付股权转让款（注）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待转销资产处置损益	239,344,102.07		239,344,102.07	242,523,819.81		242,523,819.81
PPP合同应收款	9,956,110,633.98		9,956,110,633.98	7,568,425,187.07		7,568,425,187.07
合计	10,530,187,686.50		10,530,187,686.50	7,899,075,127.46		7,899,075,127.46

其他说明：

注：公司与淮安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签订了关于淮安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重整投资协议，约定支付10,000万元重整投资款。该资金由管理人按照经法院批准的重整计划草案及协议的约定用于支付目标公司的破产费用、共益债务和清偿债权等。公司无需因取得目标公司的股权对目标公司股东另行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管理人承诺在重整计划草案中按照约定就目标公司出资人权益调整作出相应安排。债转股完成后，公司及选择债转股清偿的债权人合计持有目标公司的100%股权，其中公司持有的股权比例不低于80%。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就该事项已支付5,000万元。

2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7,554,788.89	117,554,788.89	冻结	司法冻结、贷款保证金等	11,126,957.76	11,126,957.76	冻结	土地复垦保证金、司法冻结等

应收账款	4,409,890,124.86	4,064,854,013.77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2,074,031,837.28	1,924,557,198.60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合同资产	435,010,992.46	393,814,480.78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328,972,221.79	309,938,938.21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1,408,644,328.19	657,189,516.48	质押	项目公司抵押借款、司法查封	23,190,586.53	19,885,928.00	抵押	项目公司抵押借款
使用权资产					15,937,879.75	1,503,573.65	冻结	受限资产租赁
无形资产	26,649,610,955.49	20,778,491,850.67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10,291,815,231.25	8,261,133,398.27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64,715,949.93	6,864,715,949.93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5,503,831,201.81	5,503,831,201.81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合计	39,885,427,139.82	32,876,620,600.52	/	/	18,248,905,916.17	16,031,977,196.30	/	/

其他说明：

一期末使用受限货币资金中4,022.95万元系贷款保证金，6,723.93万元系司法冻结资金，公司部分资金被司法冻结，主要源于以下事项：

本集团附属公司佛山瀚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蓝房地产”）所开发的瀚蓝广场项目，因其土建工程总包方广西建工第五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五建”）与工程承包方之间发生合同纠纷，法院判令瀚蓝房地产在其对广西五建的欠付工程款范围内，直接向该工程承包方支付人民币3921万元，瀚蓝房地产部分银行账户、瀚蓝广场部分物业因执行法院裁定而被冻结或查封，查封期限为2025年6月6日至2028年6月5日。

本公司与江西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就南海第二水厂四期扩建工程的工程结算存在合同纠纷，江西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2834万元，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因此被冻结。

本公司与淮安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就淮安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重整投资项目的合同履行存在争议，管理人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5000万元，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因此被冻结。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瀚蓝（佛山）工业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工业”）与广东省石油化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就铝灰渣资源化利用处置工程建安工程的工程结算存在合同纠纷，广东省石油化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2007万元，佛山工业部分银行账户因此被冻

结。

- 应收账款质押借款主要是以BOT项目特许经营权项目收费权及其项下应收账款质押；
- 无形资产质押借款主要是以BOT项目特许经营权项目收费权作质押担保；
- 其他非流动资产质押借款主要是以BOT项目特许经营权收费权作为质押担保。

25、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760,228,035.78	2,513,715,993.51
保证借款	25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544,733.27	3,062,865.42
合计	3,013,772,769.05	2,516,778,858.93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2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3,967,541,194.11	3,139,408,228.50
合计	3,967,541,194.11	3,139,408,228.50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5,639,421.02	未达结算条件或工程未结算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71,614,635.26	未达结算条件或工程未结算
乌兰察布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66,087,583.00	未达结算条件
中国化学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44,581,120.37	未达结算条件或工程未结算
海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42,300,047.59	未达结算条件
广西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2,471,365.62	未达结算条件或工程未结算
山东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31,798,954.06	未达结算条件或工程未结算
合计	444,493,126.92	/

27、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工程款以及垃圾处置费等	431,057,347.53	369,999,057.36
合计	431,057,347.53	369,999,057.3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9,020,510.42	2,247,467,053.54	2,115,823,869.70	-2,855.99	440,660,838.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052,224.02	178,076,346.31	176,246,681.74		9,881,888.59
三、辞退福利	11,414,403.05	21,519,277.57	19,887,754.71		13,045,925.91
合计	328,487,137.49	2,447,062,677.42	2,311,958,306.15	-2,855.99	463,588,652.7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5,287,632.78	1,969,862,701.85	1,841,377,541.25	-2,855.99	433,769,937.39
二、职工福利费	1,292,630.44	101,534,867.42	99,737,405.98		3,090,091.88
三、社会保险费	53,115.57	67,499,810.54	67,540,930.70		11,995.4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875.27	59,443,810.60	59,482,916.15		10,769.72
工伤保险费	3,240.30	7,887,661.99	7,890,208.82		693.47
生育保险费		168,337.95	167,805.73		532.22
四、住房公积金	238,538.50	83,282,671.84	83,183,538.54		337,671.8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48,593.13	25,287,001.89	23,984,453.23		3,451,141.79
合计	309,020,510.42	2,247,467,053.54	2,115,823,869.70	-2,855.99	440,660,838.2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99,373.20	159,443,769.85	160,216,715.41	326,427.64
2、失业保险费	5,056.50	7,022,593.57	7,026,495.59	1,154.48
3、企业年金缴费	6,947,794.32	11,609,982.89	9,003,470.74	9,554,306.47
合计	8,052,224.02	178,076,346.31	176,246,681.74	9,881,888.59

29、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9,854,227.38	133,009,665.47
企业所得税	302,327,303.33	143,777,704.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02,908.12	1,348,153.15
教育费附加	1,444,704.84	628,982.21
地方教育附加	894,706.56	352,536.92
房产税	24,867,751.63	9,519,729.60
土地使用税	6,886,596.40	4,456,934.67
个人所得税	6,430,384.68	2,181,061.75
印花税	1,417,528.76	1,195,564.66
其他税费	7,812,792.17	7,617,523.08
合计	534,938,903.87	304,087,856.42

30、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94,066,719.21	781,618,230.93
合计	994,066,719.21	781,618,230.93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转让款	308,239,127.94	160,713,440.65
押金保证金	209,260,488.03	241,495,813.27
代收及往来款	283,000,911.68	247,383,246.32
迁管补偿	61,616,550.62	67,344,771.80
未付费用等其他	131,949,640.94	64,680,958.89
合计	994,066,719.21	781,618,230.93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31、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44,232,910.82	1,684,000,380.57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903,502.09	3,897,75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及应付债券应付利息	28,946,936.30	4,802,622.1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2,451,793.19	64,788,832.93
合计	4,439,535,142.40	2,257,489,585.69

32、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3,121,878.00	52,371,252.61
短期应付债券	600,000,000.00	500,0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应付利息	2,835,287.67	4,502,739.74
银行承兑汇票背书	4,272,998.45	2,566,100.23
远期外汇合约套期项目		139,279,654.62
合计	660,230,164.12	698,719,747.2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4 瀚蓝 SCP001	100	1.90	2024/7/12	189 天	500,000,000.00	504,502,739.74		416,438.34		504,919,178.08		否
25 瀚蓝 SCP001	100	1.75	2025/1/15	254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6,089,041.10		506,089,041.10		否
25 瀚蓝 SCP002	100	1.76	2025/9/25	120 天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2,835,287.67			602,835,287.67	否
合计	/	/	/	/	1,600,000,000.00	504,502,739.74	1,100,000,000.00	9,340,767.11		1,011,008,219.18	602,835,287.67	/

33、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保证借款	2,693,983,606.87	60,292,647.86
质押借款	7,678,418,771.18	5,822,596,911.39
质押、抵押借款	937,602,441.33	
保证借款	8,803,106,953.89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152,999,852.00	
抵押借款	280,312,517.22	191,704,720.14
信用借款	3,251,648,836.57	3,878,445,871.36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4,264,902.78	10,512,314.19
合计	23,822,337,881.84	9,963,552,464.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质押借款：质押物为各 BOT 项目的特许经营权、污水处理费收费权、垃圾处理费收费权、垃圾发电收费权以及其应收账款。

—保证借款：主要为本公司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并购贷款。

—抵押借款：抵押物为项目公司的生产设备。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的利率区间为：2.1%-5.347%。

34、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2,024,265,675.46	1,529,784,523.28
合计	2,024,265,675.46	1,529,784,523.28

(1).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3 瀚蓝 MTN001	100	2.94	2023/11/10	2 年	500,000,000.00	501,776,596.18		12,605,753.42	317,650.40	514,700,000.00		否
24 瀚蓝 MTN001	100	2.70	2024/1/10	2 年	500,000,000.00	512,713,445.60		13,499,999.98	369,675.79	13,500,000.00	513,083,121.37	否
24 瀚蓝 MTN002	100	2.53	2024/3/14	2 年	500,000,000.00	509,678,244.37		12,650,000.00	368,129.69	12,650,000.00	510,046,374.06	否
24 瀚蓝 MTN003 (绿色)	100	2.58	2024/4/19	5 年	500,000,000.00	507,392,833.31		12,900,000.00	367,587.95	12,900,000.00	507,760,421.26	否
25 瀚蓝 MTN001	100	1.90	2025/1/9	5 年	500,000,000.00		499,650,000.00	9,265,753.46	68,236.58		508,983,990.04	否
25 瀚蓝 MTN002	100	1.92	2025/4/15	5 年	500,000,000.00		499,650,000.00	6,812,054.83	49,644.03		506,511,698.86	否
25 瀚蓝 01	100	1.90	2025/11/4	3 年	500,000,000.00		499,500,000.00	1,483,561.65	26,003.65		501,009,565.30	否
合计	/	/	/	/	3,500,000,000.00	2,031,561,119.46	1,498,800,000.00	69,217,123.34	1,566,928.09	553,750,000.00	3,047,395,170.89	/

备注：期末余额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2).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54,716,143.59	71,106,111.56
合计	54,716,143.59	71,106,111.56

36、 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9,218,428.74	
专项应付款		
合计	89,218,428.74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	89,218,428.74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5,808,896.18	18,447,685.34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6,111,069.75	
合计	21,919,965.93	18,447,685.34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8,447,685.34	25,097,330.7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998,961.40	106,431.42
1.当期服务成本	998,961.40	106,431.42
2.过去服务成本		
3.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利息净额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四、其他变动	-3,637,750.56	-6,756,076.78
1.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已支付的福利	-3,631,998.47	-4,253,326.78
一年内到期的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5,752.09	-2,502,750.00
五、期末余额	15,808,896.18	18,447,685.34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8,447,685.34	25,097,330.7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998,961.40	106,431.42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四、其他变动	-3,637,750.56	-6,756,076.78
五、期末余额	15,808,896.18	18,447,685.34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系公司员工福利计划，涵盖部分现有退休人员及在职员工（正式退休后）的退休福利计划，该计划主要涉及利率风险及福利水平增长风险，其中利率风险指计算计划福利义务现值时所采用的折现率的选取依据是中国国债收益率，国债收益率的下降会产生精算损失；福利水平增长风险指计算计划福利义务现值时所采用的各项福利增长率假设的选取依据是各项福利的历史增长率水平和公司管理层对各项福利增长率的长期预期，若实际福利增长率水平高于精算假设，会产生精算损失。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义务现值所依赖的重大精算假设及有关敏感性分析的结果：

精算假设	确定标准
折现率	同期国债市场利率
离职率	0%
福利增长率	0%
死亡率	按照广东省统计局公布的最新的人口平均寿命确定福利终止时间
正式退休年龄	男：干部—60岁工人—60岁女：干部—55岁工人—50岁

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精算假设	对计划福利义务现值的影响（元）	对计划福利义务现值的影响（%）
折现率+0.25%	-424,771.39	-2.15
折现率-0.25%	443,356.64	2.25

38、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填埋场封场弃置费用	44,195,028.02	42,731,008.38	
合计	44,195,028.02	42,731,008.38	/

39、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50,526,737.86	1,615,862.32	70,616,339.98	1,381,526,260.20	见其他说明
合计	1,450,526,737.86	1,615,862.32	70,616,339.98	1,381,526,260.2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447,150,632.86	1,300,760.00	69,088,139.98		1,379,363,252.88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376,105.00	315,102.32	1,528,200.00		2,163,007.3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50,526,737.86	1,615,862.32	70,616,339.98		1,381,526,260.20	

40、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15,347,146.00						815,347,146.00

41、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46,652,476.84		12,244,226.66	2,434,408,250.18
其他资本公积	4,133,121.02	16,286,426.51	20,419,547.53	
合计	2,450,785,597.86	16,286,426.51	32,663,774.19	2,434,408,250.1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2月，本公司收购瀚蓝（漳州）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40%的股权，持股比例由60%增加至100%，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具体可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二）。

2025年6月，本公司收购瀚蓝（万载）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20%的股权，持股比例由70%增加至90%，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具体可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二）。

2025年6月，本公司收购江西瀚蓝能源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30%的股权，持股比例由70%增加至100%，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具体可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二）。

2025年5月，本公司收购佛山市南海区丹灶水务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40%的股权，持股比例由60%增加至100%，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具体可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二）。

2025年12月，本公司收购佛山市南海九江自来水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40%的股权，持股比例由60%增加至100%，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具体可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二）。

42、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70,277.92	6,339,851.50			1,584,962.88	4,754,888.62		7,625,166.54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70,277.92	6,339,851.50			1,584,962.88	4,754,888.62		7,625,166.5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026,520.24	37,247,808.66				28,120,853.81	9,126,954.85	43,147,374.05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026,520.24	14,010,219.31				15,935,468.49	-1,925,249.18	30,961,988.7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237,589.35				12,185,385.32	11,052,204.03	12,185,385.3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896,798.16	43,587,660.16			1,584,962.88	32,875,742.43	9,126,954.85	50,772,540.59

43、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0,417,043.22	168,315,362.74	94,134,405.19	134,598,000.77
合计	60,417,043.22	168,315,362.74	94,134,405.19	134,598,000.7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集团的专项储备系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项目安全生产条件。

44、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7,673,573.00			407,673,573.00
任意盈余公积	91,326,423.88			91,326,423.88
合计	498,999,996.88			498,999,996.88

45、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558,874,692.68	8,357,038,045.4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558,874,692.68	8,357,038,045.4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3,065,482.52	1,663,901,901.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0,698,624.1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56,114,503.30	391,366,630.0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675,825,671.90	9,558,874,692.68

4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540,774,638.59	9,092,426,887.27	11,484,776,895.80	8,221,881,290.41
其他业务	396,132,376.42	215,492,299.37	401,470,211.65	225,194,477.28
合计	13,936,907,015.01	9,307,919,186.64	11,886,247,107.45	8,447,075,767.6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经营业务分类	13,936,907,015.01	9,307,919,186.64
其中：供水业务	1,086,720,678.32	720,152,914.80
排水业务	611,870,305.41	304,073,042.99
固废业务	5,709,169,039.70	3,304,567,180.26
环卫业务	1,269,633,302.19	996,383,640.04
能源供应业务	3,846,190,321.25	3,255,807,633.11
PPP 项目合同产生的建设 收入	749,715,502.26	663,039,659.29
PPP 项目合同产生的利息 收入	474,463,769.50	
其他业务	189,144,096.38	63,895,116.15
合计	13,936,907,015.01	9,307,919,186.64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47、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624,912.27	19,069,092.68
教育费附加	12,667,341.47	8,300,098.99
地方教育附加	8,447,402.16	5,533,399.64
土地使用税	17,788,258.16	13,280,469.54
房产税	75,443,995.04	46,973,753.09
车辆使用税	640,492.05	504,134.37
环境保护税	353,455.67	316,837.40
印花税	7,468,485.00	6,074,893.42
资源税	85,078,975.68	7,750,141.57
其他税费	1,141,288.03	654,235.49
合计	236,654,605.53	108,457,056.19

48、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86,428,536.13	80,830,880.85
折旧与摊销	15,254,596.99	14,852,331.49
车辆使用费	1,842,190.91	2,059,901.94
租赁费	220,683.79	519,527.17
中介服务及咨询顾问费	6,181,111.51	7,785,882.74
维修保养费	7,925,401.96	2,423,596.62
办公费	1,019,638.30	1,168,255.23
业务招待费	1,601,249.81	2,869,092.06
水电费	1,283,588.88	881,218.39
其他	1,006,951.46	2,337,467.08
合计	122,763,949.74	115,728,153.57

49、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547,563,792.44	421,738,218.63
中介服务及咨询顾问费	56,297,056.01	53,356,075.21
折旧和摊销	90,064,608.82	86,729,982.81
保安物业及清洁绿化费	44,662,480.67	35,539,631.38
租赁费	2,873,820.72	1,028,532.82
车辆使用费	9,254,352.14	9,530,621.64
业务招待费	22,544,303.18	23,586,420.96
办公费	46,073,834.87	36,946,005.68
董事会费	928,083.18	1,016,568.80
水电费	4,369,679.71	3,527,671.46
会务费	2,792,093.01	2,998,617.56
差旅费	15,520,515.76	10,996,221.27
修理费	13,503,588.89	12,862,804.19
物料消耗	1,390,155.49	1,161,754.42
安全措施费	4,265,111.80	5,024,388.07
劳动保护费	1,097,079.27	378,342.50
其他	27,106,386.34	19,960,033.26
合计	890,306,942.30	726,381,890.66

50、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53,033,401.84	47,930,876.48
直接投入	27,762,337.63	20,295,534.94
折旧与摊销	4,924,444.70	4,059,751.91
其他费用	6,771,281.53	1,382,911.63

合计	92,491,465.70	73,669,074.96
----	---------------	---------------

51、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的利息支出	826,335,034.86	524,213,284.99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3,761,294.16	4,734,997.81
减：利息收入	39,231,260.39	37,799,886.17
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8,894,518.12	7,572,358.33
汇兑损益	-5,928,581.45	536,602.12
合计	793,831,005.30	499,257,357.08

52、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63,854,782.79	181,590,945.12
个税手续费返还	662,240.91	452,552.79
合计	264,517,023.70	182,043,497.91

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179,351,974.34	98,550,829.15
政府补助-递延收益摊销转入	70,616,339.98	65,730,670.98
农村居民生活用水免征增值税额	5,191,567.94	5,038,152.41
稳岗补贴及就业补助	2,097,169.74	2,389,107.42
增值税加计抵减及其他减免	1,585,978.87	1,299,195.13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5,011,751.92	8,582,990.03
合计	263,854,782.79	181,590,945.12

53、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1,143,743.80	126,963,592.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7,545.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804,222.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77,122.78	500,139.13
合计	252,167,543.68	127,463,731.46

5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22,505.09	79,389.9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8,000.80	116,742.91
业绩补偿	45,641,000.00	
现金结算股份支付公允价值变动	-36,308,900.17	-10,840,643.23
合计	11,412,605.72	-10,644,510.39

55、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0,054,971.61	-112,017,963.1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732,782.09	-724,882.06
合计	-103,787,753.70	-112,742,845.18

5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207,901.59	36,426,157.37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0,662,991.85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2,365,549.75	-16,086,389.62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4,573,451.34	-20,323,224.10

57、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631,372.52	3,417,963.01
合计	5,631,372.52	3,417,963.01

58、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36,032.12	231,957.85	836,032.12
政府补助	424,000.00	264,500.00	424,000.00
滞纳金收入	483,769.40	664,288.86	483,769.40
代收污水处理费手续费	10,056,271.04	4,282,478.73	
迁管补偿利得	6,865,888.63	7,770,595.20	6,865,888.63
罚款及违约金收入	1,966,027.13	3,500,971.25	1,966,027.13
其他	15,580,990.11	6,615,966.38	15,580,990.11
合计	36,212,978.43	23,330,758.27	26,156,707.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24,000.00	34,500.00	与收益相关
“四上”企业培育奖励扶持专项资金	400,000.00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24,000.00	264,500.00	—

59、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545,081.62	580,027.19	7,545,081.62
对外捐赠	3,921,710.29	4,003,548.96	3,921,710.29
罚款支出、赔偿及违约金	4,996,236.88	3,257,659.47	4,996,236.88
物资报废	303,284.31	245,858.82	303,284.31
税收滞纳金	5,526,220.50	2,558,265.06	5,526,220.50
迁管补偿损失	1,285,680.53		1,285,680.53
其他	1,819,475.45	817,907.27	1,819,475.45
合计	25,397,689.58	11,463,266.77	25,397,689.58

6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03,536,764.95	361,277,596.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78,735,184.72	51,389,719.99
合计	624,801,580.23	412,667,316.3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19,122,489.2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29,780,622.3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2,987,348.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491,613.4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2,292,387.1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3,880,962.7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913,930.5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7,604,288.3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9,182,501.21
优惠设备抵免所得税	-7,828,383.84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8,248,644.71
所得税费用	624,801,580.23

61、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62、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9,188,411.55	14,295,793.68
政府补助、个税手续费返还	9,627,585.69	16,858,279.14
营业外收入、往来等其他	27,483,578.23	25,656,214.43
收回经营活动有关的保函保证金	42,909,602.70	26,141,080.02
收到代建项目款净额	74,000,000.00	
收到政府长期国债项目拨款		10,000,000.00

合计	183,209,178.17	92,951,367.27
----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	308,591,149.88	214,775,343.48
手续费支出	7,224,854.05	3,381,540.23
捐赠支出	3,921,710.29	4,003,548.96
赔偿款及其他支出	9,394,049.29	6,633,831.80
支付经营活动有关的保函保证金等	89,683,686.49	26,092,952.03
支付代收往来款等	36,797,999.74	79,878,832.63
合计	455,613,449.74	334,766,049.1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 PPP 项目合同收到的现金包括 PPP 项目合同金融资产本金及利息的收回金额；PPP 项目合同金融资产本金增加额列示于经营活动现金支出。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资产转让款	376,011,903.76	
收回结构性存款本金	7,270,000,000.00	
合计	7,646,011,903.76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粤丰）	8,146,723,040.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4,625,063.75	1,665,203,883.36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66,967,377.20	205,923,793.96
购买结构性存款	7,270,000,000.00	
合计	17,028,315,480.98	1,871,127,677.3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迁管改造补偿款扣除支出的净额	10,462,868.46	5,671,288.60
收回投资性保函保证金	2,150,203.67	121,175.74
收回投资往来款本金或利息	47,871,749.09	32,000,000.00
收到资产转让款	376,011,903.76	

合计	436,496,724.98	37,792,464.34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投资活动有关的保函保证金	62,028,964.45	
合计	62,028,964.45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保证金	35,013,714.44	
合计	35,013,714.4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少数股权转让款	160,228,081.09	42,000,000.00
非全资子公司注销退还少数股东的资本金		2,000,000.00
融资服务费	24,567,339.55	5,050,670.70
贷款保证金	1,214,784.64	
偿还租赁负债本息	46,751,270.90	31,776,450.36
合计	232,761,476.18	80,827,121.06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51,677.89	307,614.34	144,775.23	402,690.17		301,377.28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及应付少数股东利润分配	2,736.24		88,049.04	85,545.42		5,239.86
其他流动负债-短期应付债券	50,450.27	110,000.00	934.08	101,100.82		60,283.53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165,057.89	1,008,374.31	1,194,444.49	650,637.86		2,717,238.82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	203,156.11	150,000.00	7,078.41	55,495.00		304,739.52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3,589.49		4,052.36	4,675.13	1,249.93	11,716.79
其他应付款-资助款	21.21	60,000.00	5.17	60,026.37		
合计	1,686,689.10	1,635,988.64	1,439,338.78	1,360,170.77	1,249.93	3,400,595.8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代收污水处理费	供水业务中代收代付污水费产生的相关现金流	周转快、金额大、代收代付	净额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中列示
代建项目款	收取代建项目款	代收代付	净额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中列示
迁管改造补偿款	迁管改造补偿产生的相关现金流	代收代付	净额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中列示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94,320,909.00	1,684,092,595.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573,451.34	20,323,224.10
信用减值损失	103,787,753.70	112,742,845.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6,843,760.04	469,444,201.57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349,855.71	38,651,122.26
无形资产摊销	1,056,198,470.28	590,408,831.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421,751.47	53,574,480.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31,372.52	-11,188,558.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8,841.40	348,069.3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12,605.72	10,644,510.3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5,283,709.76	510,023,984.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2,167,543.68	-127,463,731.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70,388.69	-23,566,378.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164,796.03	74,956,098.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711,216.07	9,660,332.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7,087,905.12	-179,297,378.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0,637,051.54	39,330,115.7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7,799,726.41	3,272,684,364.5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37,030,632.15	27,890,541.57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12,564,783.56	4,247,127,477.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47,127,477.27	1,503,499,927.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4,562,693.71	2,743,627,549.7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004,852,505.07
其中：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004,852,505.07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858,129,465.04
其中：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858,129,465.04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408,741.20
其中：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41,999.20
高安华能管道天然气有限公司	7,066,742.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154,131,781.23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12,564,783.56	4,247,127,477.2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12,564,783.56	4,247,127,477.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2,564,783.56	4,247,127,477.2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12,320,406.28	11,126,957.76	司法冻结、土地复垦保证金等使用受到限制的资金
冻结银行存款	5,234,382.61		司法冻结等
存款应收利息	64,677.40		存款应收利息
合计	117,619,466.29	11,126,957.76	/

64.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809,943.62	7.0288	5,692,931.69
欧元	10,716.30	8.2355	88,254.09
港币	239,961,581.98	0.90322	216,738,100.07
英镑	80.62	9.4346	760.62
其他应收款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491,845.80	0.90322	2,250,684.96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港币	271,001,709.91	0.90322	244,774,164.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中：港币	2,545,555.04	0.90322	2,299,196.22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1,799,744,073.43	0.90322	1,625,564,842.00
租赁负债	-	-	
其中：港币	7,807,065.95	0.90322	7,051,498.1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5、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0,794,464.72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68,169,569.56(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场地及车辆等租赁	14,494,497.71	
合计	14,494,497.7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53,033,401.84	47,930,876.48
直接投入	27,762,337.63	20,295,534.94
折旧与摊销	4,924,444.70	4,059,751.91
其他费用	6,771,281.53	1,382,911.63

合计	92,491,465.70	73,669,074.9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2,491,465.70	73,669,074.96
资本化研发支出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25/5/31	1,025,038.52	92.78	现金购买	2025/5/31	私有化协议生效且公司治理权转移	272,075.03	62,759.28	-99,049.50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现金	10,250,385,178.36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0,250,385,178.36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270,938,201.3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979,446,977.0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管理层聘请评估专家对被购买方的可辨认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确认公允价值。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934,266,638.57	1,934,266,638.57
应收票据	1,086,938.34	1,086,938.34
应收款项	2,604,061,253.19	2,604,061,253.19
预付款项	10,152,604.29	10,152,604.29
其他应收款	422,051,312.28	422,051,312.28
存货	92,173,850.52	92,173,850.52
合同资产	124,342,449.75	124,342,449.75
其他流动资产	335,696,418.57	335,696,418.57
长期股权投资	1,564,574,184.69	1,383,171,118.93
固定资产	1,002,233,774.50	816,448,893.46
无形资产	14,621,267,139.48	13,464,842,706.27
商誉		142,218,282.33
长期待摊费用	16,833,955.48	16,833,955.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008,205.71	93,008,205.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35,741,880.66	2,735,741,880.66

负债：		
短期借款	1,212,252,041.58	1,212,252,041.58
应付账款	869,958,078.46	869,958,078.46
合同负债	120,782,959.41	120,782,959.41
应付职工薪酬	88,167,040.10	88,167,040.10
应交税费	131,446,095.79	131,446,095.79
其他应付款	56,322,743.44	56,322,743.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8,876,907.41	868,876,907.41
其他流动负债	9,273,432.68	9,273,432.68
长期借款	10,605,195,313.15	10,605,195,313.15
递延收益		160,610,782.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9,313,397.73	788,956,343.14
净资产	10,455,902,596.28	9,264,254,771.08
减：少数股东权益（粤丰环保层面少数股东）	404,604,253.21	345,094,288.66
减：专项储备	58,427,309.34	58,427,309.34
取得的净资产	9,992,871,033.73	8,860,733,173.08
取得的净资产份额（持股比例 92.78%）	9,270,938,201.36	8,220,591,398.5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管理层聘请评估专家对被购买方的可辨认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确认公允价值。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变更内容	合并期间	变更原因
瀚蓝生态资源科技（茂名）有限公司	2025年增加合并	2025年1月起	2025年增资扩股取得
瀚蓝（阳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增加合并	2025年2月起	2025年新设
广东瀚蓝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增加合并	2025年4月起	2025年新设
广东瀚蓝数智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5年增加合并	2025年7月起	2025年新设
瀚蓝（佛山）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增加合并	2025年12月起	2025年新设
大同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25年减少合并	截至2025年8月	2025年注销
台前县瀚蓝固废环保有限公司	2025年减少合并	截至2025年10月	2025年注销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佛山市南海瀚蓝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341,000	佛山南海	环保投资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瀚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28,000	佛山南海	资产管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697.5	佛山南海	燃气供应	1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205,862.06911	福建厦门	固废投资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佛山市瀚成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8,500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桂城瀚蓝供水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6,742	佛山南海	自来水供水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南平）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南平	2,100	福建南平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廊坊）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5,024.78	河北廊坊	固废处理	90	90	投资取得
瀚蓝（惠安）智慧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福建惠安	2,000	福建惠安	固废处理	95	95	投资取得
瀚蓝（常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常德	7,678	湖南常德	固废处理	89.99	89.99	投资取得
瀚蓝（平和）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漳州	11,414	福建漳州	固废处理	69.50	69.50	投资取得
瀚蓝（开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开平	8,200	广东开平	固废处理	70.00	70.00	投资取得
瀚蓝（孝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湖北孝感	36,752.83	湖北孝感	固废处理	90.00	9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瀚蓝（大连）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辽宁大连	10,190.7	辽宁大连	固废处理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	------	----------	------	------	-----	-----	---------

其他说明：

——佛山市南海瀚蓝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佛山市南海瀚蓝固废处理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195000万元	佛山南海	固废投资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瀚蓝污水处理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85000万元	佛山南海	污水投资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瀚蓝供水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60000万元	佛山南海	供水投资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瀚蓝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000万元	佛山南海	能源投资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数字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1000万元	佛山南海	技术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生活家科技服务（广东）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800万元	佛山南海	商品销售	100%	100%	投资取得
广东瀚蓝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2000万元	佛山南海	电力	100%	100%	投资取得
广东瀚蓝数智供应链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000万元	佛山南海	供应链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佛山）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1100万元	佛山南海	水务科技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燃气发展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佛山市南海瑞佳能源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2000万元	佛山南海	燃气经营	100%	100%	投资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江西瀚蓝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宜春	3000万元	江西宜春	天然气经营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晋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晋江	21000万元	福建晋江	固废处理	1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惠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惠安	17961.1021万元	福建惠安	固废处理	1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湖北黄石	16604万元	湖北黄石	固废处理	1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安溪）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安溪	19701.7531万元	福建安溪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福清）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福清	22610.6348万元	福建福清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廊坊）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25585.093万元	河北廊坊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南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南平	9043.23585万元	福建南平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大连）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辽宁大连	17539万元	辽宁大连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贵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	36000万元	贵州贵阳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瀚蓝固废处理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绿电固废处理（佛山）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8348万元	佛山南海	固废处理	1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000万元	佛山南海	固废工程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哈尔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哈尔滨	12466.14万元	黑龙江哈尔滨	固废处理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牡丹江瑞嘉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黑龙江牡丹江	3000万元	黑龙江牡丹江	固废处理	90%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常山华侨经济开发区）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漳州	18300万元	福建漳州	固废处理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000万元	佛山南海	固废工程及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大庆宇合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黑龙江大庆	3000万元	黑龙江大庆	固废处理	90%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开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广东开平	23239.49万元	广东开平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工业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000万元	佛山南海	危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广东瀚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1000万元	佛山南海	科技推广及应	100%	100%	投资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用服务			
瀚蓝生物能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000万元	佛山南海	固废投资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饶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广东饶平	6000万元	广东饶平	固废处理	90%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万载）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宜春万载	12000万元	宜春万载	固废处理	90%	90%	投资取得
瀚蓝（漳州）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漳州	18000万元	福建漳州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佛山）工业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15000万元	佛山南海	危废处理	1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工业服务（赣州）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15000万元	江西赣州	危废处理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工业服务（嘉兴）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8218万元	浙江嘉兴	危废处理	94.91%	94.9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全国各地	12000万元	广东深圳	环卫服务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兰察布瀚蓝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内蒙古乌兰察	10200万元	内蒙古乌兰察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布		布				
瀚蓝(济宁)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9300万元	山东济宁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宣城瀚蓝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安徽宣城	15000万元	安徽宣城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淮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9800万元	江苏淮安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海阳)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山东海阳	8000万元	山东海阳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廊坊市嘉德恒信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3495.41万元	河北廊坊	固废处理	85.69%	85.6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佛山)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460000万元	佛山南海	固废处理	56.5217%	56.5217%	投资取得
桂平瀚蓝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广西桂平	1000万元	广西桂平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赣州)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1000万元	江西赣州	货物运输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佛山)工业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1000万元	佛山南海	货物运输	100%	100%	投资取得
桂平市金山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桂平	15000万	广西桂平	固废处理	80%	80%	投资取得
瀚蓝生态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000万元	佛山南海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赣州瀚蓝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300万元	江西赣州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南昌瀚蓝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300万元	江西南昌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贵阳瀚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	2000	贵州贵阳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司	阳	万元	阳	理			得
瀚蓝（枣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枣庄	18500万元	山东枣庄	固废处理	100%	100%	自瀚蓝香港环境投资转让取得（注）
广东瀚蓝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00万元	佛山南海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智能装备（佛山）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0万元	佛山南海	设备制造	100%	100%	投资取得

注：瀚蓝（枣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系2023年自全资子公司瀚蓝（香港）环境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取得。

——佛山市南海瀚蓝污水处理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2600万元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净蓝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3700万元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罗村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700万元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85.71%	85.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松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1800万元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96.67%	96.6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佛山市南海区美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3000万元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98.33%	98.3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佛山市南海樵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1000万元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1500万元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尚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2250万元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97.78%	97.78%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美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00万元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90%	9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瀚泓污水处理系统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1500万元	佛山南海	管网运营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佛山）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1100万元	佛山南海	检测技术	100%	100%	瀚泓污水转让取得（注）
瀚蓝（佛山）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800万元	佛山南海	建设工程施工	100%	100%	投资取得

注：瀚蓝（佛山）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系自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南海瀚泓污水处理系统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取得。

——佛山市南海瀚蓝供水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佛山市南海九江自来水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3000万元	佛山南海	自来水供水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佛山市南海罗村水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1465万元	佛山南海	自来水供水	80%	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水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2000万元	佛山南海	自来水供水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里水水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6000万元	佛山南海	自来水供水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区樵南水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000万元	佛山南海	自来水供水	60%	6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大沥水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000万元	佛山南海	自来水供水	60%	6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水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12000万元	佛山南海	自来水供水	60%	60%	投资取得
广东瀚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1000万元	佛山南海	环境检测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佛山市）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000万元	佛山南海	供水工程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瀚蓝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佛山）新能源运营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3000万元	佛山南海	新能源运营	100%	100%	投资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广东)能源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1000万元	佛山南海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洋浦)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洋浦	3000万元	海南洋浦	能源经营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佛山)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4000万元	佛山南海	能源工程	100%	100%	投资取得
宜春瀚宏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宜春	3000万元	江西宜春	能源经营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佛山)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000万元	佛山南海	能源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高安华能管道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西宜春	2000万元	江西宜春	能源经营	92%	92%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瀚蓝(佛山)新能源运营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佛山市瑞晖能源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1550万元	佛山南海	新能源运营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瀚蓝(佛山)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00万元	佛山南海	检测技术	60.00%	60.00%	投资取得

——瀚蓝(广东)能源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开平）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开平	500万元	广东开平	能源供应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福建）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漳州	1000万元	福建漳州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生态资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生态资源科技（湛江）有限公司	广东湛江	2000万元	广东湛江	固废处理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注）
瀚蓝生物技术（江门）有限公司	广东江门	1900万元	广东江门	固废处理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注）
桂平瀚蓝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贵港	1800万元	广西贵港	固废处理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注）
瀚蓝生态资源科技（茂名）有限公司	广东茂名	1950万元	广东茂名	固废处理	90%	90%	投资取得
瀚蓝生态资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	广东韶关	1500万元	广东韶关	固废处理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农智生物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1200万元	广东佛山	固废处理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注）
瀚蓝生态资源科技（肇庆）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	1000万元	广东肇庆	固废处理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注）
瀚蓝生态资源科技（保定）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1000万元	河北保定	固废处理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注）

注：瀚蓝生态资源科技（湛江）有限公司、瀚蓝生态资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瀚蓝农智生物科技（广东）有限公司、瀚蓝生态资源科技（肇庆）有限公司及瀚蓝生态资源科技（保定）有限公司系自全资附属公司瀚蓝生物能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转让取得。瀚蓝生物技术（江门）有限公司及桂平瀚蓝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系自全资附属公司佛山市南海瀚蓝固废处理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取得。

——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333.38万元	广东深圳	环卫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深圳）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100万元	广东深圳	环卫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安泰（聊城）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聊城	1000万元	山东聊城	环卫服务	80%	80%	投资取得
瀚蓝（淄博）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淄博	500万元	山东淄博	环卫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济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500万元	山东济宁	环卫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潮州）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饶平	500万元	广东饶平	环卫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廊坊）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500万元	河北廊坊	环卫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安溪）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福建安溪	1000万元	福建安溪	环卫服务	70%	70%	投资取得
苏州吴江瀚蓝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100万元	江苏苏州	环卫服务	55%	55%	投资取得
瀚蓝智慧环卫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000万元	佛山南海	环卫服务	100%	100%	固废投资转让取得
武汉黄陂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100万元	湖北武汉	环卫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城市环保（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内蒙古乌兰察布	10万元	内蒙古乌兰察布	环卫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佛山）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3000万元	佛山南海	废弃资源利用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淮安）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100万元	江苏淮安	环卫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阳新）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湖北黄石	100万元	湖北黄石	环卫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智慧环卫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佛山市南海区瀚洁城市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25000万元	佛山南海	环卫服务	90%	9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佛山市南海区瀚洁城市环境管理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佛山市南海区平洲三宁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10100万元	佛山南海	环卫服务	70%	70%	收购取得

——瀚蓝(佛山)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香港)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1000万元港币	香港	固废投资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香港)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1000万元港币	香港	固废投资	100%	100%	投资取得
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香港	5000万元港币	开曼群岛	固废投资	92.78%	92.78%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的附属公司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粤丰智慧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设立
亿丰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设立
天翠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岛				
伟年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ChinaScivest(Cayman)HoldingsLimited	中国香港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中国绿色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泓通海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安贝尔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粤丰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设立
Eco-Tech(Cayman)HoldingsLimited	中国香港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设立
世兴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Kewei(Cayman)HoldingsLimited	中国香港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设立
世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设立
粤丰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设立
佳威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设立
启迪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设立
步忠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粤丰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设立
东莞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粤丰科维环保投资(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设立
东莞市科伟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枣庄粤丰环保有限公司	山东枣庄	山东枣庄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设立
枣庄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枣庄	山东枣庄	垃圾处理发电	80.56%	80.56%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粤丰环境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中国上海	委托运营	100.00%	100.00%	设立
徐闻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徐闻	广东徐闻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设立
来宾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广西来宾	广西来宾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黔西南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贵州兴义	贵州兴义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陆丰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陆丰	广东陆丰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设立
湛江市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湛江	广东湛江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设立
信宜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信宜	广东信宜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设立
茂名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茂名	广东茂名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设立
简阳市绿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简阳	四川简阳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韶关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韶关	广东韶	垃圾处	99.90%	99.9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关	理发电			
保定粤丰科维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设立
中山市广业龙澄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清远市中田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清远	广东清远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营口粤丰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辽宁营口	辽宁营口	垃圾处理发电	99.80%	99.80%	设立
北流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广西北流	广西北流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设立
德宏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云南德宏	云南德宏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设立
祥云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云南祥云	云南祥云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靖江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靖江	江苏靖江	垃圾处理发电	80.00%	80.00%	设立
黔东南州黎平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贵州黎平	贵州黎平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设立
保定易县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易县	河北保定易县	垃圾处理发电	99.90%	99.90%	设立
惠州仲恺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垃圾处理发电	51.00%	51.00%	设立
厦门坤跃环保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信丰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江西信丰	江西信丰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惠州惠东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设立
惠东粤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粤丰科维企业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委托运营	100.00%	100.00%	设立
临汾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山西临汾	山西临汾	垃圾处理发电	98.00%	98.00%	设立
泰州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泰州	江苏泰州	垃圾处理发电	64.90%	64.90%	设立
曲阳科维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设立
百色粤丰科维电力有限公司	广西百色	广西百色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100.00%	设立
粤丰粤展环保投资(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设立
保定粤丰佳洁园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环境卫生	100.00%	100.00%	设立
曲阳粤展环境智慧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环境卫生	100.00%	100.00%	设立
保定满城区粤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环境卫生	100.00%	100.00%	设立
粤丰粤展固体废物处理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投资控股	100.00%	100.00%	设立
粤丰粤展智慧环卫服务(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环境卫生	100.00%	100.00%	设立
涿水粤丰粤展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环境卫生	100.00%	100.00%	设立
曲阳粤丰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环境卫生	100.00%	100.00%	设立
保定满城区粤展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环境卫生	100.00%	100.00%	设立
易县粤丰揽悦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环境卫生	90.00%	90.00%	设立
惠州市粤丰粤展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环境卫	100.00%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司		州	生			
砀山粤丰佳洁园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安徽砀山	安徽砀山	环境卫生	100.00%	100.00%	设立
茂名市粤展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茂名	广东茂名	环境卫生	100.00%	100.00%	设立
四川佳洁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环境卫生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宜宾粤丰佳洁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宜宾	四川宜宾	环境卫生	100.00%	100.00%	设立
信宜粤丰佳洁园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信宜	广东信宜	环境卫生	100.00%	100.00%	设立
罗定粤丰佳洁园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云浮	广东云浮	环境卫生	100.00%	100.00%	设立
成都新津粤丰佳洁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环境卫生	100.00%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47.56%	31,939.71		457,671.80

说明：本期为购买日至期末。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449,966.35	1,838,009.10	2,287,975.45	302,141.41	987,961.99	1,290,103.4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72,075.03	68,604.78	70,523.75	128,150.54				

说明：本期为购买日至期末。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2月，本公司收购瀚蓝（漳州）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40%的股权，持股比例由60%增加至100%。

2025年6月，本公司收购瀚蓝（万载）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20%的股权，持股比例由70%增加至90%。

2025年6月，本公司收购江西瀚蓝能源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30%的股权，持股比例由70%增加至100%。

2025年5月，本公司收购佛山市南海区丹灶水务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40%的股权，持股比例由60%增加至100%。

2025年12月，本公司收购佛山市南海九江自来水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40%的股权，持股比例由60%增加至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瀚蓝（漳州）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瀚蓝（万载）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江西瀚蓝能源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水务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九江自来水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22,831,300.00	22,809,700.00	32,618,700.00	41,279,6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2,831,300.00	22,809,700.00	32,618,700.00	41,279,6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5,329,350.96	16,492,089.96	16,500,876.48	30,759,794.18	23,122,765.19
差额	15,329,350.96	6,339,210.04	6,308,823.52	1,858,905.82	18,156,834.8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5,329,350.96	6,339,210.04	6,308,823.52	1,858,905.82	18,156,834.81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贵阳京环环保有限公司	贵阳市	贵阳市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		20	权益法
广东顺控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	投资建设、运营顺德环保产业园		34	权益法
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三水区	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		49	权益法
淼控生物环保（佛山三水）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	佛山市三水区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		49	权益法
佛山市三水区国瀚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三水区	城市垃圾处置（清运）		35	权益法
佛山霖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南海区	环保新材料开发		20	权益法
厦门新源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贵州及泰国	福建厦门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		40	权益法
大厂回族自治县鑫蓝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河北廊坊	固废处理		40	权益法
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垃圾处理发电		49	权益法
简阳粤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四川简阳	四川简阳	垃圾处理发电		50	权益法
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飞灰处理		35	权益法
香港庄臣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开曼群岛	清洁服务		30.75	权益法
上海实业环境长三角环保资源（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中国香港	垃圾处理发电		30	权益法
惠州市中洲环保资源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炉渣处理		40	权益法
Canvest-PaulY.JointVenture（注）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香港垃圾中转站		65	权益法

注：本集团对Canvest-PaulY.JointVenture持股超50%但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为根据相关公司章程或协议，本集团与合营方共同控制。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99,118,736.2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7,497,365.70	
--其他综合收益	-480,140.03	
--综合收益总额	27,017,225.67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683,945,169.20	1,344,193,276.0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03,646,378.10	126,963,592.33
--其他综合收益	14,490,359.34	9,517,536.08
--综合收益总额	218,136,737.44	136,481,128.41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18,815,628.72（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447,150,632.86	1,300,760.00		69,088,139.98		1,379,363,252.88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3,376,105.00	315,102.32		1,528,200.00		2,163,007.3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50,526,737.86	1,615,862.32		70,616,339.98		1,381,526,260.20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69,088,139.98	64,663,555.69
与收益相关	195,190,642.81	117,191,889.43
合计	264,278,782.79	181,855,445.12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PPP合同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收款、长期应付款、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这些金融工具主要与经营及融资相关，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提供供水、污水处理、固废处理和燃气供应等服务，主要客户是政府和广大市民。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一般都是与广大市民生活息息相关，是生产和生活所必须，公司主要通过BOT合同约定政府的付款义务，从总体看，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较低。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同时公司大部分银行借款的利率都约定了跟随基准利率的调整而调整，较为有效地防范了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统一管控。财务部门通过监控银行存款余额、以及对未来6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服务于境内客户，而本集团于境外香港设有分部，集团的部分资金来源于境外的外币借款，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2、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银行承兑汇票	20,415,902.00	全额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背书	银行承兑汇票	4,272,998.45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背书	商业承兑汇票	600,000.00	全额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25,288,900.45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20,415,902.00	
商业承兑汇票	背书	600,000.00	
合计	/	21,015,902.00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4,272,998.45	4,272,998.45
合计	/	4,272,998.45	4,272,998.45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23,888.66	2,423,888.66
(1) 有限寿命的结构化主体投资			2,423,888.66	2,423,888.66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482,177.89	42,482,177.89
(四) 应收款项融资			2,839,103.77	2,839,103.77
1. 银行承兑汇票			2,839,103.77	2,839,103.7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7,745,170.32	47,745,170.32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公司投资的合伙型私募基金以及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合伙型私募基金的公允价值依据被投资公司提供的估值材料并主要采用市场法计算得出，估值数据来源包括：被投资项目或企业财务报表、相关资本市场报价、最近一次企业融资估值等；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采用指标法，主要参数及指标包括：被投资企业财务报表、可比公司市净率、控制权溢价以及流动性折扣等。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系依据一致的估值方法与取数来源进行测算后调整。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	供水、安装、工程设计等	8,000	17.15	17.15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	项目投资、管理、租赁等	248,300	32.77	32.7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持有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间接持有本公司17.15%股权，同时直接持有本公司15.62%的股权，故直接加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为32.77%。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三）。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佛山市南海金慧地产有限公司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伊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佛山市南海奔达模具有限公司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德安景能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佛山市南海西樵鑫龙水处理有限公司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佛山市南海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佛山市南海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董监高关联企业
广东南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董监高关联企业
广东南海产业发展研究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董监高关联企业
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董高关联方
佛山市南海区大数据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董高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自来水采购	74,215,142.85	69,101,368.75
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飞灰处置	58,951,967.96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530,850.44
佛山市南海金慧地产有限公司	水电费	16,484.61	21,532.80
佛山市南海区伊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2,250.00
佛山市南海区大数据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网络资源费	18,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淼控生物环保（佛山三水）有限公司	工程安装、咨询服务等	5,220,666.41	7,043,517.67
惠州市中洲环保资源有限公司	炉渣收入	3,308,490.27	
Canvest-PaulY.JointVenture	营运管理服务	2,521,704.77	
佛山市三水区国瀚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环卫服务、咨询服务	1,149,957.31	4,758,323.50
大厂回族自治县鑫蓝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运维服务费	694,433.97	
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252,493.82	1,355,313.71
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管网运营		564,823.94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垃圾处置	132,885.51	138,631.80
佛山市南海西樵鑫龙水处理有限公司	垃圾处置	32,945.28	
佛山市南海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电费	15,552.88	
佛山霖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水电		36,819.07
佛山市南海奔达模具有限公司	垃圾处置		14,150.94
德安景能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垃圾处置		2,830.1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佛山霖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3,333.33
佛山市三水区国瀚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车辆	258,849.55	
广东南海产业发展研究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1,292.3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2,426,655.65	43,912.38	6,708,147.82			2,777,037.85	135,740.02	
佛山市南海金慧地产有限公司	车位	105,600.00		110,880.00			105,600.00		110,880.00		
佛山市南海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车位	44,036.70		48,000.00			13,211.01		14,4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简阳粤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33,550.00	2024/6/14	2035/6/20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5/1/13	2025/1/14	6亿元财务资助截至期末已归还，利率按3.1%计算的本年度利息额为51,666.66元。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5/9/25	2025/9/26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16.17	1,191.1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325,709.62	11,788.91	373,190.46	11,758.42
应收账款	佛山市三水区国瀚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1,769,065.96	307,855.41	4,898,143.21	1,331,155.90
应收账款	淼控生物环保(佛山三水)有限公司	7,773,285.44	1,046,924.61	9,585,568.40	1,245,835.94
应收账款	佛山霖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28.52	667.90
应收账款	大厂回族自治县鑫蓝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500,100.00	22,775.29		
应收账款	惠州市中洲环保资源有限公司	1,118,449.01	35,746.49		
应收账款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6,464.00	93.54	12,049.50	354.36
应收账款	佛山市南海西樵鑫龙水处理有限公司	12,730.00	247.59		
应收股利	惠州市中洲环保资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643,358.58	479,818.93	643,358.58	412,361.95
其他应收款	佛山市南海金慧地产有限公司	3,000.00	95.80	3,000.00	95.40
其他应收款	淼控生物环保(佛山三水)有限公司	22,113.38	6,310.88	36,995.09	4,298.39
其他应收款	佛山霖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0.00	138.23	330.00	89.29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佛山市南海金慧地产有限公司	1,438.55	4,200.00
应付账款	东莞市新东粤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102,506,269.01	
应付账款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59,986.10	179,958.30
合同负债	淼控生物环保（佛山三水）有限公司		3,553.07
合同负债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1,556.60
合同负债	广东南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58,806.21	64,098.77
其他应付款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101,871.97	
其他应付款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2,057.23
其他应付款	淼控生物环保（佛山三水）有限公司		85,053.43
其他应付款	惠州市中洲环保资源有限公司	99,600.00	
其他应付款	佛山霖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
租赁负债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6,715,735.78	2,274,776.20

十五、 股份支付

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重要参数	
负债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39,676,117.82

注1：根据2021年8月20日瀚蓝环境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2023年绩效考核方案》（以下简称“《2021-2023年考核方案》”），公司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增值奖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指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认定的其他核心骨干人员。

本次增值奖励的公司业绩条件为：完成董事会设定针对增值奖励的公司业绩条件，对应授予年度增值奖励的虚拟份额数量总额为总股本的0.5%。

虚拟份额数量单位的授予价格，以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高管绩效考核方案的公告日为基准日，取基准日前60个交易日及12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价之较高者。

激励对象获授虚拟份额数量后，每一期均按40%、30%、30%的比例分三年逐年解锁。激励对象的所有市值增长现金奖励需在计划的有效期内（至2027年）行权，有效期结束后，未申请兑现部分不再予以兑现。

市值增长现金奖励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结合授予虚拟份额的条款和条件，作出估计，各项参数的确定方法如下：

（1）行权价格：以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高管绩效考核方案的公告日为基准日，取基准日前60个交易日及12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价之较高者。

（2）有效期：资产负债表日至每个行权期首个行权日的期限。

（3）无风险利率：相应有效期对应的国债利率。

（4）波动率：采用相应有效期对应的上证指数波动率。

（5）股息率：取公司历史平均股息率。

当以虚拟份额数量为基础计算确定的增值奖励超过高管绩效考核方案中的激励封顶金额时，以封顶金额为基础进行计提。

注2：根据2024年2月23日瀚蓝环境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2026年绩效考核方案》（以下简称“《2024-2026年考核方案》”），本公司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增值奖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指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认定的其他核心骨干人员。

本次增值奖励的公司业绩条件为：完成董事会设定针对增值奖励的公司业绩条件且高管个人绩效考核达标，对应授予增值奖励的虚拟份额数量总额为不超过总股本的0.5%。

虚拟份额数量单位的授予价格，以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高管绩效考核方案的公告日为基准日，取基准日前60个交易日及12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价之较高者。

激励对象获授虚拟份额数量后，每一期均按40%、30%、30%的比例分三年逐年解锁。激励对象的所有市值增长现金奖励需在计划的有效期内（至2030年）行权，有效期结束后，未申请兑现部分不再予以兑现。

市值增长现金奖励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结合授予虚拟份额的条款和条件，作出估计，各项参数的确定方法如下：

（1）行权价格：以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高管绩效考核方案的公告日为基准日，取基准日前60个交易日及12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价之较高者。

（2）有效期：资产负债表日至每个行权期首个行权日的期限。

（3）无风险利率：相应有效期对应的国债利率。

（4）波动率：采用相应有效期对应的上证指数波动率。

（5）股息率：取公司历史平均股息率。

2、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15,714,179.36
合计		15,714,179.36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重要资本承诺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金额
已获授权但未签约	82,765.14
已签约但未拨备	101,242.56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对外担保

(1) 本集团间接持有东莞市新东元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新东元”）49%股权并以联营企业入账，而东莞新东元持有东莞市新东清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新东清”）30%股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就东莞新东清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234万元。

(2) 本集团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5）。

2. 重大未决诉讼

于2025年4月7日，信宜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宜粤丰”）收到广东省信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信宜住建局”）就信宜粤丰于信宜市绿能环保发电项目特许经营合同（以下简称“该合同”）项下的履约情况发出的行政决定（以下简称“行政决定”）。

根据行政决定，信宜粤丰被指于2020年至2024年3月期间，未经信宜住建局事先同意而接收信宜市以外产生的垃圾焚烧飞灰，并于该合同指定的填埋场处置该等飞灰，从中产生收入人民币10,832.04万元。

信宜住建局已下令信宜粤丰于收到行政决定后15日内向信宜市政府赔偿上述数额的款项。根据行政决定，信宜粤丰可于收到行政决定起60日内向信宜市政府提出行政覆议或于收到行政决定起六个月内向茂名市茂南区人民法院就行政决定提出行政诉讼。

本集团已根据适用法律及法规对行政决定提起行政诉讼，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行政诉讼程序的结果尚未确定，本公司无法充分评估行政决定的影响。上述事项为本集团私有化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计划生效日前的事实，若公司因上述事项致使损失，根据相关协议规定，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原控股股东臻达发展有限公司需进行兜底赔偿。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52,277,716.8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652,277,716.8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广东南海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的方式购买瀚蓝（佛山）投资有限公司剩余43.48%的股权，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臻达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7.22%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若上述交易完成，公司将直接和间接持有粤丰环保电力有限公司100%股权。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

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2、报告分部情况：

公司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如下四个经营分部：

(1) 固废业务包括公司垃圾焚烧发电业务、污泥处置业务、飞灰处置业务、灰渣填埋业务、垃圾填埋业务、固废环保工程业务以及环卫业务等；

(2) 能源业务指公司燃气及其他能源供应业务；

(3) 水务业务包括公司自来水供水业务及排水业务；

(4) 其他业务指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等。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水务业务	固废业务	能源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782,553,347.29	8,309,298,427.58	3,895,979,388.52	245,876,979.83	296,801,128.21	13,936,907,015.01
二、营业支出	1,479,967,867.40	6,529,258,125.22	3,508,328,854.19	180,740,803.60	254,328,495.20	11,443,967,155.21
三、投资收益	13,638,111.00	238,529,432.68	9,026,100.00		9,026,100.00	252,167,543.68
四、营业利润	340,221,401.34	2,138,645,137.92	438,477,978.82	33,435,315.31	42,472,633.01	2,908,307,200.38
五、资产总额	21,328,522,053.62	53,165,968,684.31	2,417,588,281.72	654,601,764.03	15,349,307,574.68	62,217,373,209.00
六、负债总额	11,767,246,145.74	36,285,383,334.00	1,300,534,477.49	464,101,237.75	6,173,852,905.13	43,643,412,289.8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6月30日，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以下简称“曲阳城管局”）与曲阳粤展环境智慧城市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阳粤展公司”）签订《曲阳县城乡环卫和生活垃圾压缩转运及处理经营权转让项目协议》（以下简称“项目协议”），约定曲阳粤展公司通过TOT模式获得曲阳县城乡环卫和生活垃圾压缩转运及处理项目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期25年，特许经营转让费19677.44万元。特许经营转让费在曲阳城管局按期支付服务费用的情况下，由曲阳粤展公司负责向曲阳城管局支付。

2025年11月5日，曲阳城管局以项目不符合国家关于特许经营项目的政策性要求为由，以书面

形式通知解除项目协议并收回特许经营权，曲阳城管局需相应返还经营权转让费，根据曲阳城管局的确认，曲阳粤展尚未收回的经营权转让费金额为125,017,194.62元。

鉴于曲阳城管局上述单方解除合同、未依约确认补偿方案、欠付服务费用等违约行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集团已提起诉讼，目前处于申请立案阶段。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5,537,826.17	48,774,849.21
1年以内	25,537,826.17	48,774,849.21
1至2年	2,885,068.75	403,270.44
2至3年		
3至4年		103,818.72
4至5年		6,476,928.00
5年以上	166,928.00	
合计	28,589,822.92	55,758,866.3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589,822.92	100.00	211,207.37	0.74	28,378,615.55	55,758,866.37	100.00	3,036,863.88	5.45	52,722,002.49
其中：										
一般客户及其他客户组合	875,512.78	3.06	211,207.37	24.12	664,305.41	7,003,317.16	12.56	3,036,863.88	43.36	3,966,453.2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7,714,310.14	96.94			27,714,310.14	48,755,549.21	87.44			48,755,549.21
合计	28,589,822.92	/	211,207.37	/	28,378,615.55	55,758,866.37	/	3,036,863.88	/	52,722,002.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般客户及其他客户组合	875,512.78	211,207.37	24.1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7,714,310.14		
合计	28,589,822.92	211,207.37	0.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36,863.88		2,825,656.51			211,207.37
合计	3,036,863.88		2,825,656.51			211,207.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佛山市南海桂城瀚蓝供水有限公司	12,970,994.34		12,970,994.34	45.37	
佛山市瀚成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5,329,191.85		5,329,191.85	18.64	
佛山市南海瀚泓污水处理系统管理有限公司	4,432,497.72		4,432,497.72	15.50	
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660,000.00		2,660,000.00	9.30	
佛山市南海区美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92,268.05		592,268.05	2.07	
合计	25,984,951.96		25,984,951.96	90.89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9,800,000.00	715,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270,028,580.54	4,893,007,837.00
合计	5,409,828,580.54	5,608,607,837.00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佛山市南海瀚蓝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661,800,000.00
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84,400,000.00	27,000,000.00
佛山市瀚成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9,400,000.00	26,800,000.00
瀚蓝(孝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16,000,000.00	
合计	139,800,000.00	715,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517,858,123.42	3,037,184,556.49

1年以内	3,517,858,123.42	3,037,184,556.49
1至2年	269,920,071.47	296,495,569.58
2至3年	283,903,704.14	483,590,065.89
3至4年	369,136,052.61	229,327,047.69
4至5年	206,375,224.10	322,734,629.43
5年以上	624,453,060.48	525,916,864.89
合计	5,271,646,236.22	4,895,248,733.97

(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431,700.00	1,781,700.00
备用金	219,248.45	593,606.62
往来及代垫费用	5,266,235,765.21	4,891,472,067.36
其他	3,759,522.56	1,401,359.99
合计	5,271,646,236.22	4,895,248,733.97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240,896.97			2,240,896.97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623,241.29			623,241.2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617,655.68			1,617,655.6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2,240,896.97		623,241.29			1,617,655.68
合计	2,240,896.97		623,241.29			1,617,655.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佛山市南海瀚蓝固废处理投资有限公司	2,015,680,994.83	38.24	往来款	0-2年	
佛山瀚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71,801,235.09	7.05	往来款	2-5年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78,864,187.63	3.39	往来款	0-2年	
瀚蓝（济宁）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170,692,242.57	3.24	往来款	0-4年	
瀚蓝（佛山）工业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59,010,851.30	3.02	往来款	0-4年	
合计	2,896,049,511.42	54.94	/	/	

(8).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591,953,633.10		9,591,953,633.10	9,589,053,633.10		9,589,053,633.1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812,872.42		4,812,872.42
合计	9,591,953,633.10		9,591,953,633.10	9,593,866,505.52		9,593,866,505.5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佛山市南海瀚蓝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4,718,968,277.65						4,718,968,277.65	
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597,000,000.00						2,597,000,000.00	
佛山市南海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169,359,249.56						1,169,359,249.56	
瀚蓝（孝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326,707,249.65						326,707,249.65	
佛山瀚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瀚蓝（大连）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101,910,521.77						101,910,521.77	
佛山市瀚成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85,000,000.00						85,000,000.00	

瀚蓝（平和）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79,327,300.00								79,327,300.00	
瀚蓝（常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69,094,322.00								69,094,322.00	
瀚蓝（廊坊）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5,223,000.00								45,223,000.00	
瀚蓝（开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2,500,000.00		1,900,000.00						44,400,000.00	
佛山市南海桂城瀚蓝供水有限公司	34,963,712.47								34,963,712.47	
瀚蓝(南平)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瀚蓝（惠安）智慧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000,000.00						19,000,000.00	
合计	9,589,053,633.10		2,900,000.00						9,591,953,633.1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佛山市南海区桂瀚环保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12,872.42		4,813,895.79	1,023.37							
小计	4,812,872.42		4,813,895.79	1,023.37							
合计	4,812,872.42		4,813,895.79	1,023.3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3,042,193.89	321,612,945.76	615,625,583.67	412,358,731.31
其他业务	61,410,783.66	4,879,166.48	18,815,326.91	4,826,402.75
合计	674,452,977.55	326,492,112.24	634,440,910.58	417,185,134.0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77,122.78	500,139.13
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收益	1,023.37	-95,247.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76,365.25	
按成本法核算的股权投资收益	1,268,000,000.00	1,888,0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8,990.09	370,098.31
合计	1,269,253,501.49	1,888,774,990.27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	-1,335,222.60	详见附注七、53、57、58 及 59

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6,626,021.09	详见附注七、52及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7,721,505.89	详见附注七、5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3,328.9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804,222.7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350,706.45	详见附注七、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36,308,900.17	详见附注七、54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44,067.31	详见附注七、58及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9,423,983.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203,425.22	
合计	54,378,321.0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	------	----

桂城水厂迁移补偿	34,225,017.1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美佳污水东南污水厂改拆迁补偿	8,884,202.2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7	2.42	2.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68	2.35	2.3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金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2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